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13000 万 A 股网上路演公告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13000 万股 A 股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 [2002] 77 号文核准发行。本次发行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配售的发行方式，发行价格为每股 7.38 元。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路演时间：2002 年 7 月 30 日 下午 14：00 - 18：00

2、路演网站：全景网（网址 <http://www.p5w.net>）

飞虎网（网址 <http://www.fayhoo.com>）

3、参加人员：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主承销商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组成员。

敬请投资者关注。

本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摘要》于 2002 年 7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提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二 00 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Ba Yi Iron & Steel Co.,Ltd.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新钢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招股说明书

主承销商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

声 明

发行人董事会已批准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等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别风险提示

发行人所处的钢铁行业属于国民经济的基础原材料行业，受经济周期的影响较大，行业整体效益与国家的经济景气和基础设施建设规模有较大的相关性，同时政府对钢铁行业的调控也会对本行业的效益产生明显的影响。

由于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存在数额较大的关联交易，控股股东2001年度提供的铁水、钢坯分别占本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35.53%、34.15%，因此相关关联交易可能对发行人未来的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本次发行结束后将持有本公司62.69%的股份，占据绝对控股地位，其有可能通过对本公司经营决策、人事等方面进行控制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发行人特别提示投资者对以上风险给予充分关注，并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特别提示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对上市公司所得税进行减征的批复》(新政函[2000]137号文)，本公司上市后所得税按应纳税额减征55%(实际按应纳税额的45%征收)，实际税赋为14.85%。本公司上市后将在2002年—2005年期间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设立时主发起人八钢集团投入资产经评估后进行了调账，评估前净资产46,135.77万元，评估后净资产39,488.90万元，评估减值6,646.87万元。资产减值部分已由八钢集团在实际投资时以货币资金补足，不会导致出资人出资不实或影响公司资本保全。

股票发行类型：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量：13,000万股

单位：人民币元

	面值	发行价	发行费用	募股资金
每 股	1.00	7.38	0.2959	7.0841
合 计	130,000,000	959,400,000	38,460,000	920,940,000

本次股票发行方式：上网定价

发行日期：2002年8月1日

拟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 承 销 商：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 市 推 荐 人：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2002年7月26日

目 录

一、概览	8
(一) 发行人简介	8
(二) 主要发起人	9
(三) 本次发行	10
(四) 主要会计数据	13
(五) 预期时间表	13
二、本次发行概况.....	14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4
(二) 与 A 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	15
(三) 预期时间表	18
三、风险因素	19
(一) 市场风险	19
(二) 业务经营风险	20
(三) 财务风险	23
(四) 管理风险	25
(五) 技术风险	25
(六) 募股资金投向风险	26
(七) 政策性风险	27
(八) 其他风险	28
四、发行人基本情况	30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30
(二) 历史沿革	30
(三) 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结构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	35
(四) 验资、资产评估及审计情况	35

(五) 公司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35
(六) 公司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35
(七) 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36
(八) 公司股本情况	37
(九) 公司发起人	38
(十) 主要股东的重要承诺	39
(十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39
五、业务和技术	43
(一) 公司所处行业国内外基本情况及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43
(二) 影响钢铁行业发展的因素	44
(三) 公司面临的重要竞争情况	45
(四) 公司业务范围及主营业务	48
(五)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48
(六) 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56
(七) 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57
(八) 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资料	57
(九) 核心技术	58
(十) 公司采用的先进的生产工艺	61
(十一) 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情况	63
(十二) 公司产品生产技术所处阶段	64
(十三) 研究开发情况	64
六、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66
(一) 关于同业竞争	66
(二)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66
(三) 关联交易	71

(四) 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74
(五) 公司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74
(六) 关联合同	75
(七) 本次募集资金涉及的关联交易	77
(八) 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律师关于关联交易的意见	7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80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80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82
(三) 发行前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82
(四) 2001 年度从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企业、其他单位领取收入情况	82
八、公司治理结构	84
(一) 关于股东、股东大会	84
(二) 关于公司董事会	85
(三) 关于公司监事会	86
(四) 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	87
(五) 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诚信义务的限制性规定	87
(六) 重大生产经营、重大投资及重要财务等决策程序与规则	88
(七) 其他内部控制制度	88
(八) 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	89
(九) 公司管理层评价	89
九、财务会计信息	90
(一)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及注册会计师意见	90
(二) 简要会计报表	91
(三) 经营业绩	93
(四) 资产	95

(五) 负债	95
(六) 股东权益	97
(七) 现金流量表	98
(八) 期后事项、重大关联交易、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99
(九) 公司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资产置换、重大购销价格变化的情况 ...	103
(十) 盈利预测	103
(十一) 资产评估	106
(十二) 验资情况	107
(十三) 财务指标	108
(十四) 备考财务信息	108
(十五) 八钢集团 98 年、99 年及 2000 年利润原报表	110
(十六) 公司管理层的财务分析	111
十、业务发展目标	121
(一) 公司当年及未来两年内的发展计划	121
(二) 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24
(三) 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124
(四) 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关系及合作	124
(五) 本次募股资金运用对发展计划的作用	124
十一、募股资金运用	126
(一) 本次发行募股资金总量及其依据	126
(二) 募股资金投向项目资金需求情况及使用计划	126
(三) 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本次募股资金投向项目的重要意见	126
(四) 募股资金运用对重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27
(五) 募股资金投向项目的基本情况	127
十二、发行定价及股利分配政策	136

(一) 发行定价	136
(二) 股利分配政策	136
(三) 历次股利分配情况	136
(四) 预计 2001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	137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38
(一) 关于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计划	138
(二) 重要合同	139
(三) 公司建帐日调帐依据	144
(四) 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145
(五) 诉讼或仲裁事项.....	145
十四、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46
1、董事声明	146
2、主承销商声明	147
3、律师声明	148
4、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49
5、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50
6、土地评估机构声明	151
十五、附录及备查文件.....	152
1、附录	152
2、备查文件	152

释 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公司、本公司、 发行人	指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主发起人、八 钢集团	指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票(A股)	指	本公司即将发行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普通股股票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13,000万股普通股股票(A股)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承销商	指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推荐人	指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	指	本公司股票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元	指	人民币元
公司章程	指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转炉	指	利用鼓入的纯氧氧化液态金属中的杂质,并产生所需热能的可以转动的冶炼炉
线材	指	直径通常在9mm以下的成卷金属材料,俗称“盘条”
高速线材	指	采用高速无扭整体式轧机生产的盘条
螺纹钢	指	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横截面通常为圆形，且表面通常带有两条纵肋和沿长度方向均匀分布的横肋，横肋的纵截面呈月牙形，与纵肋不相交；按照机械强度的不同，螺纹钢通常分为二级、三级和四级，等级越高，强度越大
焊条钢	指	用于手工电弧焊、埋弧焊、电渣焊、气焊和气体保护焊等用途的焊接用钢盘条
圆钢	指	在1100°C左右的高温下轧出的横截面为圆形的棒状钢筋

一、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 发行人简介

- 1、 公司名称：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Xinjiang Ba Yi Iron & Steel Co.,Ltd.
住 所： 新疆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新钢路
注册日期： 2000年7月27日
法定代表人： 赵峡

2、 设立情况

本公司是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新政函[2000]145号文批准，由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八钢集团”)联合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等四家企业，以发起设立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0年7月27日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营业执照号码为6500001000898。

主发起人八钢集团将其拥有的主营业务—钢铁冶炼、轧制、加工、销售的经营性资产(包括炼钢厂的转炉车间、连铸车间、天车车间、机运车间、分厂部的资产与负债；小型轧钢厂及销售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二轧厂的650车间、分厂部的资产和负债及线材车间的流动资产和负债)，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局新国评字[2000]157号文确认评估后的净资产39,488.90万元以1:0.65的折股比例折为国有法人股25,667.785万股。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分别以现金1,000万元、500万元按1:0.65的比例折为国有法人股650万股、325万股。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均以现金1,000万元按1:0.65的比例折为法人股650万股。

3、 公司主营业务

本公司主营业务是钢铁冶炼、轧制、加工及销售。

本公司主导产品的实物质量已达到国际公认的高精度产品的标准。1999年11月，本公司生产的螺纹钢实物质量经国家冶金工业局专家委员会认定达到发达国家同类产品实物质量水平，并荣获全国“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互力”牌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螺纹钢)、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光圆钢筋、焊接用钢盘条(焊条钢)等系列产品1999年4月被自治区评为“新疆名牌产品”；“互力”牌低碳钢热轧圆盘条(线材)、热轧等边角钢、弹簧扁钢等产品于2000年7月被自治区评为“新疆名牌产品”；“互力”牌热轧等边角钢于2000年8月获得国家建筑钢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冶金产品质量认证证书》；“互力”牌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螺纹钢)于2001年3月通过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的质量

免检认定。

4、资产规模

截止200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663,395,453.20元，负债合计为1,012,760,534.40元，净资产为650,634,918.80元。

5、经营业绩

以下为本公司1998年至2001年的经营业绩概要(以下数据摘自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五洲会字[2001]8-376号、[2002]8-138号审计报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1年	2000年度	1999年度	1998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088,649,365.30	2,618,149,111.43	1,607,259,510.06	1,781,580,032.47
主营业务利润	428,802,300.11	393,920,014.85	176,258,401.50	134,304,520.32
利润总额	239,467,144.98	180,581,365.45	17,144,181.96	8,804,811.00
净利润	209,425,051.73	120,989,514.85	11,486,601.91	5,899,223.37

6、股权结构

本次A股发行前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数额(万股)	股权比例%	股权性质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667.785	91.859	国有法人股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50	2.326	国有法人股
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650	2.326	法人股
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	650	2.326	法人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	325	1.163	国有法人股
合计	27,942.785	100.00	

7、职工人数

截止2001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册职工人数为2,827人，其中各类专业技术人员201人。

(二)主要发起人

1、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八一路

法定代表人：王富恒

注册资本：252,411万元

公司主发起人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八钢集团”)的前身新疆八一钢铁总厂始建于1951年，由原国家副主席王震将军率领中国人民解放军驻疆部队创建，是新疆唯一一家大型现代化的钢铁联合企业，1994年被国务院确定为百家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单位之一，是国家300家重点扶持企业和国务院确定的512家重点企业之一。1995年10月，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国家经贸委批准，以八一钢铁总厂的国有资产为主体，组建“新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999年10月

更名为“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八钢集团组建以来,按照“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以市场为导向,以资本为纽带,以产权制度改革为突破口,凭借资金、技术、管理优势,加大资本运营力度,积极稳妥地实施低成本扩张战略,八钢集团不断发展壮大。1996年八钢集团被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树立为典型企业,并作出了“远学邯钢、近学新钢、乌石化”的决定。八钢集团发挥大集团的优势,走低成本扩张的道路,通过收购、兼并、联合、重组等方式组建了焊条、碳素制品、汽车修理配件、水泥、针织等多家企业,进一步壮大了集团的规模和实力。八钢集团已经从一个单纯的钢铁生产企业发展成为融钢铁、矿山、建筑安装、房地产、公路铁路运输、工程设计、冶金科研、信息网络、纺织、化工、机械、水泥等产业的,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跨所有制经营的大型企业集团。

2、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邯郸市复兴路232号

法定代表人:刘汉章

注册资本:250,000万元

经营范围:黑色金属冶炼、钢坯、钢材轧制等

3、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溧水县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傅宜东

注册资本:19,000万元

经营范围:冶金成套设备及备件、轧辊制造等

4、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中山路87号

法定代表人:杨小玲

注册资本:10,196万元

经营范围:房屋租赁及柜台出租、五交化产品、机器设备、办公设备等

5、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友好南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康敬成

注册资本:4,989万元

经营范围:技术改造项目投资的经营、咨询、评估及有关中介服务、开展对原苏联、东欧等周边国家的地方易货贸易。

(三)本次发行

1、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

本次向境内发行的股票均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每股面值人民

币1.00元，发行数量为13,000万股，全部向社会公众采用溢价发行，每股发行价7.38元，发行总市值为95,940.00万元；

根据五洲会字[2002]8-138号《审计报告》及[2002]8-039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本公司2001年度净利润及2002年度预测净利润分别为20,942.51万元和13,380.32万元；

2001年全面摊薄每股收益为0.511元(按2001年度净利润/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begin{aligned} \text{每股盈利} &= 2001\text{年盈利数}/2001\text{年发行后股本数} \\ &= 2001\text{年盈利数}/[\text{发行前总股本数} + \text{本次公开发行股本数}] \\ &= 0.511\text{元/股} \end{aligned}$$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经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为7.38元/股。

本次A股发行按上年度2001年每股盈利计算市盈率为9.85倍；按全面摊薄的上年度2001年每股盈利计算市盈率为14.44倍；按全面摊薄的发行当年预测每股盈利计算预计市盈率为22.58倍(33%所得税)；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为2.33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3.84元(已扣除发行费用)。

2、本次发行前与发行后公司的股权结构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国有法人股	26,642.785	95.348	26,642.785	65.073
法人股	1,300	4.652	1,300	3.175
社会公众股	--	--	13,000	31.752
总股本	27,942.785	100.00	40,942.785	100.00

3、募股资金的运用

本次A股发行募股资金净额92,094万元(已扣除发行费用3,846万元)，拟投资于以下项目(详见“募股资金的运用”)：

(1)拟以本次募股资金中的52,315.42万元用于收购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项目；并拟以本次募股资金中的4,982.09万元用于该电炉炼钢厂70t电炉续建项目。

(2)拟以本次募股资金中的24,393万元用于注资控股新疆八钢高速线材有限责任公司，其中19,418万元投资于新建高速线材生产线项目，4975万元用于该高速线材生产车间配套改造项目。

(3)拟以本次募股资金中的2,263.55万元用于建设优钢精整线项目。

(4)拟以本次募股资金中的3,995万元用于本公司小型材轧钢厂无头轧制项目。

(5)拟以本次募股资金中的2,580万元用于本公司转炉炼钢厂1#连铸机高效化改造项目。

(6)拟以本次募股资金中的2,458万元用于本公司中型材轧钢厂节能改造项目。

(7)拟以本次募股资金中的3,515万元用于本公司转炉炼钢厂烟气净化及煤气回收项目。

(8)拟以本次募股资金中的3,512.63万元用于公司信息化整合项目。

(9)拟以本次募股资金中的5,0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生产性流动资金。

以上项目投资总额为105,001.92万元，募股资金总额与投资项目所需资金的缺口将通过贷款或其它适当方式解决。

4、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 (3)提取法定公益金百分之五至十；
- (4)提取任意公积金；
- (5)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本公司预计股票发行后首次股利将于2003年12月31日之前派付。根据公司200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成立之日起至2000年12月31日形成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发起人股东依其所持股份享有；本次发行如能按计划完成，公司2001年1月1日以后形成的可供分配的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共享。

本公司采用现金或股票的形式派发股利。在向个人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时，由本公司按国家有关政策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目前尚无亏损。

5、风险因素

投资者应认真评价投资于本公司有关的各项风险因素，如经营风险、行业风险和股票市场风险等(详见“风险因素”)。

6、股票发行

发行方式：向二级市场投资者配售。

发行地区：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联网的全国证券营业网点。

发行对象：于2002年7月29日持有上交所或深交所已上市流通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收盘市值总和(包括可流通但暂时锁定的股份市值)不少于10,000元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发行日期为2002年8月1日。

7、挂牌交易

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的13,000万股股票在发行结束后将尽早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四)主要会计数据

以下数据摘自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五洲会字[2002]8-138号审计报告：

1、资产负债数据(以2001年12月31日为基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909,755,382.20	716,057,919.71
固定资产	749,561,867.45	739,979,446.00
资产总计	1,663,395,453.20	1,463,663,846.50
流动负债	1,012,760,534.40	1,005,257,074.88
长期负债	—	—
负债合计	1,012,760,534.40	1,005,257,074.88
股东权益	650,634,918.80	458,406,771.6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663,395,453.20	1,463,663,846.50

2、利润表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1年	2000年度	1999年度	1998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088,649,365.30	2,618,149,111.43	1,607,259,510.06	1,781,580,032.47
主营业务利润	428,802,300.11	393,920,014.85	176,258,401.50	134,304,520.32
利润总额	239,467,144.98	180,581,365.45	17,144,181.96	8,804,811.00
净利润	209,425,051.73	120,989,514.85	11,486,601.91	5,899,223.37

(五)预期时间表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02年7月30日

申购时间：2002年8月1日

摇号日期：2002年8月2日

摇号结果公布日期：2002年8月5日

收缴股款日期：2002年8月6日

预计挂牌交易日期：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发行结束后将尽早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股票种类

此次发行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

此次发行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3、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此次发行股数为13,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31.752%。

4、每股发行价

此次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7.38元。

5、市盈率

本次A股发行按上年度2001年每股盈利计算市盈率为9.85倍；按全面摊薄的上年度2001年每股盈利计算市盈率为14.44倍；按全面摊薄的发行当年预测每股盈利计算预计市盈率为22.58倍(33%所得税)；

6、预测盈利总额及发行后每股盈利

本公司2001年净利润、2002年度预测净利润分别为20,942.51万元和13,380.32万元(以上数据摘自五洲会字[2002]8-138号《审计报告》和五洲会字[2002]8-039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发行后以上年度计算每股盈利为0.511元(按2001年盈利数/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7、发行前和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为2.33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3.84元(已扣除发行费用)。

8、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发行方式：向二级市场投资者配售。

发行对象：于2002年7月29日持有上交所或深交所已上市流通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收盘市值总和(包括可流通但暂时锁定的股份市值)不少于10,000元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9、承销方式

本次公开发行的13,000万股社会公众股由承销团采用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10、本次发行预计实收募股资金

本次公开发行13,000万股，发行价为7.38元/股，预计扣除发行费用后实收募股资金92,094万元。

11、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公开发行的费用总额预计为3,846万元，包括承销费、审计费、评估费和律师费用、发行手续费及股票登记费等。

明细如下：

1、承销费	2,878万元
2、律师、审计、评估费	80万元、120万元、175万元
3、发行手续费用	370万元
4、上市推荐费	100万元
5、股票登记费	120万元
6、审核费用	3万元
合计	3,846万元

(二)与A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

发 行 人：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赵峡
 注 册 地 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新钢路
 联 系 人：沈东新 陈海涛
 电 话：0991-3890166 0991-3890266
 传 真：0991-3890266

主 承 销 商：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张引
 住 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
 办 公 地 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00号新建设大厦22层
 电 话：021-58765380
 传 真：021-58765439
 联 系 人：钱峰 鲁元金 冷蓉 张昱

副 主 承 销 商：北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路畔生
 住 所：沈阳市沈河区友好街九号
 电 话：021-58885109
 传 真：021-58885109
 联 系 人：马兰

副 主 承 销 商：西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吕莉
 住 所：宁夏银川市民族北街1号
 电 话：010-68054869
 传 真：010-68054870

联系人：雍学葵

副主承销商：中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汉荣
住所：上海市南京西路1468号中欣大厦17层
电话：021-62476666-6702
传真：021-62470248
联系人：刘嘉屹

分销商：福建省闽发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凌
住所：福州市五一中路199号
电话：0591-3355804
传真：0591-3355804
联系人：程准

分销商：三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贵安
住所：湖北省宜昌市滨湖路2号
电话：027-82705088
传真：027-82705080
联系人：董巍

分销商：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伟华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123号金汇大厦25楼
电话：020-82370485
传真：020-82370485
联系人：魏素华

分销商：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一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证券大厦21楼
电话：0755-3379333-2250
传真：0755-2890006
联系人：徐国珍

分销商：新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虎
住所：乌鲁木齐市解放北路1号
电话：0991-2825355
传真：0991-2825355
联系人：成晖、钟丽

分销商：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树
住所：长春市长春大街142号
电话：0431-8910197
传真：0431-8931919
联系人：周晖

分销商：武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永宽
住所：武汉市汉口沿江大道130号
电话：027-82703015
传真：027-8272010
联系人：卢峰

上市推荐人：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上市推荐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法律顾问：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金山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解放北路61号鸿鑫酒店十楼
电话：0991-2822795
传真：0991-2825559
经办律师：金山、杨有陆
联系人：杨有陆、冉斌

财务审计机构：天津五洲联合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福才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12号
电话：0991-2832724
传真：0991-2815074
注册会计师：陈军、于雳

资产评估机构：新疆华夏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四平
住所：乌鲁木齐市解放北路30号(财联大厦11层)
电话：0991-2832494
传真：0991-2832494
经办人员：黑永刚、栾伟义

土地评估机构：新疆国地不动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华珍
地址：乌鲁木齐市西河坝前街56号
电话：0991-2814439
传真：0991-2814439

经 办 人 员：李华珍、周文君、田集丽

收 款 银 行：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市分行渝中区支行解放碑分理处
法 定 代 表 人：苏海涛
地 址：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177号
电 话：023-63709557
电 传：010-88092076

股 票 登 记 机 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王迪彬
地 址：上海市浦建路727号
电 话：021-58708888
电 传：021-58754185

申 请 上 市 交 易 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 定 代 表 人：朱从玖
地 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
电 话：021-68808888
电 传：021-68807813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三)预期时间表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02年7月30日

申购时间：2002年8月1日

摇号日期：2002年8月2日

摇号结果公布日期：2002年8月5日

收缴股款日期：2002年8月6日

预计挂牌交易日期：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发行结束后将尽早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三、风险因素

(一) 市场风险

1、钢材市场激烈竞争的风险

本公司目前具有产钢 150 万吨、钢材 140 万吨的生产能力。在新疆建筑钢材市场的占有率高达 70% 以上，在西北、西南市场也占有一定优势。但是国内的普通钢生产能力剩余，普通钢市场的供大于求导致行业内部竞争日趋激烈，国内各钢铁企业在市场中相互渗透、竞相降价，钢材价格一度跌入低谷。随着我国对钢铁工业实行的“限产保价，结构调整”、“淘汰落后工艺和设备、压缩过剩生产能力”以及“取缔关停小钢铁厂”等措施到位，国内普通钢市场价格已稳中有升。然而，当前行业内激烈的竞争依然存在，将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产生一定影响。

本公司所面临的钢材市场竞争领域，由于政府近年来不断淘汰落后小钢厂，而占我国国土面积 1/6 的新疆地区只有本公司一家钢铁公司，离本公司最近的大型钢铁企业离乌鲁木齐市也有 1,000 多公里；同时八钢集团具有自身的矿山系统和完备的生产辅助系统，基本能满足公司生产所需原辅材料的供应，且八钢集团无同类产品生产，并已与公司签订了《非竞争协议》，在普通的建筑用钢材领域，本公司在西北、西南有相当的市场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因此今后公司所面临的市场竞争将主要来自于优质钢、特种钢等领域。

针对市场竞争方面的风险，本公司将在充分发挥上述地域等优势的同时，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管理，降低成本，改善产品品种质量，以高质量低成本、多品种的产品参与市场竞争。本公司上市后通过一系列如收购、科技创新等手段将进一步提高自身的综合竞争实力。

公司计划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建设优钢精整线和进行一系列技术改造项目，以迅速提高公司在优钢等高档次、高附加值产品领域的竞争力，抓住西部大开发带来的市场契机，扩大自身在新品种市场的知名度和占有率。

同时，公司还将积极开拓中亚国家的建筑用钢材市场，发挥自身具有的地缘优势和技术优势，拓展新市场，以进一步提高企业经营业绩，并提高抵御行业竞争风险的能力。

2、商业周期的影响

钢铁行业是基础性产业，其产品是其他行业的原材料，因此钢铁行业受经济和商业周期波动的影响十分明显。前几年，由于我国实行紧缩的经济政策，钢铁行业也陷入低迷。近两年来，随着我国经济恢复强劲增长之势，我国钢材生产和市场消费一直保持较为强劲的增长势头。国家周期性的宏观政策调整、宏观经济运行所呈现出的周期性、以及诸如房地产等其他行业的周期性波动，都会使钢铁行业受到较大影响，另外国际钢材市场、北方建筑季节的周期波动也将会影响到本公司的产品销售。

钢铁行业效益普遍存在一定的周期性，为尽可能减少商业周期及季节的影响，公司对开发、研制新产品进行了大量的投入并取得了较大的成绩，产品种类已从单一建筑用材拓展到石油用钢、汽车用钢、铁路用钢、优钢、工具钢、

焊条钢、中型材钢等多种品种，并推出钢材深加工产品。此外，本公司还将继续投入科研费用开发其他新品，以最大限度地降低商业周期及季节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中，公司计划建设一条高质量的优质钢精整线，为公司扩大优钢产量，提高优钢品种的质量，增加优钢新品种提供必要条件。优钢是我国钢铁行业比较薄弱的环节，即使在前几年钢材市场总体供过于求，价格一跌再跌时，我国仍然每年要进口相当部分的优质钢品种满足国内需要。因此，扩大公司优钢的品种和产量，增加公司产品的附加价值是抵御商业周期风险的有效途径之一。

3、市场分割的风险

由于我国钢铁工业在布局结构上不合理，钢材市场具有一定的地域垄断性，市场分割现象相对较为严重。本公司产品在新疆地区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但仅局限于新疆市场容易造成固步自封，企业长远发展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制约。同时，随着钢材品种和规模的不断增加，如何适应外部变化、调整产品结构、巩固现有市场、开发新产品以及进一步扩大市场是公司面临的课题。

针对市场分割的风险，本公司将不断改善公司营销策略，加强销售力量，完善销售服务体系，通过在疆内外设立的数十个营销点，进一步健全营销网络，逐步建立和完善一个面向全国的信息、销售和服务网络；同时，公司将继续努力改善服务质量，致力于为用户提供最优质服务，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巩固和提高市场份额。

在积极向国内的疆外市场拓展的同时，公司还将积极开拓国外市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与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等中亚国家接壤，同时这些中亚国家在部分建筑用钢材领域比较薄弱，公司将充分利用这一地缘优势和市场机会，尝试努力开拓中亚国家的钢材市场，进一步扩大公司市场范围。

4、密切相关行业的制约

本公司所处行业是基础原材料行业，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工业企业景气状况的影响较大，产品主要用于基础建设、交通运输、机械制造、石油、金属加工等行业，因此这些相关行业的发展周期、景气状况和生产成本的变化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针对这一风险，一方面，公司将积极跟踪相关行业的发展动向，根据相关行业技术特点的变化和产业升级换代的需要，不断改进现有产品的质量，提高其技术含量，以满足相关行业不断变化的需求，同时公司将继续扩大各种产品的规格，以适应更多行业的需要，扩大市场消费群体；

另一方面，公司将致力于产品多元化生产，并进行钢铁产品的深加工，在提高其附加值的同时，满足新兴行业的需求。针对西部大开发的市场需求，公司将大力开发石油、铁路用钢材品种，改变过度依赖基础建设行业的局面，降低对相关行业依赖的风险。

(二)业务经营风险

1、原材料供应及价格风险

本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铁水、钢坯、废钢、耐火材料及合金等，

其中主要原材料铁水、部分钢坯由八钢集团提供，2001年由八钢集团提供的铁水、钢坯分别占本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35.53%和34.15%。这是由钢铁行业的固有特性所造成的，同时公司也从未因这些原材料的供应中断而使生产受到影响，但铁水、钢坯以及其它各种原材料的生产供应情况以及供应的交易价格仍可能随市场供求、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变化而变化，对公司而言，八钢集团铁水、钢坯的生产供应的不可控性将可能给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另一方面，公司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大额的关联交易也可能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原材料的供应及价格风险，本公司采取了以下几方面的对策措施加以控制和消除：

(1) 确保原材料的供应和质量

一方面，本公司已经与八钢集团签订了《产品及原材料买卖合同》和《综合服务合同》，保证了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根据生产情况及时和高质量的供应，基本避免了由于原材料供应不稳定对公司的影响；另一方面，为了保证铁水和钢坯的供应及质量的稳定，本公司还与八钢集团签订了《委托经营管理合同》，托管了八钢集团的电炉炼钢厂、炼铁分公司，取得了铁水、钢坯生产的管理权，不仅能够进一步确保铁水和钢坯供应的稳定性，同时有效地控制了上游原材料的质量，从而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了有力保证。

(2) 确保原材料供应的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在公司与八钢集团签订的《产品及原材料买卖合同》和《综合服务合同》中，对交易价格的制定原则作了严格细化，同时公司成立了由冶金价格权威单位、自治区物价管理部门及价格学会等非相关第三方与八钢集团、本公司价格管理部门人员组成的关联交易审价委员会，对协议中的各项原材料的关联交易价格进行了仔细审定，从而保证了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的公允性。

在引入独立董事制度后，公司的独立董事将对公司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和执行进行严格监督，从而进一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保护非控股股东的正当利益。

(3) 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向进一步消除该风险因素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之一就是收购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该项目实施后，本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全部钢坯将都由自己生产，公司的钢坯供应不再依赖于八钢集团，从而进一步保证公司原材料的稳定供应，直接消除相当部分的原材料供应及价格风险。

(4) 进一步加强对其它原辅材料的质量和价格的控制

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其它原辅材料的质量控制和采购成本的控制，推行采购招标制度，通过反复的市场咨询，选择低成本、高质量的原辅材料，最大限度地降低原辅材料在制造成本中的比重。

2、能源及交通运输服务供应的风险

本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耗用的水、电、煤气等能源以及厂内货物运输等方面的服务均由八钢集团按市场价格提供。这也是公司关联交易的一部分，对公司经营有潜在的风险；同时，公司虽从未因能源和运输方面的原因而影响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但近年来能源价格一直呈上涨趋势，如果今后国家继续调整水、电、气以及运输的价格，将对公司生产经营的成本和利润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能源及交通运输服务供应的风险，一方面，本公司与八钢集团签订了

《综合服务合同》，具体规定了水、电、气以及交通运输服务的定价方法和收费标准等内容，并且由关联交易审价委员会对协议的各项交易定价进行了严格的审查。通过这些措施，公司的能源和交通运输服务供应不仅能够得到保证，而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也得以保证。

另一方面，本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自身的生产技术，优化生产工艺，在生产各个环节加大节能降耗的力度，降低生产成本，从而在一定程度上消化能源及交通运输服务价格上涨带来的负面影响；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公司计划分别投资 2,458 万元和 3,515 万元用于中型材轧钢厂节能改造项目和转炉炼钢厂烟气净化及煤气回收项目，这些投资项目将有助于公司降低生产过程中的能源消耗，从而提高公司生产的能源利用率。

3、对主要客户依赖的风险

本公司产品的主要销售地区为新疆及其他西北地区、西南地区，客户主要来自于国内大型基建工程、建筑公司、大型物资流通企业及金属深加工企业。2001 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量占到公司同期销售总量的 18.73%。客户在一定程度上的相对集中一方面能够稳定公司的销售收入，但另一方面也可能带来一些潜在的经营风险。

针对依赖主要客户的风险，一方面，公司将提高生产技术和工艺的水平，进一步降低产品成本，提高产品的质量，同时加强售后服务的水平，从而巩固现有市场，吸引和稳定现有各个客户，并依靠不断提高自身的信誉、产品竞争力来逐步培养忠诚客户；

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强市场调研，开拓现有产品的潜在客户群体，并努力扩大销售渠道，根据市场变化积极调整营销策略，利用公司在新疆及疆外市场的数十个营销点，实行片区经理负责制，进一步抢占市场份额，扩大客户范围，降低对主要客户销售在总销售中所占的比重；同时公司还将加大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力度，利用新产品的销售开发新的客户群；

同时，目前公司客户主要来自国内市场，为避免国内经济波动对钢铁行业的影响，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公司将利用与中亚国家接壤的地缘优势、利用中亚国家较为缺乏建筑类钢材产品的机会，努力开拓中亚国家的钢材市场，进一步扩大公司市场范围。2001 年 3 月份，本公司已经拉开了进军中亚地区这一潜在的巨大市场的序幕，本公司的一批钢材产品作为我国援建项目的原材料，已经出口至吉尔吉斯斯坦。

4、产品品种相对集中的风险

本公司目前生产的产品主要包括各种建筑用钢材、焊条钢、弹簧钢、石油用抽油杆钢、铁路用钢、棉花打包丝以及部分优质钢品种，而且建筑用钢材占全部产品的比重较大，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螺纹钢和线材，而优质钢品种等高技术含量、高档次的钢材产品占全部产品的比重相对较小。这种相对集中的产品品种结构成为阻碍公司提高抵御钢铁市场系统性风险能力的重要障碍之一。尽管公司凭借特殊的地域优势在新疆市场有很高的市场占有率，但新疆地区的各项投资建设也受全国经济发展大背景的影响，在国内建筑用钢材市场（特别是长线品种）供大于求的情况下，如果国民经济总体状况发生波动，国家工业企业景气状况发生变化，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针对产品品种相对集中的风险，公司在不断提高现有各类建筑用钢材产品的质量和技术含量，增加产品规格，扩大产品使用范围的基础上，一直致力于积极开发研制高档次、高附加值产品的工作。公司近年来不断推出了镇静焊条钢、弹簧圆钢、犁铧料、带钢、合金结构钢、优质碳条钢、中型型钢等品种钢；同时公司积极研究国民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以及开发大西部的各项建设对钢材产品的需求变化，针对西部大开发中大规模的铁路建设和油气开采、“西气东输”等项目，加紧在铁路用钢、石油用抽油杆钢等产品方面的开发。

公司还计划积极开发石油无缝钢管产品的开发，从而争取“西气东输”等油气建设项目的订单，扩大公司销售市场。

5、产品价格风险

钢铁行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性产业，其产品是其他行业的原材料，因此受国民经济波动以及下游产业景气程度的影响较大，前些年国内经济的紧缩使大部分钢铁产品的价格连续七年下跌；同时，我国钢铁行业竞争激烈，尤其在建筑用钢材市场上，一些品种供大于求，价格成为其最基础和最关键的竞争因素。产品价格的波动直接影响到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比较明显。

由于钢铁行业的激烈竞争和经济固有的周期性，钢铁产品价格的波动是不可避免的，提高这一方面的抗风险能力的有效途径是不断降低成本和不断开发生产新产品。

本公司“学邯钢、降成本”已经深入人心，在此基础上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得到有力的控制，公司一方面通过不断提高生产技术和工艺水平来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投向中，无论是小型材轧钢厂引进无头轧制高新技术、转炉炼钢厂 1#连铸机高效化改造项目，还是中型材轧钢厂节能改造项目、转炉炼钢厂烟气净化及煤气回收项目，都能够有效降低原材料和能源的消耗，降低设备损耗，同时提高连铸连轧的生产效率，从而实现成本节约；另一方面，公司重视通过提高经营管理的水平来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公司计划利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 3,512.63 万元用于整个公司的信息化管理整合，引入国际先进的管理理念，并与公司具体情况有机结合，全面提升公司整体经营管理水平。

同时，公司一贯重视新产品的开发，近年来不断推陈出新，产品品种得到逐渐的丰富。公司计划利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收购电炉炼钢厂并续建、建设优钢精整线，并对多个生产环节进行技术改造，从而为公司进一步开发和生产更多的钢材品种，提高产品质量创造条件，满足不同层次的市场需求，进一步分散价格风险。

(三) 财务风险

1、短期偿债风险

本公司 1998、1999、2000 及 2001 年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5914、0.6063、0.7123、0.8983，速动比率分别为：0.3710、0.3407、0.2417、0.3044，虽然公司流动比率有所改善，但绝对值较低，而且速动比率指标较低，公司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造成速动比率低的原因是由于 2000 年第二季度以来钢材市场看好，公司产

量大幅度提高，为保证生产供应，需要大量存货，因此本公司期末存货余额较高。对此，本公司将加强对存货的管理，调整流动资产的结构，增强流动资产的变现能力和偿债能力。公司将在企业上下进行全面的信息化管理整合的基础上，借助利用本次募集资金进行的信息化整合项目所要建立的先进的信息平台，加强对市场信息、生产情况的及时了解和把握，进一步改进存货管理的模式，借鉴国外先进财务经验技术，降低存货量，改善财务指标。

同时，鉴于本公司还本付息、偿债记录一贯非常良好，公司与银行建立了良好的沟通和协作关系，公司将通过借新还旧、展期等方式改善现金收支情况，降低短期偿债风险。

2、资产流动性和周转风险

本公司 1999、2000 和 2001 年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7.4571、6.5538、4.9336，存货周转速度下降，存货的占用水平较高，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为 601,505,464.38 元，流动资产的变现能力不佳，存在资产流动性和周转风险。尽管公司经营效益十分良好，但目前存在的财务上的风险仍不容忽视。

针对这一风险，本公司将加强科学和严格的财务、经营管理，通过改变采购付款方式、科学计算存货的适度水平、加强产成品销售等方式提高资产流动性和存货周转率。公司计划利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投资 3,512.63 万元用于构筑覆盖全公司各个部门、各个层次的信息平台，并引入先进的信息化管理理念，这将有助于公司及时而清晰地了解市场的需求变化以及公司内部生产经营各个环节的情况，并根据生产各部门的具体变化，在保证生产、经营、销售的前提下，在各个环节上优化资产管理，加快各项资产的周转，降低资产的沉淀。公司将争取在最短时间内迅速提高资产的流动性，从而解决资产流动性和周转风险。

3、融资能力的限制风险

由于钢铁行业是基础原料行业，同时也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具有投资周期长、投资规模大的特点，因此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本公司目前资金来源渠道为自身积累和银行贷款，融资渠道比较单一，尤其银行贷款的期限都比较短，可能与本公司部分生产、技改投资周期不相匹配；同时，在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发生变化时，例如国家实施紧缩的货币政策或利率水平上升，都可能会导致公司出现资金短缺或融资成本上升，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

针对融资能力风险，本公司将继续保持和加强与各大银行的良好合作关系，积极探索利用企业债券、融资租赁等金融工具广开融资渠道，同时将加强财务管理，合理利用财务杠杆，优化财务结构，在保证资金正常运转的同时，最大限度的降低融资风险。本公司将通过更加严格的成本管理，提高获利能力，为日后的发展提供更多资金。本公司还将发行股票从证券市场筹集资金，并投入市场前景好、投资利润率高的项目中去，保持较高的收益水平，从而获得持续的直接融资渠道，同时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负债能力和间接融资能力。

4、财务内部控制风险

虽然本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内部控制制度，但由于本公司正处于成长扩张期，现有财务人员的数量、素质的制约、现有外部监督力量和内部监管力量的制约以及执行控制制度力度的欠缺都将使公司的财务内部控制存在一

定的风险。

本公司将进一步细化财务内部控制制度的具体执行办法，并相应建立奖惩制度，严格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加强现有财务人员的业务和风险控制防范培训，引进高水平的财务管理人员以提高队伍的整体素质；由监事会采用定期检查和抽查的方式加强自身监督，或由独立董事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检查公司的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将潜在的风险控制在尽可能小的范围内。

(四)管理风险

1、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完善的风险

虽然本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组织管理体系，拥有独立健全的产、供、销体系，目前生产经营各方面运转情况良好，但随着募股资金到位、新建项目的陆续开展、规模的迅速扩大，现有的管理组织架构、管理人员素质与数量将对企业发展构成一定的制约，企业将面临着现有生产、技术与营销管理能力难以适应快速扩张需要的风险。

针对组织管理方面的问题，本公司对管理层不断加以调整，目前公司管理层年富力强，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和组织大规模产业化生产、销售的能力，技术人员大多长期从事钢铁行业的生产、加工的技术管理与服务，专业技能强。同时，公司积极采取各种政策发掘、培养和吸引人才，以不断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公司将不断贯彻“走出去、引进来”的方针，通过实施“素质教育工程”的战略，一方面在企业内部选拔管理、财务、营销和技术方面的骨干，重视对高学历、高素质年轻人才的任用，并将分批、分阶段组织人员赴大专院校和科研院所进一步深造和培训，另一方面聘请企业内部管理各方面的专家到企业有针对性地开展培训，并将考虑从企业外部聘请职业经理人担任内部管理的重要职务，以改善管理团队的知识和年龄结构，提高管理团队素质。本公司还将内部管理的各方面尤其在人才管理、技术管理、财务管理、营销管理等加强和细化规章制度建设，建立健全相互配合、运转良好的管理体系。同时，本公司股票成功发行并上市将大大提高公司知名度，改善由于地域因素对人才吸引造成的限制。

2、公司内部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不健全风险

本公司地处新疆乌鲁木齐市，地理位置相对偏远，现行的激励机制基本沿用传统的方式如发放岗位津贴、奖金和提升职位等方式，约束机制采用人事档案管理、定期的任务考核和工作质量考核等方式来进行。地域造成的对个人发展空间限制、内部激励和约束机制的不足将增大部分员工尤其是公司生产、销售、管理、技术骨干流动的风险。

本公司作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功勋企业”，在新疆企业形象良好。企业的快速成长和良好的发展前景将吸引周边地区人才的不断加盟。本公司针对专业分工如生产、销售、管理、技术等不同特点分别制定了薪酬的发放措施，拉大薪酬的级差，对公司内部技术专家发放专家技术津贴，同时在其他福利方面也作了相应的安排。公司还将在适当的时机结合公司的再融资计划实行认股权制度，稳定公司的骨干队伍。在约束机制方面本公司将进一步细化约束制度，量化考核指标，将层层考核、交叉考核相结合，奖罚分明，同时加大对约束制度的执行力度。

(五)技术风险

本公司的前身是建于 1951 年的新疆八一钢铁总厂，经过多次尤其是 90 年代大规模的改建、扩建，2000 年钢材产量达 130 多万吨。本公司产品中部分产品(如普通线材等)属于一般产品，附加值低，市场竞争激烈。本公司迫切需要进一步提高工艺装备水平，改善产品结构。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公司拟投资建设年产 40 万吨，具有 90 年代先进水平的高速线材生产线、收购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等优质资产，以及新建优钢精整线等项目，在 2002 年全部生产三级螺纹钢，并对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调查研究，但各种意外因素（如三级螺纹钢受国家建筑设计政策影响、基建的季节影响、国外引进技术的掌握程度以及设备引进时间等）可能会导致本公司的获利无法达到预期水平，不能如期收回投资，从而影响本公司财务状况。

本公司的生产技术已经八钢集团和本公司多年的研究及应用，其核心技术已接近或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成熟而稳定，在市场化、产业化和经营规模化等方面也较为成熟，公司所需技术多需要集体协作共同完成，并建立有完备的技术资料档案，对核心技术人员的依赖程度较小，钢铁产品由于广泛应用，被淘汰的风险较小，但是在新产品开发、试制方面存在失败、成本过高或研制时间较长的风险。

针对生产技术风险，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和市场竞争的要求，本公司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设备更新改造计划，在产品上等级的同时确保生产能力的平稳过渡，公司将充分利用已投入使用的先进设备，优化工艺流程，提高产品质量；根据市场需求，灵活调整产品结构。本公司现已开发出 50CrVA 弹簧钢、20MnSiVN 三级螺纹钢、拔丝钢、棉花打包丝钢等技术含量、附加值高的产品，并开发优质高速线材、焊丝钢、20MnTi 四级螺纹钢等产品，避开普通钢材市场的激烈竞争提高产品的创利能力。

公司十分重视先进技术的引进和开发研究，近年来不断从国外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和技术，例如公司的小型材轧钢厂主要设备均为进口，整条生产线引进国外先进的连铸连轧技术，其整体技术水平达到了 90 年代国际先进水准，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对引进技术工艺加以消化、吸收，并在此基础上加以改进和创新，使自身技术水平得到不断的提高。目前公司已经实现了 100%的连铸，在 2000 年全国 56 家地方骨干钢铁企业的 71 项主要技术指标排名中，公司的转炉钢铁料消耗、冶炼时间、利用系数、连铸比、普线轧机的时产量等九项指标都位居第一。

公司将增加研发部门的资金投入，作为新疆最大的钢铁生产基地和科研基地，公司已经建立了生产技术研究发展中心，公司将不断增加对研究发展中心的投资，配备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科研仪器，每年将划拨大量科研经费用于企业技术创新活动。同时，公司将在继续引进国外先进设备的基础上，派遣工程技术人员赴国外著名公司学习考察，并且与国外钢铁公司（如丹麦钢厂、德国巴登公司等）进行技术交流、培训使公司目前的技术水平更加完善和加强。

公司计划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 3,995 万元为小型材轧钢厂引进无头轧制高新技术、投资 2,580 万元用于转炉炼钢厂 1#连铸机高效化改造，并将对收购的电炉炼钢厂的电炉设备进行续建，以进一步提升其技术水平。通过这些投资项目，公司从炼钢到轧钢整套生产工艺将得到进一步的优化，

公司的连铸连轧水平将得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四位一体”短流程生产工艺的技术优势将进一步得以巩固。

(六)募股资金投向风险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主要用来收购八钢集团的电炉炼钢厂、对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高速线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注资控股以及进行技术改造等项目，这些项目能使本公司降低生产成本、改善品种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和档次。但是其他钢铁企业同时也在扩大产品规模、改善产品结构，这使得本公司的市场竞争加剧，可能导致投资项目达不到预期的经济效益。另外，收购和技改项目若遇到不可抗力因素不能按期完成并正常运行，也将影响本公司的盈利水平。

针对募股资金投向风险，本公司成立了相应的投资论证小组，对募股资金项目进行了细致、周密和严谨的论证和市场调研，并由股东大会最终决策。募股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尽快启动拟投资的项目，同时加强对项目的管理力度，将责任层层落实到人，将根据项目开工条件、施工进度进行综合平衡管理，对项目进度、项目施工质量实施全过程跟踪，以保证投资项目按时、保质完成，同时项目完成后公司将加大技术、营销及成本管理以提高产品的竞争力，使之成为公司今后新的利润增长点，以降低本次募股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七)政策性风险

1、产业政策风险

钢铁行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国民经济增长速度和产业政策的变化，对钢铁市场的影响较大，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近年，我国钢铁工业步入了结构调整时期，“大而不强”的特征十分明显：一是产品结构不合理，低附加值产品供大于求，高附加值产品还需进口；二是工艺结构不合理，技术装备水平低、设备陈旧、工艺较落后；三是企业组织结构不合理，钢铁企业数量多、规模小、效益差。为此，国家提出了“控制总量、调整结构”的工作方针。根据国家对钢铁行业的战略规划，钢铁行业发展的重点转到优化产品结构上来。目前国家实行的钢材限产保价措施，虽可以扭转钢铁企业竞相降价的恶性循环状态，但也限制了本公司一部分产品的生产规模，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此外如果国家进一步加强对钢铁替代产业的扶持，也会影响整个钢铁行业及本公司的产品生产和销售。

淘汰落后的工艺设备和关停并转部分小钢铁企业将为大、中型钢铁企业提供更大的市场空间，规范竞争环境。针对产业政策的限制，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制定新的投资策略和经营策略，通过不断的技术改造和科技创新，改善产品品种结构，重点生产政策支持和鼓励的产品，以结构调整和技术升级规避产业政策风险，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中，公司将建设一条高质量的优钢精整线，为扩大高附加值的优钢产品品种和产量提供必要条件，这正是顺应了国家的钢铁产业政策变化的要求。公司将努力争取在冶金产业结构调整中脱颖而出，成为工艺设备先进、产品结构合理、基本具备国际竞争力的钢铁强厂。

针对国家对于内销钢材限产的政策，公司将利用出口钢材不属限产之列的政策条件，积极开拓国外市场。公司将利用新疆与中亚国家接壤的地缘优势，

认真调研中亚国家的钢材市场状况和需求，积极寻求打入中亚国家钢材市场的机遇。2001年3月，公司的产品已经出口至吉尔吉斯斯坦，公司将紧紧把握机会，步步趋近，争取更大的成果。

2、环保政策方面的风险

本公司位于乌鲁木齐市西郊工业区内，距离市中心38公里。

本公司污染源主要是废水、废气、废渣，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中的悬浮物、油、COD_{Cr}；废气中的SO₂、烟（粉）尘；废物中的钢渣、除尘灰、氧化铁皮。随着我国对环境保护的要求日趋严格，公司如果发生违反环境保护政策法规的情况，将受到严格处罚，对企业经济效益和形象都会有所影响；同时，本公司的环保投入将会逐年递增，从而会增加公司的经营成本，对公司的盈利产生一定影响。

本公司一贯注重环境治理和保护工作，本着发展生产与环境保护并重的原则，在不断发展钢铁生产的同时，积极推行清洁生产，通过调整工艺结构，淘汰落后装备，减少落后工艺设备带来的污染。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局2000年8月份对本公司达标验收监测：(1)废气排放达到国家标准排放限值。(2)废水达到了国家规定二级标准限值。总排口的悬浮物及油的检测值较低，不会对水质造成污染。(3)固体废物有钢渣、除尘灰、氧化铁皮，目前都得到了有效处理和综合利用，且取得了自治区资源综合利用认定委员会颁发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针对环保因素的限制，本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遵守国家 and 地方各级政府颁布的环保法规和条例，重视现有的环保设施的管理，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增加环保投入，提高环保人员素质，高标准、高要求，把公司建成环保、高效、节能的现代企业，同时公司将在各个生产环节加强管理，降低生产成本，以消化增加环保投入带来的成本增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公司计划实施转炉炼钢厂烟气净化及煤气回收项目和中型材轧钢厂节能改造项目，这两个项目不仅能有效降低生产中的环境污染，而且能够提高能源利用率，降低成本，提高企业综合效益。

3、税收政策方面的风险

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正逐步完善，国家对钢铁行业及西部地区的财政、税收等政策处于不断变化调整中，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在上市后享有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将可能从2006年停止，这将影响公司今后的经营业绩。

本公司将充分关注政府各种经济政策的动向，做好政府税收政策变化的前瞻性研究，不断加强公司决策层对经济发展和政策变化的应变能力，充分利用国家开发西部带来的机遇和优惠政策及时调整公司的经营战略和投资战略，规避政策风险。公司将针对国家政策的变化趋势，利用国家西部大开发的政策机遇，积极开发和生产高质量、高附加值的优钢等品种，不断提高生产经营的效益，保证利润的稳步增长。

(八)其他风险

1、大股东控制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前，八钢集团持有本公司91.859%的股权，发行后，将持有

64.26%的股权，在公司股东大会上居于控制地位，因此公司的经营业务可能会因大股东的控制而受到影响。

公司上市后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上市公司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运作，引进独立董事制度，实行股东大会表决制度和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与此同时，八钢集团将严格遵守不从事和公司相竞争的业务的承诺，严格按照市场“三公”原则切实维护非控股股东利益。

2、关联交易风险

因铁水、部分钢坯、原燃料、动力由八钢集团供应，从而存在大量的关联交易，尽管双方已签订了一系列关联交易协议，但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影响，具体表现为：(1)关联方不能按照合同的要求保质保量并及时地提供关联产品和服务，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损害投资者的利益。(2)关联方不能按照公允的原则制定关联产品价格和服务价格，并严格遵照执行，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损害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上市后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范运作，本着“三公”原则处理关联交易。为保护投资者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不受侵犯，公司将采用以下具体措施：

(1)加强对关联交易协议的执行、管理和监督，使关联方严格执行关联协议的各项条款。对违反协议的关联方将按协议规定追究经济责任，以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保护投资者利益。

(2)公司通过引进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制定、执行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书，对公司与关联股东所涉及的关联交易进行充分的披露。

(3)公司通过聘请冶金价格权威单位、自治区物价管理部门及价格学会等单位人士与八钢集团、本公司价格管理部门人员组成关联交易审价委员会，对本公司关联交易价格制定过程、决策依据进行审定，并独立发表意见，从而进一步保证了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4)公司拟利用本次上市募股资金收购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收购完成后将大大降低本公司与八钢集团的关联交易。2001年，公司向八钢集团采购钢坯905,204,113.25元，占本公司同期主营业务成本的34.15%，收购完成后，这部分关联交易将消失。公司上市后将通过增资扩股方式，逐步收购八钢集团的优质资产和效益良好、发展前景广阔的关联企业，以进一步降低关联方的交易量。

(5)对于社会化的辅助生产服务，公司将通过向社会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服务者，实行完全市场化的价格，保证交易的公正透明。

3、股市风险

由于股票价格波动，可能会对投资者造成经济损失。股票的价格除受本公司经营状况影响外，还要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国家经济形势、汇率、利率、物价、投资者心态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投资者在投资决策前，应对股市风险有充分的了解。

股票的价格波动是股市的正常现象，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股市中存在的各种风险，以便做出正确的投资决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时公开披露信息，加强与投资者的信息沟通，公司的董事、监事将严格按照证券管理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规章制度履行自身的义务。公司将致力于提高企业经济效益，为股东谋求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

四、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Xinjiang Ba Yi Iron & Steel Co.,Ltd.
简称:	本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峡
设立日期:	2000年7月27日
住所及邮政编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新钢路830022
电话、传真号码:	0991-3890166、3890266
互联网网址:	http://www.bygt.com.cn
电子信箱:	chenht@bygt.com.cn

(二) 历史沿革

1、设立方式

本公司是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新政函[2000]145号文批准，由八钢集团联合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四家企业，以发起设立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0年7月27日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营业执照号码为6500001000898。

主发起人八钢集团将其拥有的主营业务—钢铁冶炼、轧制、加工、销售的经营性资产(包括炼钢厂的转炉车间、连铸车间、天车车间、机运车间、分厂部的资产与负债；小型轧钢厂及销售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二轧厂的650车间、分厂部的资产和负债及线材车间的流动资产和负债)，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局新国评字[2000]157号文确认评估后的净资产39,488.90万元以1:0.65的折股比例折为国有法人股25,667.785万股。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分别以现金1,000万元、500万元按1:0.65的比例折为国有法人股650万股、325万股。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均以现金1,000万元按1:0.65的比例折为法人股650万股。

2、公司改制方案

根据本公司改制方案，在资产重组过程中，主发起人八钢集团将其下属的炼钢厂的转炉车间、连铸车间、天车车间、机运车间、分厂部的资产与负债；小型轧钢厂及销售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二轧厂的650车间、分厂部的资产和负债及线材车间的流动资产和负债投入本公司，由于投入本公司的资产在生产工序上前后衔接，使公司具有较为完整的生产体系，具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

目前八钢集团仍保留了部分与钢铁生产有关的经营性资产，包括采

矿系统、炼铁分公司、电炉炼钢厂、线材车间的固定资产及相应的辅助设施，主要产品为矿石、烧结矿、铁水、钢坯及水、电、气、焦炭等能源介质，另外还保留有从事工程施工、机械、电气备件修理等业务的资产。上述资产在本公司改制设立时未进入的主要原因如下：

(1)采矿系统

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新疆钢铁雅满苏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该系统主要业务。由于雅满苏矿是一座中型凹陷式露天矿山，位于新疆东部戈壁深处，是典型的孤岛型企业，一切生活物资均靠外部供应，同时承担较多的社会职能，社会负担较重、经营条件较差。此外由于矿山系统的资产较大，该公司截止 2000 年 6 月 30 日资产为 315,006,535.60 元，净资产为 144,397,975.47 元，如果投入本公司，将严重影响其整体的资产质量，不利于本公司长远发展，因此在改制设立时未进入本公司。

(2)炼铁分公司

炼铁分公司未投入本公司的原因主要在于：在 2000 年改制设立本公司时，该公司的设备设施尚比较落后。

炼铁分公司有 3 座高炉(380m³×2,350m³×1)，生铁产量 100 万吨/年；3 台烧结机(20m²×3)，烧结矿产量 74 万吨/年；1 座 8m³竖炉，球团矿产量 37 万吨/年；处理铁矿石 85 万吨/年，生产铁精矿 60 万吨/年的选矿设备一套。主要设备中多数已使用多年，近年来，虽然进行了多次技术改造和改扩建，但就整体而言，炼铁分公司设备与国内同行业先进工艺装备水平有一定的差距。

另外，炼铁分公司截止 2001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 601,559,530.44 元，属于钢铁生产过程中劳动密集型单位，如投入到本公司，将不仅影响公司资本结构、工艺技术装备水平，而且会摊薄公司整体收益。

目前，炼铁分公司主要为本公司提供生产所需的原料——铁水，且所占关联交易比重大，2001 年提供铁水 941,780,926.21 元，占本公司同期主营业务成本的 35.53%，为了保证本公司生产组织管理的顺畅和协调，符合本公司“十五”发展战略的需要，在托管炼铁分公司的同时，本公司与八钢集团正在积极对炼铁分公司开展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的研究，计划在今后几年内全面优化炼铁系统，坚持精料方针，切实依靠科技进步、技术创新，优化炉料结构、优化工艺结构、优化能源结构、优化组织结构，淘汰落后工艺装备，提高质量，降低成本，使炼铁分公司工艺技术和装备水平得到提高，与本公司生产能力不断发展相匹配。

未来在对炼铁分公司实行管理优化、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后，本公司拟选择适当时机对其实施收购，彻底解决与八钢集团在铁水购买上的关联交易。

(3)电炉炼钢厂

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前身系 70 吨超高功率直流电弧项目，该项目是国家“九五”规划中技术改造重点工程之一。该项目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改[1997]168 号文《关于新疆钢铁公司八一钢铁总厂电炉车间技术改造项目建设书的批复》批准立项，并经国务院办公会议同意，国家经贸委以国经贸投资[1998]593 号文《印发〈关于审批新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炼钢厂电炉车间技术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的通知》批准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 1998 年 11 月动工建设，2000 年 6 月正式投产，设计能力为年产钢 60 万吨，主要钢种为弹簧钢、合金结构钢、碳素结构钢和低合金钢等。根据新疆华夏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华评报字[2001]022 号评估报告，以 2001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经评估的

电炉炼钢厂流动资产为 286.08 万元,固定资产 50,815.69 万元,其他资产 1,393.92 万元,资产总额为 52,508.46 万元,流动负债 193.03 万元,负债总计 193.03 万元,净资产为 52,315.42 万元。

八钢集团未将电炉炼钢厂资产投入本公司,主要基于以下原因:本公司设立于 2000 年 7 月 27 日,公司设立资产重组方案于 2000 年 5 月 19 日经新疆体改委新体改[2000]18 号文《关于同意筹备设立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的批准,相关的资产重组工作早已完成;此时电炉炼钢厂资产规模较大,尚未完工属于在建工程,短期内难以产生经济效益,难以对公司产生利润贡献,若将其投入公司,会使公司资产项目中在建工程过大、资产结构不尽合理,将严重摊薄本公司的收益水平。基于以上考虑,在设立公司时将电炉炼钢厂暂时留在八钢集团。

目前,电炉炼钢厂主要为本公司提供生产所需的原料——钢坯,且所占关联交易比重大,2001 年为公司提供钢坯 905,204,113.25 元,占本公司同期主营业务成本的 34.15%,为了保证本公司生产组织管理的顺畅和协调,符合本公司“十五”发展战略的需要,本公司对电炉炼钢厂在正式收购前先托管,提前在生产组织、人员管理、经营理念等方面磨合,使电炉炼钢厂管理水平得到提高,与本公司生产能力和未来发展相匹配。

由于电炉炼钢厂本身资产优良,为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彻底解决与八钢集团在钢坯产品的关联交易和消除存在潜在同业竞争的可能性,本公司决定利用本次股票发行部分募集资金收购电炉炼钢厂,双方已签订《电炉炼钢厂净资产收购合同》。

(4)线材车间的固定资产

八钢集团将线材车间的流动资产和负债投入本公司,而将固定资产留在集团,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令 16 号《淘汰落后生产能力、工艺和产品的目录》(第二批)的规定,该线材车间的生产设备为复二重轧机应当于 2002 年淘汰。为发挥该部分资产的效益,完善本公司的产品结构,该生产设备在淘汰前由本公司租赁使用,本公司与八钢集团就线材车间生产经营的固定资产已签订期限自 2000 年 8 月 1 日至 2002 年 7 月 31 日的《财产租赁合同》。

本公司将在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后利用募集资金增资建设一条高速线材生产线来取代线材车间的生产,同时八钢集团将淘汰线材车间的固定资产。

(5)辅助生产部门

八钢集团辅助生产部门包括焦炭生产、水、电、气供应、运输、修建等系统,未投入本公司主要基于以下原因:一是按照冶金行业“精干主体、剥离辅助”的改革要求,八钢集团计划将辅助生产部门从钢铁生产的主线予以分离,使其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实体;二是上述辅助生产部门不仅为本公司服务,也为八钢集团服务,若投入本公司,也会产生大量的关联交易;三是上述辅助生产部门地理位置分散、人员冗多,管理难度较大,为使本公司集中精力从事生产经营,突出钢铁主业,提高公司运作效率,没有将以上辅助生产部门投入本公司;此外由于上述生产辅助部门提供的服务具有社会化的特性,不但可以为本公司、八钢集团提供服务,而且可以开拓广阔的社会市场,未来独立经营既有利于避免资源的浪费,又能创造更多的经济效益,综合以上考虑,八钢集团改制时未将以上辅助系统投入本公司。

本公司拥有自钢铁冶炼、轧制、加工及销售的完整的生产经营性资产,从公司组织结构图可以看到公司下设供应部、转炉炼钢厂、小型材轧钢厂、中型

材轧钢厂、线材轧钢厂及销售部，从而构成了黑色金属延压加工产品完整生产工艺流程，不仅保证了本公司产、供、销的独立和完整，同时还使得本公司的原材料种类单一，避免了与八钢集团在矿石、烧结矿、球团矿等多种原料上的较为复杂的关联关系，便于协调上下部生产工序的关系。

同时，八钢集团已不再从事钢材产品的生产，也不再经营钢材产品，其内部不存在与钢铁最终产品—钢材轧制、销售的相关资产及部门。八钢集团钢铁资产的最终产品—钢坯和铁水均全部销售给本公司，八钢集团对本公司的影响主要通过其股权及董事会运作，并不干预本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通过这种改制重组和体制的重构，彻底杜绝了八钢集团和本公司之间在销售体系上相互交叉、代销代售的可能性，完全避免了母、子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争夺产品市场的局面，从而使得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3、发起人

(1)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八一路

法定代表人：王富恒

注册资本：252,411万元

公司主发起人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八钢集团”)的前身新疆八一钢铁总厂始建于1951年，由原国家副主席王震将军率领中国人民解放军驻疆部队创建，是新疆唯一一家大型现代化的钢铁联合企业，1994年被国务院确定为百家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单位之一，也是国家300家重点扶持企业和国务院确定的512家重点企业之一。1995年10月，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国家经贸委批准，以八一钢铁总厂的国有资产为主体，组建“新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999年10月更名为“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八钢集团组建以来，按照“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以市场为导向、以资本为纽带、以产权制度改革为突破口，凭借资金、技术、管理优势，加大资本运营力度，积极稳妥地实施低成本扩张战略，八钢集团不断发展壮大。1996年八钢集团被新疆人民政府树立为典型企业，并作出了“远学邯钢、近学新钢、乌石化”的决定。八钢集团发挥大集团的优势，走低成本扩张的道路，通过收购、兼并、联合、重组等方式组建了焊条、碳素制品、汽车修理配件、水泥、针织等多家企业，进一步壮大了集团的规模和实力。八钢集团已经从一个单纯的钢铁生产企业发展成为融钢铁、矿山、建筑安装、房地产、公路铁路运输、工程设计、冶金科研、信息网络、纺织、化工、机械、水泥等产业的，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跨所有制经营的大型企业集团。

八钢集团为国有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

(2)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邯郸市复兴路232号

法定代表人：刘汉章

注册资本：250,000万元

经营范围：黑色金属冶炼、钢坯、钢材轧制等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国有独资形式的有限责任公司。

(3)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溧水县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傅宜东

注册资本：19,000万元

经营范围：冶金成套设备及备件、轧辊制造等

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分别为：傅宜东，持有94.3%的股权；傅太仁，持有5.7%的股权。

(4)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中山路87号

法定代表人：杨小玲

注册资本：10,196万元

经营范围：房屋租赁及柜台出租、五交化产品、机器、办公设备等

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分别为：新疆华凌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持有74.4%的股权；米恩军，持有22.9%的股权；杨小玲，持有2.7%的股权。

(5)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友好南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康敬成

注册资本：4,989万元

经营范围：技术改造项目投资的经营、咨询、评估及有关中介服务、开展对原苏联、东欧等周边国家的地方易货贸易。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为国有经济形式的企业法人。

4、历次股本形成及股权变化情况

本公司成立于2000年7月27日，主发起人八钢集团将其拥有的主营业务—钢铁冶炼、轧制、加工及销售的经营性资产(包括炼钢厂的转炉车间、连铸车间、天车车间、机运车间、分厂部的资产与负债；小型轧钢厂及销售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二轧厂的650车间、分厂部的资产和负债及线材车间的流动资产和负债)，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局新国评字[2000]157号文确认评估后的净资产39,488.90万元以1:0.65的折股比例折为国有法人股25,667.785万股。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分别以现金1,000万元、500万元按1:0.65的比例折成国有法人股650万股、325万股。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均以现金1,000万元按1:0.65的比例折成法人股650万股。

公司自成立后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5、发行前最大10名股东名称及其持股数量和比例

股东名称	股份数额(万股)	股权比例(%)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667.785	91.859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50	2.326
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650	2.326
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	650	2.32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	325	1.163
合计	27,942.785	100.00

(三) 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结构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股本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也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四) 验资、资产评估及审计情况

1、新疆华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对截止 1999 年 12 月 31 日八钢集团拟投入本公司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审计，并于 2000 年 3 月 28 日出具了华会所审字(2000)33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新疆华夏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对八钢集团拟投入本公司的实物资产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1999 年 12 月 31 日，并于 2000 年 6 月 23 日出具了新评所评报字[2000]022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3、新疆华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于 2000 年 7 月 18 日出具了截止 2000 年 7 月 18 日各发起人对本公司出资的华会所验字(2000)080 号《验资报告》。

4、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对本公司 200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于 2001 年 2 月 25 日出具了五洲会字[2001]8-11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对本公司 2001 年度 1-6 月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于 2001 年 7 月 15 日出具了五洲会字[2001]8-37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对本公司 2001 年度 1-9 月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于 2002 年 1 月 9 日出具了五洲会字[2002]8-00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7、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对本公司 200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于 2002 年 2 月 6 日出具了五洲会字[2002]8-13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注：新疆华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0 年 12 月 18 日经新疆财政厅批准合并新设为天津五洲联合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五) 公司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公司创立之日发起人投入的资产已全部足额到位。八钢集团投入的实物资产于 2000 年 6 月 30 日与本公司办理了资产移交手续，其中涉及到的房屋、车辆的权属都已办理了产权变更手续；对本公司使用的“互力”牌注册商标，八钢集团与本公司签署了《注册商标无偿转让合同》，经国家商标局核准，该转让事宜已办理完毕。；本公司与乌鲁木齐市土地管理局签署了有关 7 宗土地的《国有土地出让合同》，并已取得该 7 宗土地的《土地使用证》。

(六) 公司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正式成立后的本公司职工在成立初共有2,727人，截止2001年12月31日总人数为2,827人，其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①员工受教育程度

研究生	9人	占0.32%
本科	170人	占6.01%
大、中专	842人	占29.79%
高中及以下	1,806人	占63.88%

②员工专业结构

生产人员	1,885人	占66.68%
销售人员	203人	占7.18%
技术人员	201人	占7.11%
财务人员	106人	占3.75%
管理人员	432人	占15.28%

③员工年龄分布

25岁及以下	441人	占15.60%
25岁—30岁	1,136人	占40.18%
30岁—40岁	1,075人	占38.02%
40岁以上	175人	占6.20%

本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管理，公司目前已独立办理了社会医疗保险统筹，公司员工将继续参加该统筹，并享有相应待遇；公司已实行住房制度改革，住房实行货币化分房政策。本公司已在乌鲁木齐市社会保险基金中心头屯河区社会保险基金所办理了新 010511696 号《社会保险登记证》，参保范围为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七) 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1、关于业务独立的说明

本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有稳定的收入来源，已形成业务核心竞争力，控股股东八钢集团没有保留与公司主要经营业务相关的采购、销售机构，也没有采取垄断业务渠道等方法干预公司业务经营，本公司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

2、关于财务独立的说明

(1)设置了总会计师岗位和财务部，财务人员由财务部门集中统一管理，财务部在总会计师的领导下，独立的开展业务，对各二级分厂会计核算实行一级核算，对销售部会计核算实行二级核算。公司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制度》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制定了一套完整的公司会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此制度进行会计核算，独立核算对外采购、对外销售等经济业务，以独立法人的地位对外编报报表。

(2)办理了开户许可证，独立在银行开立了帐户，并办理了贷款证。本公司不存在与股东等其他单位共用银行帐户的现象。

(3)本公司成立后不存在也未发生过股东单位或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的情形。

(4)本公司已办理了税务登记证，每月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按时缴纳税款。

(5)本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和关联方的影响。

(6)本公司没有向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单位或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也不存在将本公司的借款转借给股东单位使用的情形。

3、关于资产独立的说明

公司创立之日，发起人投入的资产已全部足额到位，经新疆华西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公司已完成与本公司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变更。八钢集团投入的实物资产已与公司办理了资产移交手续，其中涉及到的房屋、车辆都已办理了产权变更手续转入公司名下。八钢集团将其“互力”牌商标无偿转让给公司，并签定了转让合同，经国家商标局核准，该转让事宜已办理完毕。公司有自己的生产经营场地，不存在与发起人或关联单位共用场地的情形。此外公司以出让方式获得了期限为50年的土地使用权，并已取得土地使用证。

4、关于机构独立的说明

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场所，与八钢集团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本公司的机构设置及高管人员和相应部门负责人都是通过合法程序，由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任免决定的；八钢集团与公司及其相互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关于人员独立的说明

(1)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八钢集团和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2)公司高管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由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了人事任免决定。

(3)公司人员与八钢集团完全分离，并在有关社会保障、工薪报酬、房改费用等方面分帐独立管理。

综上所述，本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已与公司现有股东相互独立。本公司设立时，主发起人八钢集团将有关钢材的生产经营性资产完整的投入本公司，本公司即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具有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及生产技术。本公司设立后，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起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独立开展业务。

(八) 公司股本情况

1、发行人股本结构的历次变动情况；

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 27,942.785 万元，具体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数额(万股)	股权比例(%)	股权性质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667.785	91.859	国有法人股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50	2.326	国有法人股
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650	2.326	法人股
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	650	2.326	法人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	325	1.163	国有法人股
合计	27,942.785	100.00	

公司发起人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

2、持股量列最大 10 名的自然人及其在发行人单位任职

公司股东均为法人单位，无自然人持股。

3、股东中的风险投资者或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公司股东中无风险投资者或战略投资者。

4、本次拟发行的股份及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结构

公司此次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000 万股，此次发行成功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项目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国有法人股	26,642.785	65.703
法人股	1,300	3.175
社会公众股	13,000	31.752
总股本	40,942.785	100.00

5、本次发行前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名单及其简要情况

本次发行前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仅为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简要情况见本章“历史沿革”。

(九) 公司发起人

1、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八钢集团为国有控股企业，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无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注册资金为 252,411 万元，主要业务为钢铁冶炼、轧制、加工，黑色金属材料、冶金设备及其他冶金产品，建筑材料的销售。截止 200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8,319,731,883.11 元、净资产 2,580,917,165.82 元、净利润 63,808,971.38 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2、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邯郸钢铁为国有独资企业，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无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注册资金为 250,000 万元，主要业务为黑色金属冶炼、钢坯、

钢材轧制。截止200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7,446,333,871元、净资产7,697,651,877元、净利润165,847,346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3、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无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注册资金为19,000万元，主要业务为冶金成套设备及备件、轧辊制造。截止2001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80,238,581.46元、净资产213,306,693.03元、净利润8,899,161.23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4、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

该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无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注册资金为10,196万元，主要业务为房屋租赁及柜台出租、五交化产品、机器设备、办公设备等。截止2001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40,306,205.41元、净资产108,440,389.25元、净利润83,531.67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5、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

新疆技术改造投资公司为国有独资企业，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无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注册资金为4,989万元，主要业务为技术改造项目投资的经营、咨询、评估及有关中介服务、开展对前苏联、东欧等周边国家的地方易货贸易。截止2001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04,048,089.35元、净资产85,155,010.83元、净利润1,114,371.42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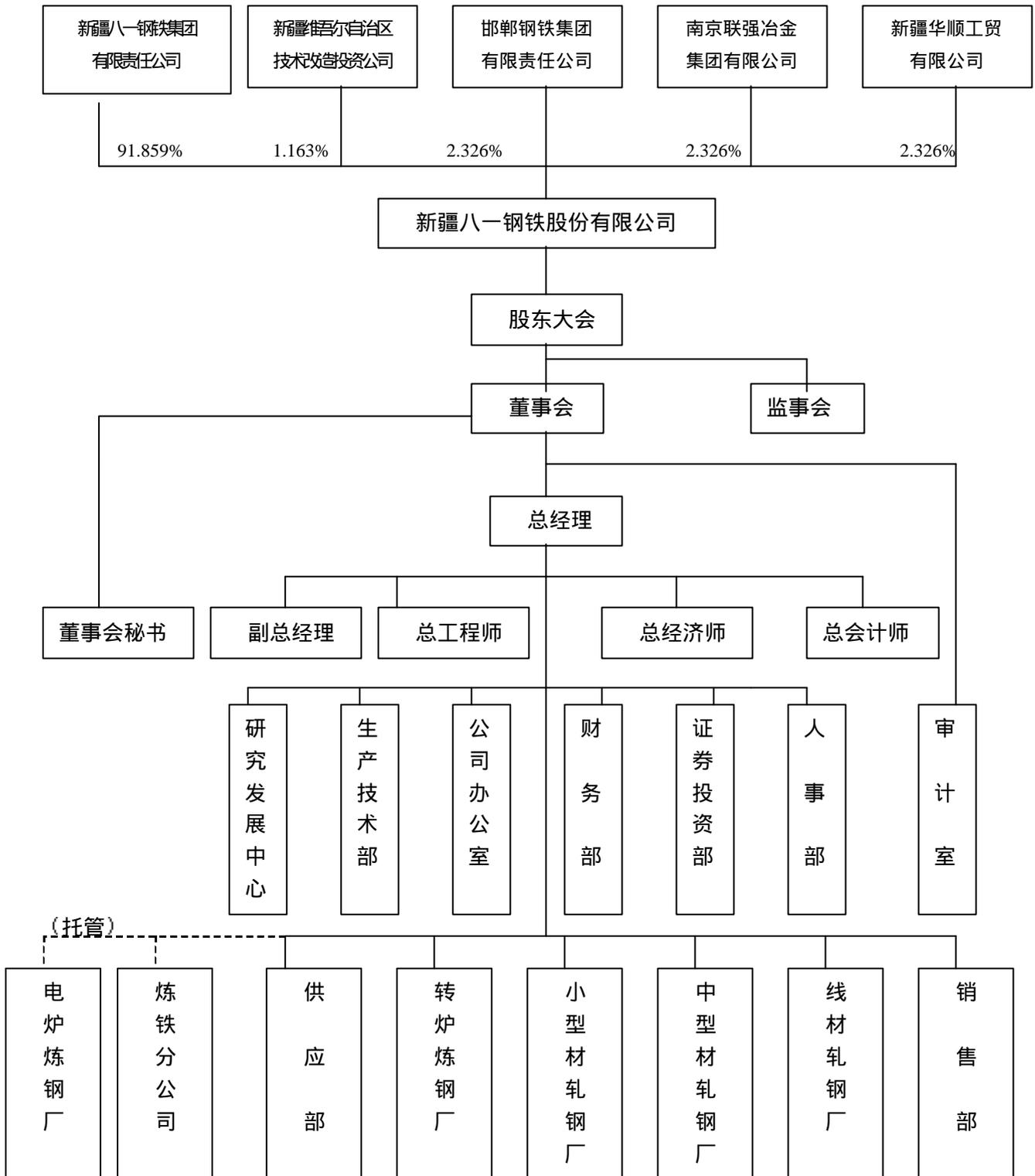
(十) 主要股东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与八钢集团签订了《非竞争协议》。根据该协议，八钢集团承诺八钢集团及其相关企业不增加、不进行与本公司相同或近似经营业务的投入，不会在中国境内从事与本公司业务产生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亦不与本公司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利益冲突，并凡是可能产生竞争的业务机会，八钢集团都将建议本公司参加。

(十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1、内部组织机构设置(见下图)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图



2、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运行情况

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设置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工程师、总经济师、董事会秘书、公司管理总部(部室)、审计室、供应部、转炉炼钢厂、小型材轧钢厂、中型材轧钢厂、线材轧钢厂、销售部。其中公司管理总部(部室)下设生产技术部、公司办公室、财务部、证券投资部、研究发展中心、人事部等部室。

自公司成立以来上述组织结构运行是有效的，取得了良好的管理成效和经济效益。公司各二级单位各有职责，严格按照本公司的有关管理制度运行。重要的生产经营活动事宜由生产经营会议决定，主要有：

(1)生产调度会议

由公司生产技术部主持每天一次的生产调度会议，所有处室(除证券投资部外)参加，落实每天主要生产安排，处理当天急需处理的问题。

(2)生产经营协调会议

由公司总经理主持每周一次的生产经营协调会，财务部、生产技术部、公司办公室、研究发展中心、销售部、供应部、线材轧钢厂、中型材轧钢厂、小型材轧钢厂、转炉炼钢厂参加，主要解决每周资金平衡、生产平衡、销售平衡。

(3)大型生产经营协调会议

由公司总经理主持每旬一次的大型生产经营协调会议，所有二级单位全部参加，通报公司主要经营业绩，进行财务、质量、技术、安全生产分析，并安排下旬的生产经营平衡。

公司组织管理情况：

(1)实行了集中一贯制，全部物资集中管理，物资管理的权力和义务集中于供应部归口管理，做到统一计划、统一采购、统一配送、统一回收和统一核算。

(2)财务实行集中管理，各分厂会计由财务部派驻，在资金管理、成本核算、帐务处理上全部由财务人员管理、核算，各分厂无权调整，体现了财务的真实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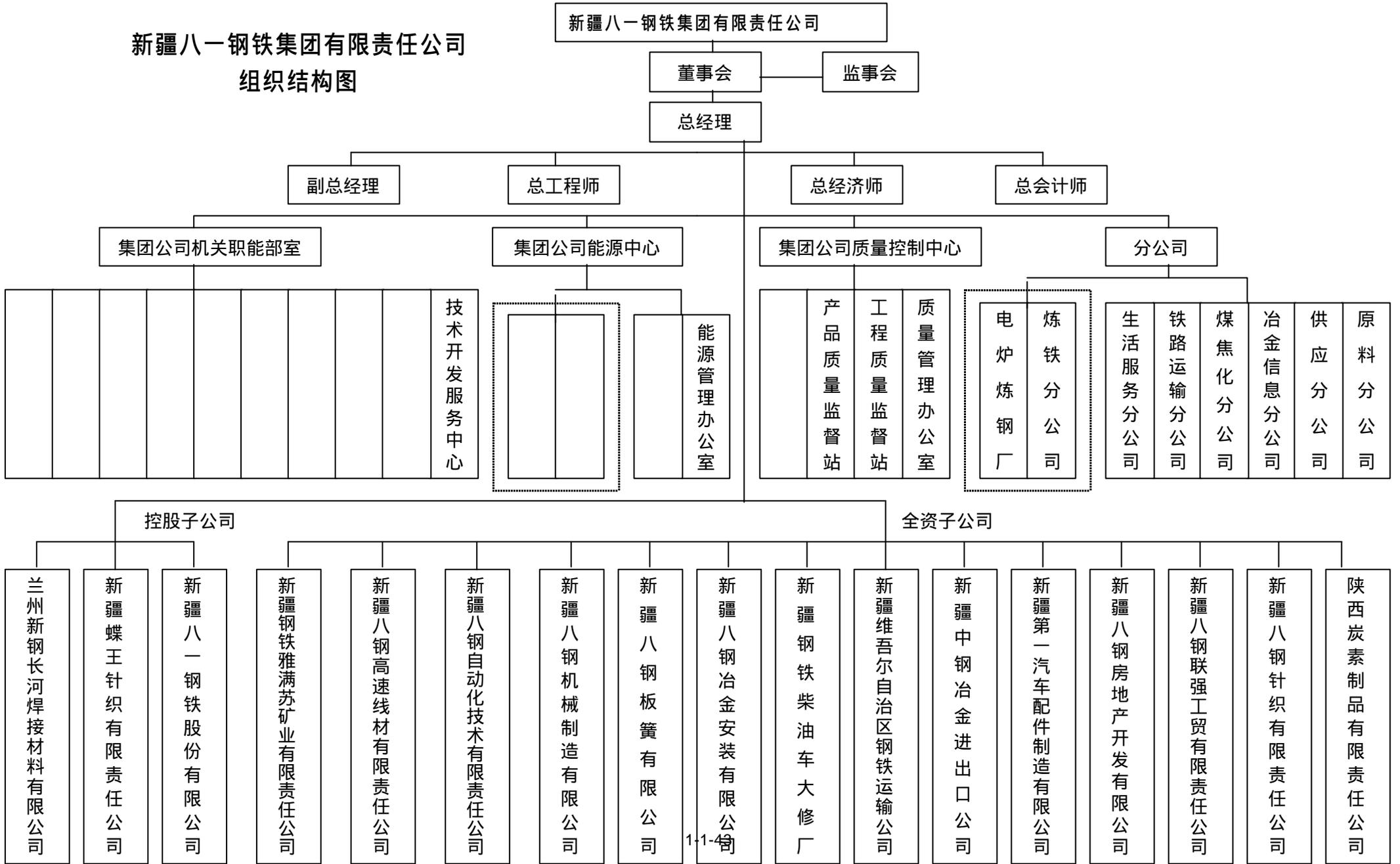
(3)公司经理层直接对各分厂管理、分厂对各作业区管理，形成了各作业区对分厂负责、分厂对公司负责的管理模式。

(4)强化基础管理，加大对作业长的培训力度，提高作业长的综合素质和管理水平，确保基础管理的稳定性和班组建设。

3、附：发行人的主发起人八钢集团组织结构图(见下页)

图中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以虚框显示。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组织结构图



五、业务和技术

(一)公司所处行业国内外基本情况及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1、公司所处行业国内外基本情况

公司属冶金钢铁行业，目前的产品以螺纹钢、线材、圆钢等建筑钢材为主。钢铁行业是我国传统支柱产业之一，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冶金行业工业提供了全国职工 5%的就业机会，并带动了能源、运输等相关行业的发展，其总产值每年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 6%左右。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第一大钢铁生产国。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钢铁工业在为国家积累资金、出口创汇、扩大就业等方面，都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我国钢铁企业基本上已均是公司制企业，从管辖关系上分为中央、省、地方、市级管理。

由于我国钢铁行业的发展出现了产品结构失衡的局面，加之前几年国家经济紧缩，国内钢材市场陷入低迷，但同时部分优质钢、特种钢产品却依然依赖进口。因此近年来国家实行限产政策，并加大力度调整结构、压缩长线品种，鼓励钢材出口，进一步淘汰落后生产能力，防止重复建设，继续关停“五小”钢铁厂，使钢材供应量相应减少，同时随着国家经济的复苏和强劲增长，钢材市场供大于求的矛盾得以缓解，自 2000 年第二季度以来，钢材价格迅速上扬，全国钢材销量大幅度增加。2000 年全国钢铁工业主要产品，钢、铁、成品钢材的产量分别达到 3439 万吨、3431 万吨和 3562 万吨；比 1999 年同期分别增长了 4%、8.8%和 13.4%。全年冶金重点大中型企业合计实现销售收入 3515 亿元，同比增长了 16.8%。2000 年炼钢业全年实现利润 733 亿元，比前年提高了三倍以上，产值利税率提高了 2.8 个百分点，资金利润率提高了 1.8 个百分点；钢压延产业实现利润 800 亿元，比 1999 年提高近 1.5 倍，产值利税率和资金利润率都出现较大幅度的提高。炼钢业和钢压延业利润总额占整个钢铁行业的 95%以上。

根据《冶金产品价格与行情》2001 年第 4 期分析，2001 年国内钢材市场将继续保持市场容量大、需求旺盛的局面，钢材消费将持续平稳增长。2001 年我国钢铁行业根据市场需求继续实行总量控制，钢产量保持 1.15 亿吨，钢材保持 1.05 亿吨，努力实现供需大体平衡。2001 年全球钢铁竞争将更加激烈。首先是美国经济走软，北美需求减弱；俄罗斯和乌克兰国内需求量还将降低，并有大量钢材涌向国际市场。其次是钢铁企业的生产率能够有效的保持在较高水平，并不断降低生产成本，价格竞争仍将是主要方式。第三，钢材周期性的需求变化更难预测，并且周期逐渐变短，钢铁企业需要对市场的反应将更加敏锐。第四，钢材库存变化将更快，将使钢铁企业更难于控制价格，同时钢材分销商将逐渐失去原有地位。此外钢铁工业还将面对资金短缺、生铁产量下降、钢铁企业无力投资、全球性产能过剩等一系列老问题。

据经合组织钢铁委员会预测，2001 年全球钢铁需求仍保持较高水平，并有可能超过去年的需求，将达到 7.69 亿吨，同比增长 2.3%。全球钢铁消费的主要国家和地区除北美自由贸易区和大洋洲有小幅下降外，绝大部分地区都有不同程度的增长，特别是中国、巴西消费增长将分别高达 7.0%和 6.3%。

目前世界各国的钢铁工业都在着力提高技术含量，中国三分之一的钢铁企业的技术装备水平达到国际上 90 年代初的水平，其余三分之二的企业技术装备

还是相对落后的，对此我国“十五”规划中提出，要以现有大中型企业现代化改造为重点，积极采用先进成熟技术，走高起点、专业化、大批量、高效益的改造路子，优化工艺流程和技术装备结构，降低消耗和生产成本。

2、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主发起人八钢集团的前身新疆八一钢铁总厂始建于1951年，由原国家副主席王震将军率领中国人民解放军驻疆部队创建，是新疆唯一一家钢铁联合企业，1994年被国务院确定为百家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单位之一，也是国家300家重点扶持企业和国务院确定的512家重点企业之一。2000年7月八一钢铁成立之时，八钢集团将炼钢、连铸、轧钢等一整套完整的、最优质的资产投入股份公司，八一钢铁因此秉承了集团公司基础雄厚、技术领先、品牌优势强、主业集中度高、企业素质好的优势。

作为国家大型I类钢铁企业和新疆自治区的“功勋企业”，目前八一钢铁年综合产钢能力达到140万吨，是全国仅有的24家年钢产量超过100万吨的钢铁联合企业之一。

根据中国钢铁工业协会资料，2000年公司转炉炼钢厂的转炉作业率和钢铁料消耗指标在国内同类型企业中进入前三名的先进行列，转炉利用系数则跃居国内同类型企业第一名；公司实现了100%的连铸比，其中3#机浇铸150方铸机作业率在全国率先突破93%；铸坯无缺陷率、连浇炉数、单流产量等经济技术指标在全国同行业厂家中遥遥领先，跨入全国前2名的行列。

在2000年全国56家地方骨干钢铁企业的71项主要技术经济指标汇总比较中，八一钢铁有30项进入前5名，另有12项位居前10名之列，其中包括转炉钢铁料消耗、冶炼时间、利用系数、连铸比、普线轧机的时产量等九项指标高居榜首。

(二) 影响钢铁行业发展的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

针对我国钢铁行业总体生产能力过剩，产品结构矛盾突出的特点，国务院国办发[2000]10号文件提出，坚决关闭小钢铁，淘汰落后生产能力，明确强调要控制总量、扩大出口、继续“关小(钢厂)”的政策。具体做法一是关小，凡50立方米以下的小高炉、10吨以下的小转炉和小电炉一律关闭；二是大中型钢铁企业要淘汰落后工艺和设备，即淘汰平炉炼钢、化铁炼钢、横列式轧机等。根据国家的限产要求，2000年国内钢产量为11,000万吨，其中大中型钢铁企业10,680万吨。钢材产量为10,000万吨，进口钢材全口径控制在1,000万吨，出口钢材350万吨，钢材总资源量比上年减少近2,200万吨。

2、市场的饱和与激烈的市场竞争

钢铁企业作为国家的支柱产业之一，存在国家重点扶持的大型企业。同时由于没有合理的战略格局，也没有形成规模优势，各地均存在一些小型钢铁企业。长期的市场能力扩展使得国内普通产品市场趋于饱和，市场竞争日益加剧。上述情况的出现，一方面能够促使行业内企业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开发高附加值产品，优化产品结构，但是另一方面存在的恶性竞争也会给国内钢铁行业的长远发展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3、国际市场的冲击

由于我国国内钢铁企业生产的高附加值产品从产量和数量上均不能满足国内需求，每年需进口轿车用板、家电面板、不锈钢、模具钢等高档钢材，同时目前一些发达产钢国完成了从吨位扩张到结构优化的战略转移，吨钢和吨钢材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大大提高，其产品成本和质量存在明显优势。随着我国加入 WTO，将有更多的国外生产厂商将目光瞄准经济持续发展的中国国内市场，从而使国内钢铁企业面临严峻的国际竞争。

4、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中国钢铁行业在几十年的发展过程中，已经形成一定的产业基础和行业格局，行业进入的门槛明显增高。进入本行业的障碍主要在于国家主管部门的批准以及作为资金密集型行业的资金大量投入。

(三) 公司面临的重要竞争情况

1、公司目前的优势

(1) 产业升级与产业结构调整基本完成

“八五”和“九五”期间，八钢集团在结构调整过程中新建了一批先进的冶炼和轧钢设备，使工艺和技术装备上了一个新的台阶。秉承了八钢集团在钢冶炼、铸造、钢材轧制等各方面优质资产，公司在“九五”期间基本上就完成了产业升级与产业结构的调整。公司目前拥有 20 世纪末国际先进水平的生产设备，具有优良的工装设备，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不断下降、产品质量不断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得到较大提高。

(2) 西北地区合理的组织结构雏形基本形成

目前西北地区规模较大的钢铁企业只有本公司及酒泉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钢”)两家。与酒钢在工艺装备、产品类型上较为类似，2001 年 3 月在国内和世界钢铁行业实行区域联合的趋势下，本公司与酒钢签订了战略合作意向书，双方达成了西北地区钢材市场、资源配置、贸易、技术、管理、参股等全方位的合作意向。双方建立了联盟伙伴关系，实现了强强联合、优势互补。

双方战略联盟的形成，符合世界与国内钢铁行业的发展要求，将促进西北地区钢铁工业向生产专业化、经营区域化、产品深加工的集约化生产方式转变，将提高双方的市场竞争力。

(3) 核心、品牌产品已确立，同时技术替代已基本完成

公司核心、品牌产品主要是建筑用螺纹钢、工业用弹簧钢与焊条钢。公司生产的螺纹钢享有很高的知名度，是国家级免检产品，2000 年 3 月公司的“互力”牌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 $\Phi 10-40\text{mm}$ 螺纹）已通过国家技术监督局首批质量免检认定；公司生产弹簧钢已有 40 多年的历史，产品销往全国多个省区，被运用于汽车制造、铁路提速改造等众多方面；公司根据新疆铁矿石原料中硫、硅和磷的含量低的特点，开发生产出高质量的焊条钢。随着上述产品在新疆、西北地区及全国市场份额的不断扩大，品牌已被广大用户认可，公司也将其列为企业核心，品牌产品发展带动了其他产品的发展。在技术替代上完成了由低级到高级(如二级向三、四级螺纹钢)的过渡，适应当前行业的发展趋势。

(4)公司的产品优势

产品品种方面的优势：本公司的主要产品是，品种规格齐全，配套能力强，而在西部大开发中，新疆近几年需求量最大的钢材产品就是建筑用钢材。不论是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道路交通中的桥梁、涵洞建设、房屋住宅的建设还是水渠、水库的建设都离不开对建筑用钢材的大量使用。这就使得公司的产品在未来若干年内会一直畅销市场，占据市场竞争的主动。

产品品牌方面的优势：“互力”牌螺纹钢疆内、西北地区都享有极高的知名度。“互力”牌螺纹钢主要供应给重点工程、重点项目以被消费群体所认同。1999年11月，本公司生产的螺纹钢实物质量经国家冶金工业局专家委员会认定达到发达国家同类产品实物质量水平，并荣获全国“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最近公司的“互力”牌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10-40 螺纹）已通过国家技术质量监督局首批质量免检认定，成为国家级免检产品。另外，“互力”牌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光圆钢筋、圆钢、焊接用钢盘条（焊条钢）等系列产品 1999年4月被自治区评为“新疆名牌产品”；“互力”牌低碳钢热轧圆盘条（线材）、热轧等边角钢、弹簧扁钢等产品于2000年7月被自治区评为“新疆名牌产品”；“互力”牌热轧等边角钢于2000年8月获得国家建筑钢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冶金产品质量认证证书》。“互力”品牌的铸就，提高了公司的企业知名度，提升了产品的美誉度，加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新产品开发方面的优势：在不断提高建筑用钢材品种的品质和市场竞争力力的同时，公司还一直致力于技术含量和附加价值更高、国内钢铁行业所欠缺的、拥有广阔市场前景的优质钢材品种的开发和生产。公司在仔细研究我国不同油田的特点的基础上，根据浅井、深井和抗腐蚀油井等多种油井的不同需要采用不同质材开发出5个钢种13个品种规格的抽油杆钢，质量稳定、价格合理，产品销往西北部多个省区市场。

目前，本公司已经形成了建筑用钢系列、汽车用弹簧扁钢系列、铁路用弹簧圆钢系列、焊条钢系列、石油抽油杆钢系列、中型型材系列、合金结构钢系列、碳素结构钢系列等多种系列产品的专业化和批量生产，这些产品在质量、品牌和技术方面的优势将使公司在西部大开发和全国钢材市场竞争中获得较强的竞争力。

2001年7月，公司委托青海信捷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在我国西部大开发的重要工程项目——青藏铁路的一期工程的物资采购投标当中一举中标，中标价格总额达到约775万元；同时，公司委托西宁钢源集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在黄河公伯峡水电站工程钢材采购招标当中中标。

(5)先进的生产技术、工艺的优势

公司近年来从国外引进了多套先进的生产设备以及多种具有国际一流水准的生产技术和工艺，在此基础上，公司通过消化、吸收并加以改造和创新，同时又与国内一些厂家及院校如济钢、上钢五厂、北京科技大学、西安冶金建筑科技大学等单位进行技术交流合作，使公司自身的技术、工艺水平不断提高。

在2000年全国56家地方骨干钢铁企业的71项主要技术经济指标排名中，公司有30项指标进入前5名，另有12项指标排在前10名，其中转炉的钢铁料消耗、冶炼时间、利用系数、连铸比、普线轧机的时产量等九项指标高居榜首。

先进的生产技术和工艺为公司各类产品的质量提供了保证，也为公司不断开发和生产新产品提供了有力支持。（关于公司生产技术和工艺的先进性的具体

情况请见本章“(九)核心技术”部分)

(6)得天独厚的市场优势

公司是占全国国土面积六分之一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唯一的大型钢铁联合企业，也是我国广大西北地区仅有的两个钢铁生产基地之一。由于疆外钢材运入疆内市场路途遥远，运费较高，距离本公司最近的大型钢铁企业也在 1000 公里之外，根据现行铁路运费费率计算，其钢材运至乌鲁木齐的运输成本每吨将超过 100 元；而从西安入疆的钢材运至乌鲁木齐的运费则每吨达到 195 元。因此公司具有天然的地域优势。

根据公司地域优势与产品特点，本公司主要销售区域定位于新疆及西北市场。国内钢材总体方面处于过剩状态，但在局部地区却存在着总量的相对不足，尤其是西北地区钢材需求总量需求不足表现更为明显，随着西部大开发，国家对西部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的加大，西北地区总量不足的矛盾将会表现更为突出。因此，公司产品在新疆及西北地区市场将会有更大的发展空间。

此外，由于新疆同中亚五国接壤，目前中亚五国板材生产能力相对过剩而建材生产能力不足，基本都从俄罗斯进口。2001 年 3 月份，本公司的钢材产品已经销往吉尔吉斯斯坦，作为我国援建吉尔吉斯斯坦的一座造纸厂的原材料，这标志着公司的产品开始进军中亚地区这一潜在的巨大市场。随着我国将加入 WTO，这将为公司开拓国际市场提供便利条件，入关后本公司所具有的这种独特的地缘优势将为本公司产品向中亚五国等周边国家出口创造更为有利条件。

(7)西部大开发给公司发展带来便利条件

西部大开发将把西部建设成为中国的能源基地，把西部的大量能源输出到东部沿海地区，以此来带动西部的经济发展，同时也为东部的经济进一步发展提供后劲。未来五年，国家将实行重点支持西部大开发的政策措施，增加建设资金投入，抓好一批交通、能源、水利、通信、电网及城市基础设施等重大工程建设，实施“西气东输”、“青藏铁路”、“西电东送”。这些项目的启动，必将带动基础生产资料需求的迅速回升，促进西部市场的复苏和快速成长。新疆地处大西北，能源蕴藏丰富，石油、天然气的地质蕴藏量在全国首屈一指，新疆必定会在不久的将来建设成为中国最大的能源输出基地。

西部大开发政策为新疆的经济发展吹响了号角。据日前新疆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布的《西部大开发——新疆开发规划》，今后十年内，新疆将完成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9,000 亿元，在“十五”期间预计将完成 4,200 亿元，今后几年新疆将大力改造道路交通、兴建大型、中型水利枢纽、大力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各种大型工程项目。这些项目的开工建设都与钢材的消费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这些都为公司的钢材销售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公司发展的不利因素

公司目前产品结构中，建筑用钢材占主导地位，而新兴的优钢产品在全部钢材销售中所占比重还比较小，这种产品结构较为单一的现状如果不能及时改变将可能影响公司长期发展。随着西北地区经济发展，对高技术含量和高附加值产品(板、管、不锈钢、石油用钢等)需求比例将会逐年增大。受工艺设备限制目前公司主要生产长线产品。公司若不改善产品结构将会影响公司的发展。

3、公司产品市场份额变动情况及趋势

新疆 2000 年钢材总需求量为 214 万吨，其中优质型材为 2 万吨、中型材 7.9

万吨、大型材 1.8 万吨、小型材 52.5 万吨、线材 43.1 万吨、钢板 66 万吨、管材 14.9 万吨、铁道用材 2.7 万吨、冷轧带肋 1.8 万吨、焊材 1 万吨、带钢 11.1 万吨(以上数据摘自《冶金经济内参》)。根据上述数据新疆建筑钢材(线材、中型材、小型材)需求量为 103.5 万吨。本公司 2000 年在新疆区内共销售钢材 777,259.104 吨,在疆内钢材市场占有率为 36.32%;建筑钢材共销售 710,298.295 吨,在疆内建筑钢材市场占有率为 74.30%;新疆 2001 钢材总需求量为 224 万吨,其中板材 36 万吨、管材 36 万吨、中型材 8 万吨、大型材 8 万吨、线材 52 万吨、小型材 73 万吨、其他 11 万吨(以上数据摘自《冶金经济内参》)。根据上述数据新疆建筑钢材(线材、中型材、小型材)需求量为 133 万吨。2001 年在新疆区内共销售钢材 1,070,582.303 吨,在疆内钢材市场占有率为 47.79%;建筑钢材共销售 947,268.575 吨,在疆内建筑钢材市场占有率为 74.16%。

随着国家关闭“五小”钢厂,打击小轧钢厂的进一步展开,西北地区的小钢厂生存将越来越困难。此外由于新疆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钢材从疆外地区运来导致其成本将大幅度提高。可以预计未来公司产品在疆内的市场份额将逐渐增大。

(四) 公司业务范围及主营业务

公司业务范围:钢铁冶炼、轧制、加工;黑色金属材料、冶金炉料、冶金设备及产品(国家有专项审批规定的项目除外)、建筑材料的销售;机械加工、金属制品及钢铁冶炼、轧制、加工的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信息、网络工程。

公司主营业务:钢铁冶炼、轧制、加工及销售。

(五)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发行人主要业务的构成

产品品种:本公司现有综合产钢材能力 150 万吨/年,产品覆盖棒、型、带、线、管等。生产的钢种有普碳钢、螺纹钢、焊条钢、棉花打包丝钢、冷轧带钢筋专用钢、抽油杆钢、弹簧钢、合金结构钢、优质碳素结构钢等 64 个品种。产品规格有 Φ 6.5-10mm 线材、 Φ 10-60mm 的圆钢、 Φ 10-40mm 的螺纹钢、 Φ 63-160mm 的槽钢、 Φ 63-140mm 的角钢、宽度 110mm 以下弹簧扁钢、宽度 320mm 以下带钢等 700 多个。

公司主要业务构成(占 2001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列):螺纹钢 45.76%、线材 29.14%、圆钢 12.34%、其他规格 12.76%。

2、前三年的主要产品及其生产能力

前三年主要产品及生产能力如下表:

单位: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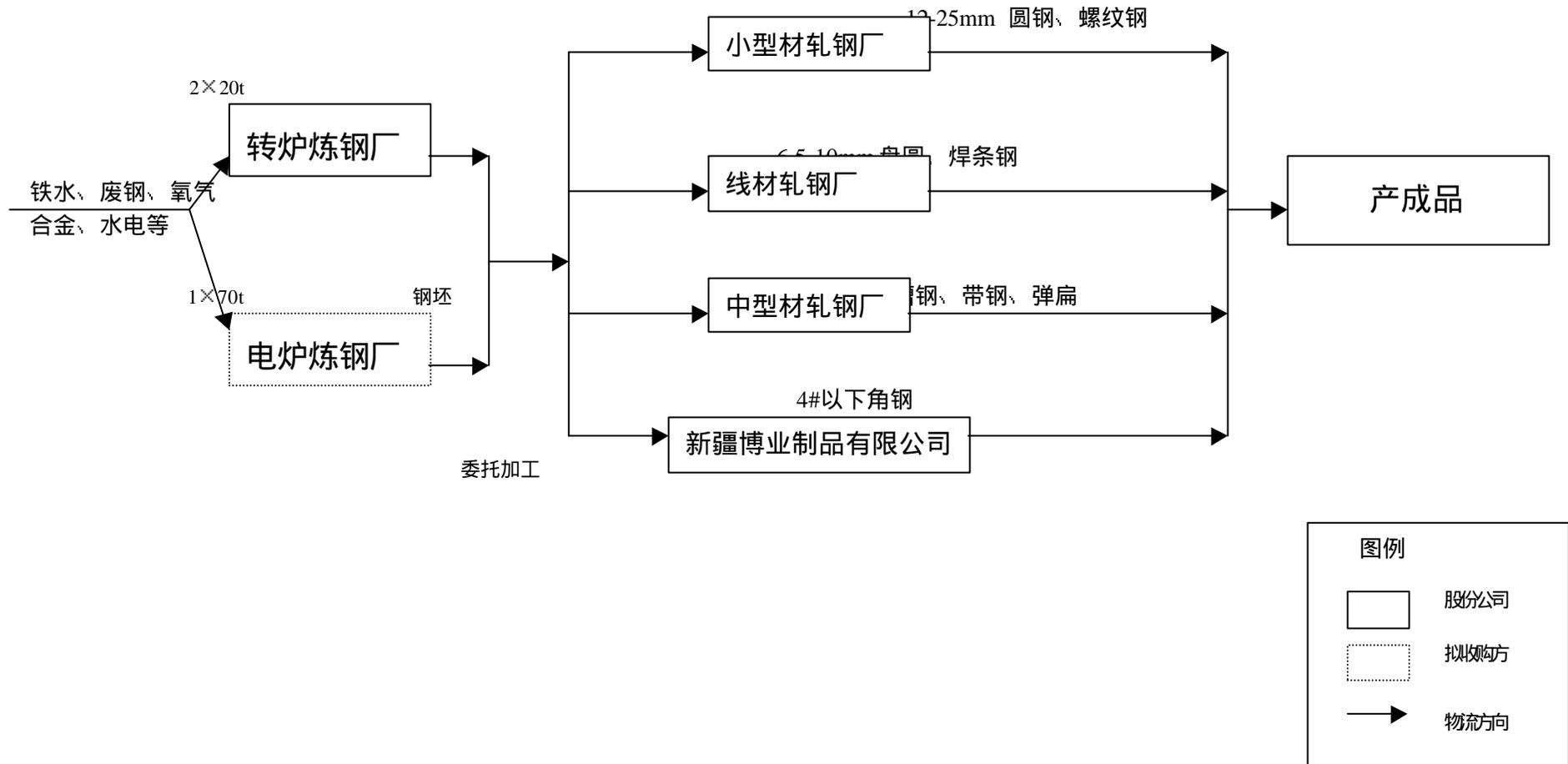
产品品种	1999 年	2000 年	2001 年
线材	35	40	40
棒材	38.34	58	75
优质钢材	8.66	13	15
型材	11	12	15
合计	93	123	145

3、每种主要产品的主要用途

产品名称	主要用途
焊条钢	焊接用焊条
棉花打包丝	主要用于棉花打包镀锌铁丝以及拉杆、垫圈、铆钉和冷拔丝
弹簧圆钢	用于制造螺旋弹簧和受剧烈磨损的零件；制造负荷应力较大的螺旋弹簧以及制造承受负荷或耐冲击的弹簧
弹簧扁钢	用于制造汽车、拖拉机、铁路车辆的板簧和受剧烈磨损的零件
抽油杆钢	用于制造调质 D、K 级抽油杆
合金结构钢	用于制造受高负荷的主要结构和受冲击、振动、弯曲、扭转的机件；制造锅炉耐热锻件和化工用的高压管；用于套圈、曲柄销、轴承套；用于齿轮、轴、联杆螺杆、进气阀等
优质碳素钢	用于渗碳零件、坚固作、冲模锻作；用于杠杆、螺钉、渗碳的轴、齿轮；用于制造螺母连杆；用于制造弹簧、工具、切削刀具、耐磨工具
低碳热轧盘圆	建筑用钢材
热轧圆钢	建筑用钢材
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圆钢筋	建筑用钢材
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	建筑用钢材
扁钢	建筑用钢材
角钢	建筑用钢材
槽钢	建筑用钢材
冷轧带肋钢筋	建筑用钢材
冷拔丝	建筑用钢材

4、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的流程图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工艺流程图



5、主要产品所需的主要生产设备、关键设备情况

本公司产品生产主要集中在小型材轧钢厂、转炉炼钢厂、中型材轧钢厂，主要生产设备及其关键设备情况如下：

(1)小型材轧钢厂

小型材轧钢厂于 1995 年开始建厂，1998 年开始试生产。目前年生产能力为 53 万吨/年（原设计 30 万吨/年）；小型材轧钢厂的主要关键设备连续式轧机，是由 1 座加热能力 90 吨/小时的自动步进式加热炉和 18 架平立交替布置的短应力线卡盘轧机组成，直流电机拖动；轧线设三台启停式飞剪，一套轧材穿水冷却装置及相应的冷床、冷剪、打捆称重、精整、收集设备。主要设备由意大利达涅利公司制造，冷床设备由达涅利提供图纸国内制造。为满足轧制工艺要求，这套轧机从步进梁式加热炉上料部位开始至精整收集设备，采用了一整套的计算机控制系统。计算机控制系统装备由德国 AEG 公司提供。

其关键设备的重置成本，安全运行时间、及财务折旧程度见表：

单位：年、元

主要设备名称	可安全运行时间	重置成本	累计折旧	备注
加热炉	11.4	24,706,920	4,450,775.16	
18 架轧机	11.4	116,591,560	21,003,136.74	
启停飞剪	11.3	4,317,100	807,606.06	
冷床	11.4	14,136,400	2,546,571.5	
打捆机	13.9	6,316,091.85	43,761.5	
淬水线设备	11.3	2,154,400	403,026.69	

设备先进程度：小型材轧钢厂的关键生产设备是引进先进的全连续式轧机，年设计产 30 万吨棒材，经过近几年工程人员通过消化、吸收和改进、创新，可突破年产 50 万吨以上且工艺合理技术成熟，三年来公司对该生产线进行了多项改进，其中一些项目如无孔轧制和圆钢轧制切分技术已达到国内先进水平。目前，小型材轧钢厂工艺装备实现了轧线全连续全自动无扭轧制，轧制稳定性能好，产品精度高，达到了国际公认的高精度标准。成材率可达 96.84%，定尺率大于 98.54%，合格率 99.25% 以上。且自动化水平较高，通过轧线计算机系统为基础/部分过程级自动化系统，实现人机通讯，减轻了工人的劳动强度，生产实现了高效率。

(2)转炉炼钢厂

转炉炼钢厂通过近几年的改造和扩建，目前拥有 1 座 300 吨混铁炉，2 座 20 吨转炉，2 座 25 吨精炼炉，2 台三机三流小方坯高效连铸机，1 台三机三流合金钢连铸机。通过对原有设备改造挖潜，现已具有年产 100 万吨钢的生产能力。

①2 座 20 吨转炉是在原 12 吨转炉的基础上改扩建而成，并在 2000 年正式投入生产，该转炉产能水平已达到国内同类转炉先进水平。

②LF 精炼炉是在 2000 年底竣工投产的，实现了钢水炉外精炼，为提高钢水纯净度及品种钢冶炼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③连铸机：2 台高效连铸机分别建成于 93 年和 95 年，经过消化和吸收已形成单流产量 120mm 方坯 15 万吨/流；150mm 方坯 18 万吨/流，达到了国内高效连铸机的领先水平。

其主要设备的重置成本、安全运行时间见表：

单位：年、元

主要设备名称	可安全运行时间	重置成本	累计折旧	备注
2座20吨转炉	13.9	13,024,442.30	90,240.78	
2座高效连铸机	11.1	41,142,360.66	8,266,675.62	
1台合金钢连铸机	14			新建
2座LF精炼炉	14			新建

(3)中型材轧钢厂

1990年7月中型材轧钢厂一期工程建成投产，其主要生产设备为加热炉、650机组，形成了22.5万吨/年的开坯能力；1995年5月二期工程竣工投产，新上主要生产设备500轧机机组，1500移动式热锯和固定式热锯，1台定尺机，1台9米冷床和1台12米冷床，1台550矫直机与一期工程配套目前已形成年产30万吨中型材的生产能力，可生产多种规格的槽钢、角钢、工字钢、圆钢、轻轨。三期工程年生产窄带钢和弹簧扁钢30万吨于2000年竣工投产，其主要设备输送辊道、JL1立辊轧机、 $\Phi 180 \times 480_{sy}$ 型钢度轧机机列、JL2立辊轧机、JL3型钢立辊轧机、 $\Phi 100 \times 450_{sy}$ 型钢度轧机机列、步进式冷床。

其主要设备的重置成本、安全运行时间及财务折旧程度见下表

单位：年、元

主要设备名称	可安全运行时间 (年)	重置成本(元)	累计折旧(元)	备注
加热炉	4.6	6,926,440	451,1091.42	
650轧机机组	4.5	13,827,900	9,101,721.32	
500轧机	3.8	2,945,920	2,081,923.75	
固定式9米热锯机	7.9	1,010,960	867,764.74	
移动式热锯机	8.1	1,081,630	413,266.00	
辊式矫直机	6.2	1,708,500	923,322.2	
冷床	4.2	4,476,300	3,039,407.69	

6、每种主要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及成本构成；

公司产品主要为钢材系列产品，其主要原材料和能源构成基本相同，具体情况如下：

- (1)铁水：年需求量为90万吨左右，综合平均价为998元/吨；
- (2)钢坯：年需求量为48万吨，综合平均价为1,606元/吨；
- (3)废钢：年需求量为13万吨，价格为930元/吨；
- (4)合金：年需求量为1.2万吨，其中重要合金材料硅铁价格为3,300元/吨、中碳锰铁价格为7,500元/吨、硅锰合金价格为3,250元/吨、硅钙钡价格为8,300元/吨；
- (5)电：年需求量为1.25亿度，综合电价为0.33元/度；
- (6)煤气：年需求量为2.4亿立方米，价格为0.3元/立方米；
- (7)氧气：年需求量为6,150万立方米，价格为1元/立方米；
- (8)水：年需求量为186万立方米，价格为0.42元/立方米；
- (9)氮气：年需求量为1,740万立方米，价格为0.20元/立方米。

公司产品改制前后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构成如下：

单位：%

产品名称	铁水	废钢	合金料	耐火材料	电耗
角钢	52.79/53.64	7.83/8.16	1.87/1.73	2.17/2.13	3.04/2.59
槽钢	53.91/53.73	7.99/8.17	1.91/1.74	2.22/2.13	2.6/2.81
弹扁	/	/	/	/	1.99/2.52
带钢	/52.45	/7.98	/1.7	/2.08	/3.45
圆钢	56.34/58.21	8.35/9.01	1.77/1.92	2.32/2.35	1.99/2.11
螺纹钢	56.97/53.36	8.5/8.12	5.42/4.36	2.31/2.19	1.92/1.84
弹圆	/	/	/	/	3.4/2.42
40CR	/	/	/	/	2.1/1.97
抽油杆钢	/	/	/	/	2.08/1.82
线材	58.16/56.34	8.26/8.76	2.06/1.86	2.39/2.28	2.94/3.02
焊线	55.18/53.28	7.78/8.75	7.12/5.99	2.15/2.72	2.96/2.75

(续上表)

产品名称	煤气	工资	制造费用	其他	轧辊	外购钢坯
角钢	3.3/5.09	4.33/2.76	17.32/16.75	4.95/6.05	2.4/2.89	/
槽钢	3.09/5.1	4.51/2.68	16.53/16.34	5.07/6.05	2.17/2.9	/
弹扁	3.94/3.9	3.09/1.83	9.15/10	/	1.97/1.46	79.86/80.28
带钢	/8.12	/2.56	/15.61	/5.91	/3.91	/
圆钢	2.87/4.09	1.98/1.5	17.72/13.02	5.99/6.67	0.45/0.5	/
螺纹钢	2.87/3.75	1.91/1.37	14.31/11.9	5.37/6.12	0.42/0.41	/
弹圆	4.27/2.7	1.72/0.92	15.62/9.67	/	0.84/0.65	74.15/83.64
40CR	3.03/2.76	0.82/0.75	11.82/7.87	/	0.63/0.53	81.6/86.13
抽油杆钢	3.34/2.53	0.6/0.69	12.5/7.29	/	0.59/0.49	80.89/87.15
线材	2.98/4.06	2.59/2.52	13.89/13.28	5.47/6.49	0.9/0.8	/
焊线	2.89/3.84	2.5/2.34	12.52/12.35	6.04/7.47	0.86/0.72	/

公司主要产品改制前后单位成本构成情况见下表(下页)：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产品改制前后单位成本构成表

产品名称	成本项目	1998年成本			1999年成本			2000年成本			2001年1-9月成本		
		单位价格	单位用量	单位成本	单位价格	单位用量	单位成本	单位价格	单位用量	单位成本	单位价格	单位用量	单位成本
线材	一、直接材料			1707.78			1549.23			1519.66			1520.54
	其中:钢坯	1536.49	1.048	1610.78	1423.56	1.049	1493.31	1399.28	1.035	1447.84	1409.02	1.033	1455.55
	二、直接人工			15.93			16.06			16.16			20.39
	三、制造费用			111.45			110.12			101.08			97.25
	制造成本			1835.16			1675.41			1636.9			1638.18
因98年线材生产为"二火成材",因此98年直接材料中钢坯多经过一次开坯过程,造成钢坯成本较高,99年改为"一火成材",成本趋于稳定。													
圆钢	一、直接材料			1492.27			1499.78			1496.2			1500.6
	二、直接人工			3.86			5.64			8.88			10.63
	三、制造费用			109.95			100.43			109.47			108.95
	制造成本			1606.08			1605.85			1614.55			1620.18
螺纹钢	一、直接材料			1581.11			1577			1549.13			1610.57
	二、直接人工			3.75			5.98			6.83			8.04
	三、制造费用			106.96			95.35			97.11			107.72
	制造成本			1691.82			1678.33			1653.07			1726.33
2000年螺纹钢生产过程直接材料转炉钢坯比例较大,随着电炉炼钢厂顺产后产量的提高,螺纹钢生产过程直接材料中电炉钢坯比例加大,而电炉钢坯成本比转炉钢坯成本高近200元/吨,因而螺纹钢2001年成本上升幅度较大。													

7、安全措施

本公司一贯高度重视安全管理工作，2000年、2001年未发生重大以上人身事故；未发生重大以上生产、设备、火灾、公路交通事故；2000年、2001年公司发生轻伤事故分别为10起、6起，千人负伤率分别为3.87、2.12。

公司坚持“预防为主”，立足于提高整体安全素质，安全工作管理做到了规范化、法制化、科学化管理。目前公司共出台执行了14个管理文件，分别为《伤亡事故管理办法》、《电气作业安全管理办法》、《职工保健待遇管理办法》、《职工个人劳保用品管理办法》、《职工安全生产总则》、《安全检查考核管理办法》、《公司安全委员会职责》、《防暑降温饮品管理办法》、《安全教育管理办法》、《公司事故调查组管理办法》、《进入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办法》、《外协施工管理办法》、《危险源点控制管理办法》、《环保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针对危险源点控制制定了《危险源点管理办法》，根据安全生产责任制“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各危险源点均由该点所在单位负责、控制及日常工作。

公司高危险源点有一处二类危险源点，即转炉炼钢厂的两座20吨转炉，由公司安委会和厂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负责控制，并定期检查、考核、评定。该高危险源点现处于控制状态。

8、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和产销率。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螺纹钢、线材、圆钢、焊条钢、角钢、槽钢、弹扁、抽油杆（产量在1万吨以上）等。2000年公司共销售钢材120.26万吨，其中疆内销售77.73万吨、疆外销售42.53万吨；入库量为123.61万吨；总产销率为97.29%；

2001年公司共销售钢材147.789万吨，其中疆内销售104.056万吨、疆外销售43.733万吨；入库量为148.808万吨；总产销率为99.30%。

具体的生产量、销售量、产销率见下表：

2001年八钢入库量、销售量、产销率表

单位：吨、%

	入库量	合计销售量	区内销售量	区外销售量	产销率
一.总 合 计	1,488,075.6	1,477,891.7	1,040,559.5	437,332.2	99.3%
(一)金属制品合计	15,148.6	6,648.5	5,871.8	776.7	43.9%
(二)钢材合计	1,472,927.0	1,471,243.2	1,043,687.7	436,545.5	99.9%
焊条钢小计	55,609.3	66,619.2	13,689.7	52,929.5	119.8%
棉花打包丝小计	1,891.2	1,556.7	1,556.7	0.0	82.3%
线材小计	392,644.9	383,463.4	356,241.6	27,221.8	97.7%
圆钢小计	183,714.3	174,706.1	137,666.6	37,039.5	95.1%
螺纹钢小计	655,687.5	672,439.2	423,360.4	249,078.8	102.6%
角钢小计	26,942.9	32,912.9	11,136.3	21,776.6	122.2%
扁钢小计	173.5	563.1	512.2	50.9	324.6%
槽钢小计	32,653.1	31,891.3	15,855.3	16,036.0	97.7%
合结钢小计	906.7	4,598.0	13.4	4,584.6	507.1%
抽油杆钢小计	12,620.1	11,041.5	1,670.2	9,371.3	87.5%
带钢小计	24,780.8	17,335.5	17,335.5	0.0	70.0%

焊管小计	56,117.9	42,867.7	42,867.7	0.0	76.4%
弹圆小计	8,041.5	5,210.3	1,107.3	4,103.0	64.8%
弹扁小计	16,354.7	20,263.5	8,859.4	11,404.1	123.9%
挡板钢小计	4,788.6	5,774.8	2,815.4	2,959.4	120.6%

(2)公司产品的消费群体

建筑用线材：主要用于钢筋混凝土结构构件，最终消费群体为建筑公司、工地。

圆钢：用于一般设施的钢筋混凝土配筋，最终消费群体为建筑公司、工地。

螺纹钢：用于建造房屋、桥梁、路基等重要设施的钢筋混凝土配筋，最终消费群体为建筑公司、工地。

焊条钢：主要用于制作一般用途的电焊条，主要消费群体为焊条厂。

角钢：主要用于制作焊接、铆接结构件，主要消费群体为电力公司、建筑商等。

槽钢：主要用于制作焊接、铆接结构件，主要消费群体为煤矿、大型矿山等。

弹扁：用于制作汽车、农用车板簧，主要消费群体为汽车制造厂、农用车制造厂。

抽油杆钢：用于制作石油用抽油杆，主要消费群体为石油公司。

(3)公司产品的平均价格及定价策略。

2000年公司成立后销售钢材410,109.6416吨，总销售收入为950,738,933.18元，平均单价为2,318.26元/吨；2001年公司销售钢材1,477,891.74吨，总销售收入为3,088,649,365.30元，平均单价为2,074.54元/吨。公司在定价方面主要考虑地域因素：即定价时分疆内外分开考虑。

(4)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2000年公司产品的疆内市场占有率：钢材总占有率为36.32%；建筑钢材占有率为74.30%。2001年公司产品的疆内市场占有率：钢材总占有率为47.79%；建筑钢材占有率为74.16%。

(六)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公司截至2001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为1,001,585,297.66元，累计折旧273,958,128.08元，固定资产净值727,627,169.58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年、元

固定资产	折旧年限	折旧方法	帐面原值	累计折旧	帐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40	年限平均法	287,063,721.97	61,611,188.35	225,452,533.62
机器设备	12—15	年限平均法	695,830,028.24	206,433,261.88	489,396,766.36
运输设备	12	年限平均法	11,943,089.98	4,257,610.41	7,685,479.57
电子设备	12—15	年限平均法	6,748,457.47	1,656,067.44	5,092,390.03
合计			1,001,585,297.66	273,958,128.08	727,627,169.58

本公司截至2001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余额为4,078,203.55元，全部为土地使用权，明细如下：

项 目	原始金额(元)	取得方式	摊销年限及确定依据	期末摊余价值	剩余摊销期限
土地使用权	4,203,627.90	购买	50年(实际可使用年限)	4,078,203.55	48.5年

注：以上数据摘自五洲会字[2002]8-138号《审计报告》。

(七) 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 ISO9000 国际质量体系的要求，产品质量严格执行国际标准，通过现代化的管理、先进的生产设备和一流的检测手段来保证产品的内在质量。公司生产的热轧带肋钢筋获得国家“免检产品”称号，建筑用光圆钢筋、焊接用盘条、热带等边角钢、冷轧带肋钢筋等产品均被评为自治区的“名牌产品”。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对各道生产工序实施严格的质量控制，具体措施如下：

1、加强生产过程的控制，在冶炼-精练-连铸-轧制的生产工艺中确立多个工序过程的关键过程控制点，并有专人负责，对各控制点严格按照工艺规程进行检查，并及时通报，按制度考核。

2、制定严格的质量管理、考核和激励机制，对出现的产品质量事故划分等级，按《质量事故考核办法》对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领导及个人进行考核；对各工序环节提高产品质量的有贡献人员予以奖励。

3、有完善的产品质量检验体系，对各工序成品都严格按国际要求进行检验，防止不合格产品流入下道工序，以保证生产合格的最终产品。

4、对影响产品质量的关键设备和技术不断进行技术改造和更新，提高设备维护水平。

5、建立畅通的质量信息传递通道，使各工序间的质量信息能够及时传递，对出现的质量问题各工序能够及时的采取纠正预防措施，以防止质量问题的扩大。

6、定期开展质量教育工作，提高全员质量意识，对各工序关键岗位定期进行操作技能培训，不断提高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水平。

(八) 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资料

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为 2000 年 8-12 月 53.71%、2001 年 1-9 月 63.30%，其中公司向八钢集团采购比例占年度总采购量的百分比 2000 年 8-12 月 52.69%、2001 年 1-9 月 42.21%；公司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2000 年 8-12 月为 26.55%、2001 年 1-9 月为 24.07%。

2001 年八一钢铁重要客户表

单位名称	销售金额(元)	所占销售收入比例
新疆地钢金属材料公司	162,660,604.70	5.27%
新疆中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8,538,255.55	5.13%
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公司	113,218,084.54	3.66%
乌市百钢贸易有限公司	82,736,504.04	2.68%
新疆巴州万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1,496,398.25	1.99%
合计	578,649,847.08	18.73%

2001年八一钢铁重要供应商表

单位名称	采购货物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铁水、钢坯等	2,326,774,732.18	93.07%
新疆千秋业金属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废钢	24,722,584.35	0.98%
新疆金业报废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废钢	11,571,070.98	0.46%
呼图壁县再生物资有限公司	废钢	10,008,029.61	0.40%
新疆石河子市物资回收公司	废钢	8,804,726.97	0.35%
合计		2,381,881,144.09	95.26%

除本公司控股股东八钢集团为本公司最大供应商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主要关联方在上述供应商或客户中无权益关系。

（九）核心技术

本公司对核心技术拥有所有权，公司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炼钢系统和轧钢系统生产工艺上。

1、炼钢系统

炼钢的核心技术主要为冶炼技术和连铸技术两部分。公司冶炼和连铸技术在国内同类型企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并且已经形成了转炉炼钢—精炼—连铸—线材生产先进的四位一体短流程生产线。

（1）转炉冶炼技术

在转炉冶炼方面，本公司本着引进、开发、消化、吸收、发展的原则，经过生产过程的实践和应用，不断发展和完善，在钢铁冶炼技术领域取得了多项成果，开发研制成功了多项冶炼技术。

①转炉的顶底复吹技术

本公司转炉炼钢厂采用国内先进的顶底复吹技术工艺，加速了炉内脱碳反应接近平衡状态，减少了铁、锰等金属的烧损，并且提高了脱硫能力，缩短了冶炼周期，同时在节约氧气、降低消耗、节约合金方面取得良好的效果，钢铁料消耗由95年以前1113 kg/吨钢降到2000年的1095kg/吨钢，在国内同类型企业中进入先进行列。

②四孔氧枪技术的应用

由本公司自行开发研制的四孔拉瓦尔氧枪，具有成渣快、好化渣的优点，极大的缩短了冶炼周期，使转炉炼钢的平均冶炼周期达到20min/炉钢，在2000年中国钢铁工业协会信息处提供的同类型企业的排名中，名列第一位。

③音频化渣技术的应用

2000年本公司与上海工业大学合作开发的音频化渣技术，该项技术能根据炉内反应的声音，分析炉渣的性质，判断炉渣的粘稠及反干情况，及时指导氧枪枪位控制，促进化渣，提高冶炼周期，对复杂的炉内反应给予科学的指导。

④转炉数据静态模拟控制技术

2001年，公司与上海阿塞克自动化公司合作，对转炉自动化系统进行改造，并成功开发出转炉数据静态模拟控制技术，使小转炉炼钢局部实现自动化，此技术不但降低了劳动强度，改善了生产环境，同时极大提高了转炉作业率及生

产效率，转炉作业率最高达 87.2%，在国内同类型企业中进入前三名的行列。

⑤ 本公司自主开发的焊条钢冶炼技术

该项技术通过对冶炼脱氧工艺深入的研究，制定合理的脱氧工艺，为焊条钢质量的不断提高打下基础，我公司焊条钢产品质量不断提高，钢成材率提高了 10—15%，市场份额不断扩大，使公司焊条钢的产量及销售由最初的 2 万吨扩大到目前的 12 万吨；该技术已通过自治区科学技术成果的鉴定。

⑥ 全程底吹氩技术

在出钢时开始吹氩，搅拌钢水，均匀成份和温度，降低钢水中气体和夹杂物含量，以达到净化钢水的目的，并配以带盖喂丝系统（CAB）钢水处理，进一步净化钢水。

⑦ 溅渣护炉技术

本公司采用溅渣护炉技术，减少补炉次数，提高转炉有效作业时间和转炉炉衬寿命，使本公司转炉炼钢厂转炉炉龄由 1200 炉提高到目前的 1551 炉，最好经济炉龄达到了 2600 炉，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

(2) 连铸技术

在连铸方面，本公司淘汰了落后的模铸工艺，连铸比达到 100%，居于全国领先行列，这使本公司的炼钢工艺系统得到优化，简化了生产组织模式，使炼钢厂的生产工艺布局更趋于合理化，公司炼钢系统的技术流程已由冷态、间断的生产线发展为先进的热轧、连续专业化生产线。

① 本公司自主开发的小方坯连铸高效化技术

该技术通过对喷淋结晶器的研究与改进、对冷却水系统进行改造应用、计算设计出合理的配水曲线、对拉矫机、切割车等关键设备的局部改造，实现了连铸高效化，使本公司连铸水平跨入国内先进行列：目前公司连铸系统的 120 方平均拉速达到 3.5m/min，最高达到 4.0m/min，150 方平均为 2.5m/min，最高达到 3.5m/min，作业率达到 91.75%，其中 3# 机浇铸 150 方铸机作业率在全国率先突破 93%（《连铸网讯》99 年第十期）；铸坯无缺陷率达到 99.97%；单流产量为 120 方 15 万吨/年·流、150 方 18 万吨/年·流，在全国同行业厂家中遥遥领先，跨入全国前 2 名的行列。小方坯高效连铸技术已通过自治区科学技术成果鉴定，并于 2000 年获自治区科技进步一等奖。

② 本公司自行开发的低碳低硅冷拔用钢的连铸技术

低碳低硅钢的连铸技术通过对脱氧剂、脱氧工艺、连铸工艺参数的大量试验和对连铸坯及其下游产品质量、性能的测试，成功实现了连铸生产，产品性能稳定，达到了标准和用户的要求。本成果与沸腾钢模注工艺相比，综合成材率提高 30%，同时实现一火成材，钢材吨钢成本下降 362 元/吨，该技术已通过自治区科学技术成果鉴定。

③ 本公司自行开发的弹簧钢连铸技术

本公司开发的弹簧钢连铸技术，通过对弹簧钢的连铸生产工艺、铸坯质量、钢材质量的研究，找出对钢材质量的影响因素，并对生产实践中的大量数据进行深入研究，制定最佳弹簧钢连铸生产工艺，保证了弹簧钢连铸的质量和正常生产，淘汰模注工艺，实现一火成材；弹簧钢连铸与模注工艺相比，综合成材率提高 10% 以上，轧材的成材率由模注的 84% 提高到连铸的 91.25%，该技术已通过自治区科学技术成果鉴定。

④ 自动配水系统的应用

本公司于 1997 年对连铸系统二冷配水进行改造，与浙江大学合作开发出

JX-300 型集散控制系统 (DCS)，本公司又结合自身连铸机的工艺特点，设计开发出合理的配水曲线，与控制系统结合，实现全程自动配水，为稳定提高拉速打下基础。

⑤ 本公司自主开发的连铸快速更换中间包技术

在不中断生产的前提下，迅速更换中间包，保证连铸生产的连续性，使连铸作业率及连浇炉数大幅提高，平均连浇炉数由改造前的 9.82 炉提高到目前的 23.13 炉，最高达到 28 炉（目前国内平均连浇炉数在 20 炉左右—连铸网讯），作业率在国内率先突破 93%（连铸网讯）。

⑥ 小方坯连铸的热送技术

连铸坯冷态轧制需二次加热将连铸坯温度由室温加热到 1150℃，采用连铸坯热送技术，使热态连铸坯在 500~700℃直接进入加热炉，然后进行轧制，有效地利用了铸坯余热，节省能源并降低钢料消耗，本公司于 1998 年开始连铸坯热送，目前转炉炼钢厂的平均热送率已达 60% 以上，吨钢综合成本降低 15 元左右，产品质量得到明显提高，为公司取得较大的经济效益，该技术正在申报科学技术成果鉴定。

⑦ 连铸的塞棒自动浇注技术

本技术应用了国际上较为先进的结晶器液位检测系统和伺服电机模糊控制技术，通过信号反馈，实现了小方坯连铸的塞棒自动浇注功能，并具备漏钢检测、溢流防止、塞棒自动清洗等功能，排除了人为对产品质量的影响，降低了劳动强度，使本公司连铸自动控制水平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通过对以上和冶炼技术和连铸技术的应用及开发，为本公司转炉炼钢厂年产 100 万吨钢提供了技术保障，2 座 20 吨转炉年产 100 万吨钢为国内首创，并使本公司产品质量完全能够满足市场及用户的需要，使本公司在炼钢生产领域得以持续性发展，在国内同类型企业中处于领先地位。

2、轧钢系统

(1) 小型材轧钢系统

公司小型材轧钢厂的轧材技术及设备主要从意大利达涅利公司引进，具有 90 年代国际先进水平，实现全连续全自动无扭轧制，产品精度高，达到国际公认的高精度标准，其工艺装备水平及轧制在国内外同类型机组中处于领先地位。

① 步进式加热技术

小型材轧钢厂的连轧机组采用了国内先进的步进式加热炉加热技术，大大提高了加热质量。

② 连续无扭轧制技术

小型材轧钢厂采用了国际上通用的平立交替布置的短应力回线轧机，全线实现了连续的无扭轧制技术，该轧线的机时产量达到 73.47 吨/小时，进入全国前 2 名(钢铁工业协会信息处)。

③ 连铸坯热送热装技术

随着 70 吨电炉的正常运转，为连铸坯的热送热装创造了条件，经过一段时间的试运行，公司对加热炉上料台架进行了改造。目前，连铸坯热送热装率已达到 70% 以上，能够显著节能降耗，降低成本。

④ 圆钢的切分轧制技术

小型材厂自主开发成功的小规格圆钢切分轧制技术能够显著降低能耗、大幅度提高机时产量，可使不同规格产品的生产能力均衡，为连铸式轧制创造条

件。《Φ12 圆钢切分轧制技术试验研究》课题已通过自治区科学技术成果鉴定，并荣获自治区科技进步二等奖。

⑤粗轧无孔型轧制技术

粗轧采用无孔型轧制技术，可大幅度降低辊耗，充分利用辊身外层硬度层，提高辊身长度利用率，有利于去除轧件表面氧化铁皮等一系列显著特点。目前粗轧机组已全部实现无孔型轧制。

⑥达涅利小型连续式轧机导板的国产化改造

达涅利小型连续式轧机导板的国产化改造成功，使其平均寿命已达 6,595 吨/副，最高过钢量达到 20,620 吨/副，提高了小型作业率，此项研究及技术成果已通过自治区科学技术成果鉴定。

(2) 中型材轧钢系统

本公司的中型材轧材的核心技术主要从国内同类型厂家引进，经过不断的技术改造，全部实现一火成材，自动化控制水平不断提高，生产的品种规格繁多，产品低成本、高质量的优势在国内同类型机组中处于领先地位；线材轧材的产能水平及产品质量已进入全国同类型企业中前两名的行列，成材率达到 96%，其精整线采用吐丝机和散卷冷却工艺，其产品外观和包装质量可与高线媲美，其轧制工艺及生产水平在国内同类型机组中处于领先地位。

①用半连续式轧制技术

中型材轧钢厂采用该技术既能生产窄带产品，又能生产扁钢和中型材产品，精轧机组水平二辊轧机选用 SY 型短应力线轧机，具有钢性大，操作简单的特点。

②小张力轧制技术

该技术在精轧区的应用，保证了产品尺寸精度及产品质量。

③自主开发的变形碟式孔型系统的应用

采用该系统生产的热轧等边角钢，具有成本低、质量高的特点，该产品于 2000 年 8 月获得国家建筑钢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冶金产品质量认证证书》。

(十) 公司采用的先进的生产工艺

本公司生产工艺先进性主要体现在炼钢系统、轧钢系统上。

1、炼钢系统：

转炉炼钢系统有 20 吨转炉 2 座，25 吨精炼炉 2 座，3 机 3 流方坯连铸机 3 台，年产量 100 万吨，通过不断的技术改造，转炉冶炼工艺、精炼工艺和连铸工艺在国内同类型企业已处于领先地位，使转炉炼钢的四位一体短流程生产线不仅能生产 Q235A、Q195、LS、20MnSi、20MnSiV 等普碳钢及低合金结构钢，同时具备生产 H08A、60Si₂Mn、20CrMoA、MD、LZ、20#钢等优钢的生产能力。

(1) 冶炼工艺

公司的转炉冶炼采用较为先进的转炉复吹工艺，通过结合现有的工艺装备情况，公司对脱氧和造渣两个关键的工艺进行反复的探索研究，制定出完全符合自身工艺设备特点的、合理、完善的脱氧制度和造渣制度，为公司主导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打下坚实的基础；公司 H08A 钢的冶炼技术通过了自治区科学技

术成果的鉴定，此项技术在全国同行业处于较为先进的行列，H08A 钢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产量及销售由最初的 2 万多吨提高到目前的 12 万吨左右，为公司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转炉冶炼采用全程计算机模拟监视，应用静态模拟数据采集系统，提供完备的生产工艺参数，随时指导生产正常进行；并采用音频化渣技术，根据炉内的声音判断炉渣的粘稠及反干情况，及时指导氧枪枪位，提高了冶炼周期；转炉的传动采用宝钢转炉的先进技术，全悬挂扭力杆平衡方式，设备重量轻、啮合好，转炉全正力矩操作，安全性能极大提高；转炉烟罩、烟道全部采用汽化冷却回收，能更好地回收蒸汽；吹氧管冷却采用新水串级使用，回水补入炉体，二文喷淋由净环水供给，回水进入浊环水系统，提高了水的循环利用率；散装料采用皮带上料工艺，由 PLC 系统控制自动加料，提高了自动化控制水平，改善了车间劳动条件；采用风动送样、直读光谱仪，提高了化验速度和检测水平，使 2000 年转炉利用系数达到 97.25t/吨·d，跃居国内同类型企业第一名(中国钢铁工业协会信息处)。

(2) 精炼工艺

本公司转炉炼钢系统中的精炼炉于 2000 年年底竣工投产，品种钢实现了炉外精炼，为提高品种钢钢水质量打下坚实的基础。该精炼炉结合炼钢厂钢包的实际情况，采用三相单臂电极升降夹持结构，使短网大大简化，系统阻抗小，节电效果好，完全能起到较好的精炼效果。精炼炉控制系统采用了目前国内先进的，将人工神经网络和专家系统有机结合的钢水温度动态预报模型，对钢水温度预报值能给予及时修正，预报精度高，适应现场的能力强；并能根据预报的钢水温度值、电气特性曲线、冶炼工艺和生产节奏对升温的要求，进行自动调整，优化控制参数。

(3) 连铸工艺

连铸工艺也是炼钢生产过程中的一个关键环节。公司目前有 3 台 3 机 3 流 STEL-TEK 机型连铸机，其中 2#连铸机为合金钢连铸机；经过几年的技术进步，连铸单流年产量已形成 120 方 15 万吨/流·年、150 方 18 万吨/流·年的生产能力。本公司连铸工艺由本公司与上海重矿工程部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和特点联合设计，其中核心设备采用了美国的 STEL-TEK 公司的高效连铸机技术，同时又利用了国际上比较先进的多项新技术，使用带足辊的喷淋结晶器替代了传统的普通水缝式结晶器；采用渐进矫直式拉矫机，以满足铸机在高拉速状态下带液芯矫直的质量；使用火焰式切割车；3#连铸机振动装置采用半板簧振动装置，1#、2#连铸机采用全板簧振动，满足了铸机在高拉速状态下振动系统的运行稳定性，提高了铸坯质量；公司与浙江大学中控自动化公司合作开发出 JX-300 型集散控制系统 (DCS) --计算机自动配水系统，可满足二冷系统的工作可靠性；采用先进的红外线定尺切割系统，提高定尺精度；采用操作难度较大的浸入式水口+保护渣浇铸方式，能够保证产品良好的质量。另外，2#连铸机所采用液面自动控制、全程计算机监控等技术在国内外处于先进行列，已具备生产中高碳钢、合金结构钢等高质量优钢的技术水平，为公司炼钢技术的持续性发展提供了技术保障。

另外，此次募股资金投向拟收购的电炉炼钢系统现有 70 吨超高功率直流电弧炉 1 座，75 吨精炼炉 1 座，4 机 4 流的小方坯连铸机 1 台，其核心技术及设备主要从德国德马克公司和日本引进，电弧炉和精炼炉生产过程全程计算机监控，采用国外先进的碳氧枪喷吹、冶炼后燃烧、精炼炉惰性气体密封式冶炼等关键技术，极大的缩短冶炼周期，具有 90 年代国际先进水平。

2、轧钢系统：

本公司的轧钢系统现有小型材连续式棒材轧制机组、普通线材机组、中型材轧制机组。小型材连续式棒材轧机的核心技术和设备从意大利达涅利公司引进，工艺设备实现了轧线全连续全自动无扭轧制，轧机性能稳定性好，产品精度高，达到了国际上公认的高精度标准，现已具备年产 55 万吨优质棒材的生产能力，成材率可达 97.2%，定尺率大于 98.6%，合格率 99.25% 以上，其热轧带肋钢筋 $\Phi 10\sim\Phi 40\text{mm}$ 获得国家“免检产品”称号， $\Phi 10\sim\Phi 20\text{mm}$ 建筑用圆钢系列被评为自治区名优产品，40Cr、20CrMoA 等低合金钢和优质碳结钢产品解决了区内外机械加工所需的材料，为自治区填补了空白。另外，精轧区采用微张力轧制、坯料跟踪系统、优化剪切等国外先进的生产工艺，小型轧钢厂实现了生产全程计算机控制系统、实现人机通讯，轧机的速度设定、程序存贮系统、冷却程序、自动活套控制、穿水冷却控制、轧机级联调速、工业电视监视、工艺参数显示、等坯料跟踪、优化剪切等全轧线基础过程级均为自动控制作业，减轻了工人的劳动强度，生产实现高效率，生产技术及工艺达到 90 年代国外先进水平。该小型连轧机组还应用了国内先进的控制冷却轧制工艺，改善了钢材内部的组织结构，提高了产品的综合力学性能。

普通线材机组主要生产的产品为 $\Phi 6.5\text{mm}$ 、 $\Phi 8\text{mm}$ 及 $\Phi 10\text{mm}$ 热轧盘条钢， $\Phi 6.5\text{mm}$ 热轧碳素焊条钢盘条于 2000 年 8 月取得冶金产品质量认证，并创自治区名牌产品；轧机机型主要采用高强度的无帽式轧机和 GY 型短应力轧机，钢性好、精度高并且调整简单方便。

中型材机组随一、二、三期技术改造的完成，其生产水平及工艺装备水平不断提高，轧制工艺由以前的两火成材改为一火成材，采用半连续式轧制，既能生产窄带产品，又能生产扁钢和中型材产品，精轧机组水平二辊轧机选用 SY 型短应力线轧机，钢性大，操作简单；并且精轧区实现了小张力轧制，保证了产品尺寸精度及产品质量；采用简单实用的卧式无芯卷取机，简化了精整线，采用步进式冷床，并加保温罩，保证扁钢的生产质量，现可生产多种规格的槽钢、角钢、扁钢、带钢、弹簧扁钢等，形成年产 30 万吨中型材的生产能力，经济效益得到显著提高，其热轧等边角钢于 2000 年 8 月取得冶金产品质量认证。经过三期工程改造，其自动化水平得到极大提高，其自动化系统采用先进的西门子 S7-400PLC 系统，PLC 与传动系统之间采用国内广泛使用的 INECL2DP 网通讯，提高了系统相应速度；另外，精轧区轧机布局采用先进的平立交替布局，为中型材产品质量提供了工艺保障。

另外，此次募股资金投向拟投资建设的高速线材项目，设计年产量 40 万吨，主要生产 $\Phi 5\sim 20$ 的盘圆、螺纹钢，拥有无头焊接轧制、低温轧制、DSC 结构--光圆和螺纹穿水淬火、STLMOR 风冷工艺、热送热装工艺、单孔型轧制等先进的生产工艺，在工艺技术上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十一) 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情况

1、公司“H08A 钢的脱氧技术研究”1996 年通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委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成果登记号：(96)新科鉴字第 114 号)

2、公司“ $\Phi 12$ 圆钢切分轧制技术生产试验研究”1999 年获得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科技进步二等奖。(证书号: 99-01-085)

3、公司“Φ12 圆钢切分轧制技术生产试验研究”1999 年通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委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成果登记号: (99)新科鉴字第 131 号)

4、公司“小方坯连铸机高效化研究”1999 年获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进步一等奖。(证书号: 99-01-084)

5、公司“小方坯连铸机高效化研究”1998 年底通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委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成果登记号: (99)新科鉴字第 074 号)

6、公司“冶金用激光热处理机的研制”1999 年获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进步三等奖。(证书号: 99-02-087)

7、公司“弹簧钢连铸工艺与质量研究”1999 年通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委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成果登记号: (99)新科鉴字第 211 号)

8、公司“低碳低硅冷拔用钢的连铸技术开发”1999 年通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委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成果登记号: (99)新科鉴字第 150 号)

9、公司“DANIELI 小型连续式轧机导板国产化的研制与开发”2000 年经新疆科学技术厅科学技术成果鉴定。(成果登记号: (00)新科鉴定字第 220 号)

(十二) 公司产品生产技术所处阶段

公司主导产品及半成品生产技术较为成熟, 处于大批量生产阶段。

(十三) 研究开发情况

1、研发现状

公司研究开发主要由研究发展中心负责管理和执行, 现有总人数 123 人, 其中从事研究开发的专业技术人员 93 人, 其余为相应的管理及科研辅助人员, 具有高级职称的技术人员占 13%, 中级职称占 31.7%, 初级职称占 30.9%。

公司目前研发费用占总收入 1.4%。公司预计 2002 年新产品开发费用主要将投资于: 50CrVA 弹簧钢的开发; HRB400 热轧带肋钢筋的开发; HO8Mn₂SiA 焊丝用钢盘条的开发; 铁路Ⅲ型弹条用钢材的开发; 铁路机车车辆用圆柱形螺旋弹簧新材料的开发; MD 钢的开发和冷拔丝类用钢的开发。目前处于试生产阶段的有 50CrVA 弹簧钢、HRB400 热轧带肋钢筋、MD 钢和冷拔丝类用钢, 上述项目计划一年时间完成试制工作。

2、创新安排

(1)提升建筑钢材的档次, 目标在 2002 年全部生产三级螺纹钢, 在 2003 年将四级螺纹钢投放市场。

(2)公司产品开发的重点是将弹簧钢、焊条钢及抽油杆钢形成三大系列产

品，如开发减振弹簧用钢、铁路提速用弹簧紧固件及焊丝钢等。

(3)公司将紧紧围绕增加品种、改进质量、防治污染、提高效益和扩大出口进行技术改造，大力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不断提高企业的技术装备水平和工艺水平。用 3-5 年时间建成电炉-精炼-连铸-连轧为一体的具有国内一流水平的紧凑式短流程清洁生产线，形成生产优质品种钢的独特优势；用 3-5 年时间建成转炉-精炼-连铸-高速线材为一体的具有国内一流水平的紧凑式生产线，形成生产普、优钢的独特优势，并使优钢比例逐步达到 30% 以上；围绕新疆石油开发，抓住石油用管市场，研究焊管项目。

(4)密切跟踪信息技术的发展，在产品开发、设计、制造以及物资采购、市场营销过程中，积极采用现代化信息及手段，通过将经实际验证可行的预算管理整合体系与计算机应用的结合，形成具有企业自身特点的计算机管理系统，实现企业内部管理的信息化、高效化、规范化。同时要借助网络技术实现商务信息的传输与共享，探索电子商务等新的贸易方式。

3、技术储备

公司与大中专院校积极展开人才培养方面的合作，2000 年与西安冶金建筑大学合作开办冶金工程专业研究生学习班，培养对象为本公司骨干及中坚力量。

派遣工程技术人员到国外先进厂家学习考察。前后多次派遣工程技术人员至德国巴登公司、意大利达涅利公司和丹麦钢厂学习培训，使公司技术研究方面得到较大提高。

邀请国外专家来公司指导工作，主要包括冶炼、连铸和轧钢三方面，帮助公司解决产品中存在的质量技术问题。

积极开展与外厂技术交流活动，公司多次派遣工程技术人员对兄弟厂家进行考察学习，在相关专业进行对口交流，主要了解焊条钢的生产技术、无头轧制工艺及优钢精整工艺等方面的技术难点。

在新产品开发上，本着生产一代、开发一代、研究一代、储存一代的宗旨，一方面稳定已开发产品的市场，另一方面瞄准市场上附加值高且技术难度大的产品，结合本公司的工艺装备水平，搞好技术研究和储备，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基础。

六、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一) 关于同业竞争

1、本公司与八钢集团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八钢集团在钢坯生产、销售环节上存在同业竞争。

本公司设立时八钢集团将钢铁冶炼、轧制、加工有关的主要生产经营资产投入本公司，尚留有电炉炼钢厂的固定资产未投入，参见本招股说明书 39 页的‘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结构图’。电炉炼钢厂生产的唯一产品为钢坯，而本公司转炉炼钢厂也同样生产钢坯。但是，转炉炼钢厂所生产的钢坯主要用于一般钢材产品的生产加工，主要为普碳坯和 20MnSi 坯；而电炉炼钢作为更为先进的生产工艺，所生产的钢坯质量好，主要用于优质钢等高档次钢材产品的加工。目前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的钢坯产品中有部分为普碳坯和 20MnSi 坯，作为对本公司转炉炼钢生产能力的补充，而另一部分钢坯产品与转炉炼钢的钢坯是不同的。因此，八钢集团在部分钢坯的生产环节上，与公司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可能性。

但是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生产唯一产品“钢坯”，在新疆境内用户仅为本公司，亦无区外、境外销售客户，其产品为本公司生产最终产品的原料；此外双方通过签订《电炉炼钢厂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八钢集团将电炉炼钢厂委托本公司经营管理；通过签订《产品及原材料买卖合同》，电炉炼钢厂生产的钢坯全部由本公司购买。

因此双方避免了在钢坯的生产、销售环节的同业竞争。此次募股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通过收购八钢集团的电炉炼钢资产从根本上消除双方在钢坯生产、销售环节的同业竞争。

2、发行人律师及主承销商关于同业竞争的意见

发行人律师意见：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与其控股股东八钢集团为避免和消除在钢坯生产、销售环节上的同业竞争，八钢集团已出具了承诺文件，并与发行人签定了《电炉炼钢厂委托经营管理合同》、《电炉炼钢厂净资产收购合同》、《产品及原材料买卖合同》、《非竞争协议》，该等合同的履行，将根本消除同业竞争。发行人及有关方面已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发行人主承销商意见：

发行人与八钢集团签订了《电炉炼钢厂委托经营管理》、《电炉炼钢厂净资产收购合同》、《产品及原材料买卖合同》、《非竞争协议》等有关协议、合同来避免和消除两者之间在钢坯生产、销售环节上的同业竞争可能性，主承销商认为：八钢集团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并已采取了积极的措施防范了未来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行为。

(二)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关联方

(1) 控股股东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营性质或类型	与本公司有无关联交易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对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钢铁冶炼、轧制加工	母公司，持有本公司 91.859% 股权	国有控股	有

(2) 其他股东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与本公司有无关联交易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	技术改造项目投资的经营	本公司股东、董事所在单位	无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钢坯、钢材轧制、黑色金属冶炼	本公司股东、董事所在单位	无
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冶金轧辊、冶金机械成套设备	本公司股东、董事所在单位	无
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	房屋及柜台出租	本公司股东、董事所在单位	无

(3) 控股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与本公司有无关联交易
新疆八钢板簧有限公司	汽车钢板、机电产品	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	有
新疆八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机械加工	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	有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钢铁运输公司	汽车运输、汽车修理	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	有
新疆钢铁柴油车大修厂	汽车修理、改造，焊管生产	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	有
新疆八钢高速线材有限责任公司	高速线材生产(尚未投产)	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	无
新疆八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及经营、物业管理等	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	无
新疆钢铁雅满苏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铁矿石、采选铁精粉、石灰石等	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	无
陕西碳素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销售	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	无
新疆中钢冶金进出口公司	进出口，服务，销售(含展销)	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	有
新疆八钢冶金安装有限公司	各类工业设备、线路等安装	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	有
新疆八钢联强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水泥、汽车修理、五金、农业等	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	无
新疆八钢自动化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计算机信息工程、网络与计算机通信工程、工业自动化工程等	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	无
新疆第一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汽车配件、拖拉机配件的生产及销售	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	无
新疆八钢针织有限责任公司	羊绒、羊毛衫、棉纺织生产及销售	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	无
新疆蝶王针织有限责任公司	针纺织品及服装生产销售	八钢集团控股	无
兰州新钢长河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电焊条、焊接材料制造、销售	八钢集团控股	有

(4) 本公司无对控股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5) 本公司无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6)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无控制其他企业

上述关联方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图见附页，见 1-1-71

2、关联关系

(1) 本公司股东

①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八钢集团注册资本 252,411 万元，注册地址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八一路，是本公司最大的股东，持有本公司 25,667.785 万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91.859%。主要向本公司提供铁水、钢坯、水、电、汽、暖、铁路运输、计量、绿化、治安、房屋设备租赁、废钢加工等产品及服务，同时向本公司购买一部分自用钢材。双方将按照签订的《综合服务合同》、《财产租赁合同》、《产品及原材料买卖合同》属关联交易，双方将遵循公平的市场原则，处理上述交易。

②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250,000 万元，是本公司发起人、股东，持有本公司 650 万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2.326%。和本公司没有关联交易。

③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19,000 万元，是本公司发起人、股东，持有本公司 650 万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2.326%。和本公司没有关联交易。

④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10,196 万元，是本公司发起人、股东，持有本公司 650 万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2.326%。和本公司没有关联交易。

⑤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4,989 万元，是本公司发起人、第五大股东，持有本公司 325 万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1.163%。和本公司没有关联交易。

(2)本公司控股股东八钢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①新疆八钢板簧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八钢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556 万元，主营业务是汽车钢板的生产。本公司向该公司提供汽车板簧生产所需的弹簧扁钢钢料。双方将按照《产品及原材料买卖合同》，遵循公平的市场原则，处理上述交易。

②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钢铁运输公司

该公司是八钢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778 万元，主营业务是汽车运输。该公司向本公司提供运输服务。双方将按照《综合服务合同》，遵循公平的市场原则，处理上述交易。

③新疆钢铁柴油车大修厂

该厂是八钢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42 万元，主营业务是汽车修理、改造，焊管生产。本公司委托其为本公司加工焊管，双方将按照《综合服务合同》，遵循公平的市场原则，处理上述交易。

④新疆八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八钢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886 万元，主营业务是机械加工。本公司委托其为本公司加工部分配件，双方将按照《综合服务合同》，遵循公平的市场原则，处理上述交易。

⑤新疆八钢高速线材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是八钢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主营业务是高速线材生产，现正在建设期间。目前与本公司没有关联交易。

⑥新疆八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八钢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4,454 万元，主营业务是房地产开发及经营，物业管理。目前与本公司没有关联交易。

⑦新疆钢铁雅满苏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是八钢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8,069 万元，主营业务是铁矿石、石灰石矿采选铁精粉球团矿及其他矿产品销售。目前与本公司没有关联交易。

⑧陕西碳素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是八钢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销售，目前与本公司没有关联交易。

⑨新疆中钢冶金进出口公司

该公司是八钢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主营业务为：进出口、服务、销售（含展销），该公司向本公司代理进口设备，双方将按照《综合服务合同》，遵循公平的市场原则，处理上述交易。

⑩新疆八钢冶金安装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八钢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主营业务为各类工业设备、线路、管道、电器、仪表及其整体生产设备装置的安装，该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工程维修等劳务，双方将按照《综合服务合同》，遵循公平的市场原则，处理上述交易。

⑪新疆八钢联强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该是八钢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275 万元，主营业务为水泥生产、汽车运输与维修，机械加工、农业种植、畜牧养殖等，目前与本公司没有关联交易。

⑫新疆第一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八钢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312.6 万元，主营业务为：汽车配件的生产、销售；汽车及汽车产品的总成、零配件的出口业务，目前与本公司没有关联交易。

⑬新疆八钢针织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是八钢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8,069 万元，主营业务为：羊绒、羊毛衫、棉纺织品、羊绒纱、羊毛纱的生产及销售，目前与本公司没有关联交易。

⑭新疆八钢自动化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是八钢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主营业务为：计算机信息工程、网络与计算机通信工程、工业自动化工程、数字智能工程、办公自动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技术咨询与技术培训、技术资料翻译，计算机及耗材的销售，目前与本公司没有关联交易。

(3) 本公司控股股东八钢集团的控股公司

①兰州新钢长河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八钢集团的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685 万元，主营业务是电焊条、焊接材料制造及销售。本公司向其销售部分焊条钢，双方将按照的《产品及原材料买卖合同》，遵循公平的市场原则，处理上述交易。

②新疆蝶王针织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是八钢集团下属的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2,482.93 万元，主营业务为针防止及服装的生产、销售，汽车维修等，目前与本公司没有关联交易。

3、关联人士

(1) 赵峡先生，现任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新疆八一钢铁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2)本公司董事傅宜东先生、杨小玲女士及康敬成先生在公司股东单位任职；本公司监事何志良先生、李宏伟先生在公司股东单位任职；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关联方任职。

附：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单位关系结构图



(三) 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

(1) 原材料的采购

单位：元

品 种	企 业 名 称	2001 年	2000 年 8-12 月	定价政策
铁 水	八钢集团	941,780,926.21	393,392,851.85	成本加成
钢 坯	八钢集团	905,204,113.25	335,871,917.81	成本加成
大宗原材料	八钢集团	130,806,129.43	91,923,093.09	市场价格
辅助材料	八钢集团	27,857,019.79	35,371,295.79	市场价格
备品备件	八钢集团	66,120,343.44	22,771,659.66	市场价格
水、电、汽	八钢集团	54,887,732.25	19,161,804.74	市场价格
氧、氮、氩	八钢集团	70,323,301.50	28,255,788.74	成本加成
煤 气	八钢集团	88,647,725.78	25,388,318.15	市场价格
合 计		2,285,627,291.65	952,136,729.83	

本公司关联交易中的原材料采购 2000 年 8-12 月合计为 952,136,729.83 元，在同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827,350,562.31 元中的比例为 115.83%，这主要由于公司预计 2001 年钢材价格大幅上涨在 2000 年 8-12 月采取压库策略主动增加库存、减少销售所致；本公司关联交易中的原材料采购 2001 年合计为 2,285,627,291.65 元，在同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2,650,888,241.02 元中的比例为 86.22%。

(2) 产品销售

单位：元

品 种	企 业 名 称	2001 年	2000 年 8-12 月	定价政策
钢 切 头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8,301,912.94	25,793,974.36	市场价格
钢 材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331,898.81	15,356,667.64	市场价格
弹簧扁钢	新疆八钢板簧有限公司	21,033,569.45	7,503,873.71	市场价格
焊条钢	兰州新钢长河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5,597,247.76	778,686.09	市场价格
合 计		105,264,628.96	48,654,515.71	

上述产品中本公司仅对八钢集团销售钢切头，占同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1.89%；2001 年度对八钢集团钢材的销售占同类产品的比例为 0.33%，占同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0.66%；2001 年度对新疆八钢板簧有限公司弹簧扁钢的销售占同类产品销售的 80.62%，占同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0.68%；2001 年度对兰州新钢长河焊接材料有限公司焊条钢的销售占同类产品销售的 4.64%，占同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0.18%；本公司对关联方销售 2001 年度共 105,264,628.96 元，占同期公司销售收入的 3.41%。

(3) 接受劳务及其它

单位：元

项 目	企 业 名 称	2001 年	2000 年 8-12 月	定价政策
运输服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钢铁运输公司	17,952,309.52	10,081,056.64	市场价格
加工劳务	新疆八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4,060,118.32	2,119,325.72	成本加成
化 验 费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147,440.53	13,835,524.33	市场价格
工程维修	新疆八钢冶金安装有限公司	13,992,687.52	22,397,044.24	市场价格
合 计		97,152,555.89	48,432,950.93	

(4)租赁

2000年12月公司与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定《财产租赁合同》，租赁八钢集团线材车间固定资产，期限自2000年8月1日至2002年7月31日，租金每年人民币450万元，于每年年底一次性支付当年租金；租赁八钢集团办公楼一幢，期限自2001年1月1日至2011年1月1日，租金每年人民币30万元，于每年年底一次性支付当年租金。公司2001年度已支付上述两项租金合计480万元。

(5)后勤综合服务

2000年12月公司与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定《综合服务合同》，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厂区绿化及治安服务，每年收取绿化费200万元，治安费35万元。绿化费、治安费年底已全部支付。

注：以上有关数据摘自五洲会字[2002]8-138号《审计报告》。

(6)商标转让

2001年3月，公司与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定了《“互力牌”注册商标转让合同》。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合同约定的商标权无偿转让给公司，经国家商标局核准，该转让事宜已办理完毕。

(7)资产托管

公司200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电炉炼钢厂托管经营管理合同》、《炼铁分公司托管经营管理合同》。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公司对其拥有的炼铁分公司及电炉炼钢厂的生产经营性资产进行经营管理。该两项生产经营性资产形成的收益由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享有，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每年向公司支付托管费分别为炼铁分公司286万元，电炉炼钢厂247万元。公司2001年度已收取托管费266.50万元。

2、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1) 双方提供的产品服务，其价格应根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的确定，不得利用自己的优势或垄断地位强迫对方接受不合理的条件。

(2) 国家有统一价格收费标准的，执行国家规定，如甲方制定的收费标准低于国家标准，按甲方收费标准执行。

(3) 国家没有统一收费标准的，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或乌鲁木齐市有收费标准，执行新疆或乌鲁木齐市的收费标准，如甲方制定的收费标准低于地区标准的，执行甲方收费标准。

(4) 没有上述两项价格或标准，有市场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执行。

(5) 没有上述三项标准或价格，服务项目可根据提供服务的实际成本及合理利润率，确定收费标准，但不应高于市场同类服务的平均收费标准，产品参照不超过行业平均完全成本价格加5%以内利润确定。并且由关联交易独立审价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出具意见。

(6) 在任何情况下，若甲方同时向其员工或向其他关联企业职工或任何第三方提供本协议所提及的服务，则乙方支付的服务费用不应高于甲方向其关联企业或向任何第三方收费的费用。

3、关联交易的价格

(1)铁水、钢坯、氧气、氮气、氩气、煤气：参照行业平均价格定价。根据冶金经济发展研究中心《冶金行业 50 家地方骨干钢铁企业 2000 年内部成本交流资料》，以冶金行业平均工艺成本，加上期间费用、5%以内利润率制订；

铁水：冶金行业工艺成本最高为 996.5 元/吨，最低为 774 元/吨。平均工艺成本 890 元/吨，加上期间费用 60 元/吨、5%以内利润率，铁水综合平均价定价为：998 元/吨；

钢坯综合定价为：1,606 元/吨，

氧气定价为：1 元/m³，

氮气定价为：0.2 元/ m³，

氩气定价为：5 元/ m³，

2000 大卡混合煤气定价为：0.3 元/ m³。

(2)工业用水：0.42 元/m³，

(3)工业用电：按新疆自治区物价局新价工交字[1999]65 号文件规定，乌鲁木齐市工业用电执行峰谷平电价为：峰：0.415 元/kW·h，谷：0.145 元/kW·h，平：0.283 元/kW·h，基本电费按变压器容量执行 13 元/kVA·月，加上能源中心的 1%线损、7‰变损，制定八钢集团内部电价为：基本电费不收取，峰谷平电价为：峰：0.45 元/kW·h，谷：0.21 元/kW·h，平：0.33 元/kW·h。

(4)厂内铁路短途运输：5.7 元/吨

(5)弹簧扁钢销售价格：根据本公司产品外销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制订

(6)钢材价格：根据本公司产品外销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制订

(7)办公楼租赁：根据折旧率加税金计算

(8)线材固定资产租赁：根据综合折旧率加税金计算

(9)治安、绿化卫生：协议定价

4、独立董事、关联交易审价委员会对关联交易意见

根据《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与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专项审核意见》、《关联交易审价委员会对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价格审定意见书》，本公司独立董事、关联交易审价委员会认为：

(1) 公司对关联方的判定是符合证监会对关联方的认定标准的。

(2) 公司对所有关联交易都进行了如实详细的披露。

(3)公司的关联交易价格符合《“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制定原则的，关联交易价格是公允的。

(4)公司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决策程序是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程序的，并且关联股东也进行了回避。

(5)各项关联交易的条款和内容是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制定的并通过各方签订合同或其他法律文件确定，不存在由于发行人与关联企业的关系而影响发行人重大合同履行的可能，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 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避免同业竞争的制度安排

(1)股东协议

本公司与八钢集团签订了《非竞争协议》。根据该协议，八钢集团承诺八钢集团及其相关企业不增加、不进行与本公司相同或近似经营业务的投入，不会在中国境内从事与本公司业务产生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亦不与本公司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利益冲突，并凡是可能产生竞争的业务机会，八钢集团都将建议本公司参加。

(2) 承诺函

八钢集团出具了《关于放弃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及避免利益冲突的承诺》。根据该承诺，在本公司生产经营范围内，八钢集团及其所属其他部门将不增加其与本公司生产项目相似或类似业务的投入，八钢集团与本公司不发生同业竞争，不与本公司产生利益冲突；八钢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分公司(除本公司外)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方直接或间接的从事对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形成竞争或者能形成竞争的业务和活动。

(3) 本公司章程第 4.09 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在行使表决权时，不得作出有损于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

2、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 本公司章程第 4.48 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股东大会会有权要求关联股东予以回避，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应计入出席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表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二分之一以上数通过方为有效。但上述关联股东有权参与有关关联事项的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2) 本公司章程第 5.07 条规定：“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也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董事会在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董事会有权要求有关联关系的董事予以回避，但上述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有权参与该关联事项的审议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

(3) 本公司章程第 5.18 条赋予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独立发表意见”的权力。

(五) 公司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虽然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存在数额较大的关联交易(主要集中在原材料采购上)，但从关联交易的性质和金额来看，本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供应和产品的销售都是通过自身独立的供销系统完成的，而且有关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价格、遵循公允的原则制定合同，并严格执行。

2、独立董事制度

本公司 200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了 4 名独立董事并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有权进行监督和检查，

并有权发表专项意见。

3、关联交易审价委员会

公司已聘请冶金价格权威单位、自治区物价管理部门及价格学会等单位人士与八钢集团、本公司价格管理部门人员组成关联交易审价委员会，对本公司关联交易价格制定过程、决策依据进行审定，并独立发表意见，从而进一步保证了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4、本次发行前，公司已与八钢集团分别签订了《电炉炼钢厂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和《炼铁分公司委托经营管理合同》。“电炉炼钢厂”为本公司提供钢坯，2001年度提供钢坯在同期主营业务成本中的比例为34.15%；“炼铁分公司”为本公司提供铁水，2001年度提供铁水在同期主营业务成本中的比例为35.53%。本公司通过托管“电炉炼钢厂”及“炼铁分公司”通过统一安排生产计划将确保公司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并进一步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合理、公允。

5、本次发行后，本公司将运用募股资金收购“电炉炼钢厂”；收购完成后，由钢坯产生的关联交易将彻底消失，关联交易金额也将下降40%左右。

6、本公司预计“十五”期间将通过自有资金或在下次通过资本市场再融资时，收购八钢集团“炼铁分公司”（见第十一章业务发展目标）。若该计划顺利完成，则由铁水产生的关联交易将彻底消失，同时关联交易金额将再下降40%左右。

7、对于社会化的辅助生产服务，公司将通过向社会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服务者，实行完全市场化的价格，保证交易的公正透明。

通过以上的一系列措施，本公司目前的多项关联交易将在今后几年内逐步消除，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大大减少，并使得公司的运行进一步规范。

(六) 关联合同

1、《综合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八钢集团于2000年12月28日签订了2001-2010年度《综合服务合同》，向八钢集团购买生铁、钢坯、水、电、工业用气并由八钢集团负责本公司厂内货物的运输、计量；由八钢集团为本公司提供厂区绿化、卫生、治安承包等服务；由八钢集团为本公司提供废钢加工、配件加工、焊管加工服务。

2、《财产租赁合同》

本公司于2000年12月28日与八钢集团签订了《财产租赁合同》，租用八钢集团楼房一幢作为本公司办公场所，租期10年，租期截至2011年1月1日，年租金30万元。另外，依据本合同本公司租用八钢集团线材车间固定资产用于生产普通线材，租期2年，租期截至2002年7月31日，年租金450万元。

3、《产品及原材料买卖合同》

本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 28 日与八钢集团签订了 2001 年度《产品及原材料买卖合同》。在该合同中，一方面双方约定了本公司向八钢集团销售产品的权利义务，包括向新疆八钢板簧有限公司销售弹簧扁钢；向兰州新钢长河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销售焊条钢材；向八钢集团供应分公司销售部分生产维修用钢材。

另一方面，为保证本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钢坯和铁水——保质保量的供应，并保证本公司采购钢坯和铁水价格的公允性，维护本公司非控股股东的合法权益，在该合同中还约定了本公司向八钢集团采购钢坯和铁水的价格及其他相关权利义务关系。双方约定：

八钢集团须遵照国家产品质量标准和双方约定的标准，按照双方约定的数量，向本公司供应钢坯和铁水。针对该部分原材料采购的价格，双方约定：在国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或乌鲁木齐市有收费标准的前提下按此标准定价，但若八钢集团收费标准低于上述标准则按八钢集团的标准定价；若没有上述标准但存在市场价格，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若不存在上述标准，也不存在市场价格，则按照成本加不超过 5% 利润的原则定价。（注：该成本根据全国同行业平均工艺成本、参考八钢集团工艺成本制定，一年一定，每年年末制定下一年相关价格。根据上述原则，2000 年 8-12 月本公司向八钢集团采购铁水、钢坯价格为 1,026 元、1,660 元；2001 年本公司向八钢集团采购铁水、钢坯价格为 998 元、1,606 元。）

同时双方约定，八钢集团向本公司销售钢坯和铁水的定价不得高于其向其他关联企业或任何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的定价，八钢集团不得利用自身优势或垄断地位强迫本公司接受不合理的条件。

该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

八钢集团向本公司提供钢坯、铁水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主要体现在提供产品价格及提供产品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两方面。

产品价格变动的影响：八钢集团提供的钢坯、铁水价格的变动将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根据铁水或钢坯价格波动的单因素敏感性分析，铁水或钢坯价格波动会影响净利润的变化，铁水或钢坯价格每上涨或下跌 1%，净利润都将减少或增加大约 2-3%。

产品的质量、数量和期限的影响：由于本公司已对八钢集团生产钢坯、铁水的电炉炼钢厂、铁前分公司实施托管，因此提供产品的质量、数量和期限导致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将降至最低水平。

此外在本公司运用此次募股资金收购电炉炼钢厂后，钢坯部分关联交易将不存在。

4、《电炉炼钢厂委托经营管理合同》

本公司与八钢集团于 2001 年 5 月 28 日签订《电炉炼钢厂委托经营管理合同》。根据该合同，八钢集团委托本公司经营管理电炉炼钢厂生产经营性资产，合同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至电炉炼钢厂的生产经营性资产以收购方式进入本公司之日或依据该合同约定终止条件成立时；双方同意，八钢集团每年支付的托管费为电炉炼钢厂资产总额的千分之五即 247 万元。

5、《炼铁分公司委托经营管理合同》

本公司与八钢集团于 2001 年 5 月 28 日签订《炼铁分公司委托经营管理合同》。根据该合同，八钢集团委托本公司经营管理炼铁分公司生产经营性资产，

合同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双方同意，八钢集团每年支付的托管费为炼铁分公司资产总额的千分之五即 286 万元。

6、上述托管合同中权利义务安排及其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1) 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的安排

为避免在钢坯的生产、销售环节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同时为提高八钢集团所属的炼铁分公司的生产管理效率并有利于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统筹安排，八钢集团和本公司于 2001 年 5 月 28 日签订了《电炉炼钢厂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及《炼铁分公司委托经营管理合同》，由八钢集团将其所属的电炉炼钢厂和炼铁分公司委托本公司经营管理。双方约定：

八钢集团将电炉炼钢厂和炼铁分公司的全部资产除资产处置权外的其他生产经营管理权利全部委托本公司行使，并保证本公司能在授权范围内不受干涉而自行决定电炉炼钢厂和炼铁分公司的人员安排并对这两部分资产的生产经营决策、运营、调度及其他业务问题行使全面的决定权。同时，八钢集团将负担这两部分资产的折旧、更新改造及备品备件和材料的费用，负责逐月预付给本公司生产运作所需成本费用，并承担因不可归责于本公司之事由而给这两部分资产带来的损失。

本公司受托负责电炉炼钢厂和炼铁分公司的生产经营，接受本公司的监督，并收取按资产总额千分之五计算的委托管理费 247 万元和 286 万元。本公司购买这两部分资产所生产的钢坯和铁水需与八钢集团另行签订购买协议，在整个经营过程中这两部分资产的收益、孳息等都归八钢集团所有。

(2) 该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根据上述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八钢集团每年向本公司支付炼铁分公司托管费 286 万元、支付电炉炼钢厂托管费 247 万元，共计 533 万元，2001 年度支付托管费共计 266.50 万元，占公司 2001 年度全年利润总额 23,946.71 万元的 1.11%。

同时该托管行为使本公司得以有效控制电炉炼钢厂和炼铁分公司的具体生产管理，这一方面能运用本公司的管理优势控制其生产管理成本，从而进一步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稳定性，降低原材料供应的风险；另一方面本公司能够直接控制原材料生产的质量，从而能够提高本公司炼钢生产的效率，从而提高整体经济效益。

此外在本公司运用此次募股资金收购电炉炼钢厂后，托管电炉炼钢厂行为将自动取消。

(七)、本次募集资金涉及的关联交易

(1) 本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中的 52,315.42 万元用于收购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全部资产，约占本次募集资金的 49.47%，此项交易属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见“第十二章募股资金运用”。

(2) 本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中的 24,393 万元注资控股八钢集团全资子公司新疆八钢高速线材有限责任公司，约占本次募集资金的 23.07%，此项交易属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见“第十一章募股资金运用”。

(八) 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律师关于关联交易的意见

1、主承销商意见

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认为所披露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已全面披露，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并认为：“经我公司实际调查后，确认八一钢铁关联交易定价标准体现了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合理的；八一钢铁从八钢集团采购铁水、钢坯是合理的、必要的。”

2、发行人律师意见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关联交易合同(协议)的订立遵循了公平、合理和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董事会成员

赵峡先生，中国国籍，男，43岁，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八钢集团总经理。1982年2月-1987年7月，炼铁厂烧结、二炼铁车间技术员；1987年7月-1987年11月，炼铁厂烧结车间副主任；1987年11月-1991年2月，选烧厂副厂长；1991年2月-1992年9月，选烧厂副厂长兼总工程师；1992年9月-1995年3月，新疆钢铁公司经理助理兼炼铁厂厂长；1995年3月-2000年4月，八钢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2000年4月-2000年8月，八钢集团总经理。

梁建国先生，中国国籍，男，51岁，汉族，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历任乌鲁木齐市铁路局西山车务段工人、八钢铁路队党支部书记、新疆钢铁公司运输处纪检员、新疆钢铁公司人事处干事、新疆钢铁公司机关党委组织、纪检员、新疆钢铁公司销售处书记、新疆钢铁公司铁路运输部书记、八钢集团纪委书记。

刘毅民先生，中国国籍，男，44岁，汉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1997年被新疆自治区团委评选为新疆优秀青年企业家。1978年12月-1985年7月，新疆钢铁公司轧钢厂一车间工人；1985年7月-1987年7月，武汉钢院学习；1987年7月-1991年7月，轧新疆钢铁公司钢厂一车间主任；1991年1月-1994年10月，新疆钢铁公司轧钢厂副厂长；1994年10月-1998年12月，新疆钢铁公司二轧厂厂长；1999年1月-2000年4月，新疆钢铁公司销售处处长。

艾力·巴拉提先生，中国国籍，男，46岁，维吾尔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历任八钢板簧厂工人、新疆钢铁学校专业教师、教务副科长、八钢炼钢厂副厂长、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八钢集团纪委副书记。

傅宜东先生，中国国籍，男，40岁，汉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现任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1987年创办溧水县冶金机械配件厂、1998年建立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杨小玲女士，中国国籍，女，42岁，汉族，大专学历，现任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本公司董事。1977年至1995年在石油化工厂车间、市城管办工作，1995年至今任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康敬成先生：中国国籍，男，45岁，汉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解放军部队后勤部政治处主任、自治区经贸委企业处副处长、新疆机电设备招标中心副总经理、新疆技术改造投资公司总经理。

王友三先生，中国国籍，男，66岁，汉族，中共党员，初中学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天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高级顾问。历任新疆税务局办事员、建设银行新疆区分行科长、副行长、行长、人民银行新疆区分行行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副主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协副主席等职。

殷瑞钰先生，中国国籍，男，汉族，66岁，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钢铁研究总院名誉院长、中国金属学会副

理事长、东北大学、北京科技大学兼职教授、博士生导师。1994年当选为中国工程院首批院士，历任唐山钢铁公司总工程师、副经理，河北省冶金厅厅长，冶金工业部总工程师、副部长等职。

谢志华先生,中国国籍，男，汉族，42岁，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工商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副校长。同时担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会计教授协会理事，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学术委员、北京市会计学副会长，北京市财政学会理事、北京市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也是英国卡迪夫大学中国问题研究中心的特聘研究员，加拿大英皇学院的客座教授，财政部、人事部职称考试专家委员、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等二十多所院校和科研机构的专聘教授和科研研究员。

王学斌先生,中国国籍，男，汉族，44岁，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本科学历，在读研究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新疆投资信用保证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1974年参加工作，历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工交处主任科员、自治区国资局评估管理中心主任、国资局企业处任处长。

2、监事会成员

何志良先生，中国国籍，男，38岁，汉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现任八钢集团第二纪工委书记、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历任新疆钢铁运输公司汽车大修厂工人、新疆钢铁技工学校教师政工干部、八钢集团组织部干事、八钢集团纪委委员、纪委办公室主任。

李宏伟先生，中国国籍，男，33岁，汉族，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现任八钢集团资产监管部财务审计师、本公司监事。历任新疆钢铁公司煤焦化公司会计、财务科科长、新疆钢铁公司煤焦化公司工贸中心副主任、八钢集团纪委审计室财务审计师。

肖明光先生，中国国籍，男，32岁，汉族，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现任本公司转炉炼钢厂车间副主任、技质科科长、监事。历任炼铁厂工人、炼钢厂技术科技术员、炼钢厂转炉车间副主任、炼钢厂技质科科长。

3、其他高管人员

赵平先生，中国国籍，男，38岁，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历任新疆钢铁公司炼铁厂工段长、炼钢厂厂长助理兼连铸车间主任、炼钢厂副厂长、炼钢厂厂长。

沈东新先生，中国国籍，男，38岁，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总会计师。历任新疆钢铁公司轧钢厂财务科科长、新疆钢铁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助理、新疆钢铁公司证券管理办公室主任。

4、核心技术人员

赵平先生，工作简历见前“其他高管人员”；赵平先生负责组织完成自治区“八五”重点工程3台连铸机新建工程、负责主持小方坯连铸机高效化攻关改造等公司重大项目，其横变流斜板沉淀池新技术获国家专利银牌奖及自治区科技进步三等奖、3#小方坯连铸机技术改造获得国家“八五”技术改造优秀项目奖、小方坯连铸机高效化研究获自治区科技进步一等奖，并被评为2000年自治区优秀专业技术工作者。

李子文先生，中国国籍，45岁，汉族，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小型材轧钢厂厂长兼党委书记。主持完成圆钢切分技术开发并获自治区科技进步二等奖，主持开发1#、2#轧机无孔型轧制，其《化学成份对60Si₂Mn弹簧扁钢硬度影响探讨》获自治区自然科学第三届优秀论文三等奖。

雷洪先生，中国国籍，33岁，汉族，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转炉炼钢厂总工程师。完成了“CaC₂复合粉剂做转炉钢水预脱氧剂的研究和应用”课题，主持完成了镇静焊条钢的开发工作、主持完成了抽油杆钢的开发工作、主持完成了弹簧钢的开发工作。

肖国栋先生，中国国籍，36岁，汉族，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小型材轧钢厂主任工程师。是公司科技攻关活动的主要参与者，曾负责主持了650车间二期中型材项目设计并主持工艺设计、担任粗孔无孔型轧制的主要设计及生产调试负责人，2000年获得自治区优秀专业技术工作者称号。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徐志刚先生、袁耕先生因工作变动的原由辞去董事职务；经公司200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增选了谢志华先生、殷瑞钰先生、王友三先生、王学斌先生4名独立董事。

本公司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同意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何建平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提出辞去董事职务，同时推荐康敬成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公司200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康敬成先生为公司董事。

本公司原总会计师鲜鹏程先生因意外事故不幸身亡，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聘任董事会秘书沈东新先生兼任总会计师职务。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自本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变动。

(三) 发行前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本公司董事傅宜东先生通过持有本公司股东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94.3%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2.192%的股份；本公司董事杨小玲女士通过持有本公司股东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2.7%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0.063%的股份。

本公司除董事傅宜东先生、杨小玲女士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在此次发行前不存在以个人持股、家属持股或法人持股的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也不存在持有本公司关联企业股份的情况。

(四) 2001年度从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企业、其他单位领取收入情况

公司董事长赵峡先生、董事傅宜东先生、董事杨小玲女士、李宏伟先生、何志良先生未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由于本公司成立于2000年7月27日，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2000年8-12月及2001年度从本公司领取报酬情况如下：

姓名	2000年8-12月收入(元)	2001年收入(元)
梁建国	9,601.00	40,125.00
刘毅民	10,077.00	37,877.00
赵平	7,510.80	32,587.00
艾力.巴拉提	7,147.00	30,734.00
沈东新	7,310.00	31,002.00
肖明光	5,924.00	32,124.00
雷洪	8,087.25	26,288.00
李子文	11,529.20	34,023.00
肖国栋	9,355.37	33,785.00

上述人员未在本公司关联企业、其他单位领取收入。

八、公司治理结构

本公司于 2000 年 7 月 18 日召开的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2001 年 7 月 31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2000 年修订）》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并增选了 4 名独立董事。本公司先后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权和议事规则、独立董事的产生办法及发挥作用的制度进行了具体规定，初步建立了符合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成立以来，上述机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健全公司的治理结构。

（一）关于公司股东、股东大会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主要享有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参加或委派代理人参加股东会议并以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行使表决权、依法获得公司的有关信息、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并加以监督、在公司终止或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与公司剩余财产分配等《公司法》规定的各项权利。

同时公司股东必须遵守《公司章程》；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及由股东出任的监事，并决定有关董事和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和利润分配或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减注册资本、发行债券、合并、分离、解散及清算、聘用会计师事务所、修改公司章程等重大事宜作出决议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规定的各项权利。

为确保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合法性、公正性，保障股东的知情权、参与公司各项重大决策并监督管理者的各项权利，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详细规定了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对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股东参加或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股东大会各类提案的提出、告知、审议和表决等事宜作出了具体的规定；《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增减注册资本、发行债券等重大事宜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要求董事会就投资、利润分配等重要事项的具体内容充分行使告知义务，从而保证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决策的有效控制和监督；同时《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的各种程序作出了明确的规定，从而使得股东大会的制度保障更加完善。

本公司《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以及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等方面均作出了明确的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参与投票表决，且应当回避；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应由除该关联股东以外其他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董事会有权要求该关联交易所涉及的董事予以回避，表决须经除该关联董事以外的

其他参加会议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等。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实际执行情况：(1)首次股东大会(即公司创立大会)2000年7月18日由主发起人召集全体股东召开，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及监事会成员；(2)2001年4月24日召开了公司2000年度股东大会，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13项议案，其中按照公司章程规定，需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关联交易议案，在表决时关联股东实行了回避制；(3)2001年6月30日召开了公司200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与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非竞争协议》等五项议案，其中按照公司章程规定，需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关联交易议案，在表决时关联股东实行了回避制；(4)2001年7月31日召开了公司200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募股资金投向的报告，关于增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报告，以及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上市事项；(5)2002年4月22日召开了公司2001年度股东大会，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利润分配预案》、《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等5项议案。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会由11名成员组成，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独立董事4人。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董事应为自然人，董事无须持有公司股份；符合《公司法》第57条、58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任职；董事任期从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等《公司法》规定的职权并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风险投资、资产抵押及其他担保事项。公司《公司章程》对董事及董事会的权利义务作出了明确规定，并对董事会的召开、通知、决议、记录等各个方面作出了具体规定。《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每年度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十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董事会召开会议应通知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由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提名，并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聘任。

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独立董事具有以下特别职权：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讨论的事项，如需要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的，独立财务顾问由独立董事聘请；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此外独立董事还应当就本公司重大关联

交易、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等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的独立董事制度对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起到了重要作用，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谨慎性、稳重性原则监督公司的关联交易、募股资金运用以及其他各类经营管理活动，对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方向和战略选择，以及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起到了良好的作用。

公司董事会计划将设立由独立董事负责的审计、薪酬、投资咨询委员会，以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已经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各次会议均有监事列席，其召集、召开程序以及决议内容和签署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第一次会议于 2000 年 7 月 1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的议案、公司规范运行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的议案；第二次董事会会议于 2000 年 8 月 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本公司组织结构及定员定编初始方案、2000 年下半年生产经营计划及利润和成本计划编制初始方案等议案；第三次会议于 2001 年 1 月 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 2001 年财务预算报告、董事会工作条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总经理工作条例以及计提四项准备金、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等议案；第四次会议于 2001 年 3 月 2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本公司 2000 年董事会和总经理工作报告、2000 年财务决算报告和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十五”改革与发展规范以及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关联交易、内部审计制度等一系列议案；第五次会议于 2001 年 5 月 2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公司内控制度、授权董事会资产处置和投资权限等议案；第六次会议于 2001 年 6 月 3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运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可行性、选举独立董事并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等一系列议案。第七次会议于 2001 年 11 月 18 日召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薪酬分配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议案；第八次会议于 2002 年 3 月 2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本公司 2001 年董事会和总经理工作报告、2001 年财务决算及 2002 年财务预算报告和利润分配预案、内审工作报告及更换公司董事等议案。

(三)关于公司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员工代表担任，其中三分之一以上是员工代表。监事会设主席一名。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权时，由该主席指定一名监事代行其职权。

公司监事会有权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当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大会或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报告；监事会有权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有权要求公司相关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列席监事会并就有关事宜向他们进行质询，并拥有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监事会行使职权时，必要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给予帮助，由此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监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二次会议。监事会会议应由全体监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决议事项应由全体监事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以记名方式表决同意。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共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决议内容和签署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第一次监事会会议于 2000 年 7 月 1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何志良先生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第二次会议于 2000 年 12 月 2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工作暂行条例、监事会议事规则；第三次会议于 2001 年 1 月 1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监事会与董事会、总经理工作协作暂行办法的议案；第四次会议于 2001 年 3 月 2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 2000 年度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工作报告 200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利润分配预案；第五次会议于 2002 年 3 月 2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 2001 年度监事会、董事会、总经理工作报告、200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利润分配预案和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四)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

选择机制：公司选择和聘用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先考核后聘任的原则，即先由人事部门对拟聘人员从“德、能、勤、绩”四个方面进行考核，除征求公司现职高管人员的意见外，还要请公司职工代表对拟聘人员进行评议，人事部门将综合考核意见提交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会计师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

考评机制：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履职情况的考评实行董事会、监事会和职工代表会“三结合”的方式进行，根据公司年初制定的经济责任制考核办法，按照“德、能、勤、绩”四个方面的细化标准，对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百分制量化考评，并评定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公司董事会或总经理根据考评结果决定对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奖惩。

激励机制：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此外，公司拟在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许可并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下，在公司全体高管人员和骨干员工中推行股票期权计划。

约束机制：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和签订《劳动合同》以及财务人事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权限、职责等作了相应的约束。

(五)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诚信义务的限制性规定

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董事应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应当以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作为行为准则，在工作中不得从事各种有损公司利益的活动；《公司章程》同时规定董事应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力。《公司章程》对限制董事进行的行为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监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诚信和勤勉的义务。

公司总经理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诚信和

勤勉的义务。

对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本公司依据《档案法》、《保密法》、《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通过公司管理制度、聘任合同和保密合同对上述人员的诚信义务进行了规定。

(六)重大生产经营、重大投资及重要财务等决策程序与规则

本公司重大生产经营、重大投资及重要财务等决策程序与规则主要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议事规则》、《董事会会议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会计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董事会委托总经理组织有关人员拟定包括经营目标、经营策略、技术和产品开发等方面的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并提交董事会，由董事会对生产经营计划的可行性进行研究与论证，必要时可以召开有关专业部门组成专业委员会对其进行审议，董事会根据审议报告形成董事会决议，由总经理组织实施。

董事会委托总经理组织有关人员拟定公司年度投资计划和重大项目的投资方案，提交董事会，在形成董事会决议后，由总经理组织实施。

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涉及总金额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下的对外投资、担保和资产处置事宜；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的对外投资决策和资产处置事宜，董事会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提出的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决算、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等方案，在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在规定的权限内董事会决定的其他财务、经营方案，经董事长主持有关部门和人员拟定、审议后，交董事会制定方案并作出决议，由总经理组织实施。

在引入独立董事的基础上，公司计划将成立由独立董事领衔的投资咨询委员会，协助董事会进行市场研究、投资可行性分析，向董事会提出投资方面的各项建议。

(七)其他内部控制制度

为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有序开展，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防止欺诈和舞弊行为，防范各类经营活动可能导致的风险，公司针对自身特点，特别制定了行之有效、完全符合 ISO9000 国际质量标准体系的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并在实施过程中加以不断完善。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三大方面：(1)生产、供应和销售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主要包括生产安全和生产技术管理制度、质量管理体系、物资采购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在建工程管理制度、营销管理制度等等；(2)财务会计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会计管理制度、帐务处理程序制度、会计稽核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计量验收制度、财务收支审批制度、成本费用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会计电算化内部管理制度等等；(3)行政、人事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劳动合同管理办法、公司员工奖惩实施细则、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岗位薪酬管理制度、部门费用预算、控制及核算办法等等。

同时，公司上下严格按照以上各类内部控制的规章制度进行各种经营活动，

公司也建立了科学的组织机构，形成了良好的制衡机制，严格实施了各级授权批准制度，明确各个岗位的职权和责任，并对各个部门、各个岗位的活动进行合理和严格的监督，以保证公司运营正常。

在总结公司多年业务发展情况和公司运营管理经验基础上，公司全部经营活动中的各项业务均建立了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或管理办法，使各项业务有章可循，保证公司能有效运营、健康发展，公司业已形成比较健全、有效的内部运营业务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八)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

本公司原总会计师鲜鹏程先生因车祸不幸于 2001 年 11 月 3 日身亡，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聘任董事会秘书沈东新先生兼任总会计师职务。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自本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变动。

(九)公司管理层评价

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制定了三大类，70 余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条例和办法等，范围覆盖了财务、会计、审计、人事、资产管理、生产质量控制、生产安全等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和方面，完全是针对本公司的特点而制定出来的，内容具体、细致、完整。在完善了各种内控制度文件的基础上，本公司建立了科学的组织机构，形成了良好的制衡机制，严格实施了各级授权批准制度，在会计核算中严格实行了会计系统控制，在生产经营中严格实行了预算和其他控制制度，对各类资产实施了严格的保全控制措施；公司通过建立和实施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保证了各类人员的素质符合公司规范运作和生产发展的要求；公司通过先进的电子信息系统减少和消除内部人为控制的影响，保证了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同时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内部管理报告制度，增强了内部管理的时效性和针对性，并建立了相应的风险预警机制。通过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措施，本公司在对外投资、工程项目决策、筹资、采购、资产管理、销售、成本管理及担保等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中有效地防范了各类风险，提高了经营管理效率，降低了生产经营的成本，获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是针对公司的特点制定的，这些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业务活动的有效进行，保护了资产的安全和完整，能够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和舞弊，保证本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促进了本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达到了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同时，管理层也将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对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完善。

九、财务会计信息

(一)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及注册会计师意见

1、公司设立以前年度的会计报表是根据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确定的重组方案制定的公司架构为前提，假定公司现实架构于1998年1月1日业已存在，按照独立法人主体编制的，并对公司成立前的会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制度》进行了重新调整。

2、在改制过程中，对发起人的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利润项目的剥离是依据公司确定的重组方案，主发起人八钢集团将其拥有的主营业务—钢铁冶炼、轧制、加工、销售的经营性净资产划归本公司，将纳入本公司范围的各经营单位账面实际收入和成本划归本公司，将纳入本公司范围各经营单位所实际发生的费用列入本公司，主发起人八钢集团发生的能辩明为销售本公司业务范围内的产品所发生的营业费用、能辩明为组织和管理本公司业务范围内的生产经营活动所发生的管理费用列入本公司，不能辩明归属的营业费用、管理费用按报告期列入本公司利润表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发起人各相应期间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划分。财务费用按报告期列入本公司利润表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发起人各相应期间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划分。

1998年、1999年主发起人会计报表与拟设立公司会计报表差异如下：

项 目	1998年 (万元)		1999年 (万元)	
	主发起人	拟设立公司	主发起人	拟设立公司
资产总额	624,169.36	126,691.83	712,303.99	119,738.30
负债总额	430,506.39	82,192.44	536,586.24	73,775.26
主营业务收入	246,021.43	178,158.00	217,840.07	160,725.95
主营业务成本	213,998.51	163,425.36	183,317.48	141,788.45
期间费用	34,644.29	12,527.31	41,244.12	15,877.64
净利润	122.11	589.92	42.24	1,148.66

3、本公司成立以后的会计报表以公司的会计记录为基础进行编制。

本公司已聘请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00年12月31日、200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1998年度、1999年度、2000年度、2001年度的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以及2001年度的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本章数据及有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过往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主要内容。

(二) 简要会计报表

本公司的简要会计报表反映了本公司的基本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故在本节中仅披露了本公司的简要会计报表。若想详细了解本公司过往三年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请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简要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1999 年度	1998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3,088,649,365.30	2,618,149,111.43	1,607,259,510.06	1,781,580,032.47
减：主营业务成本	2,650,888,241.02	2,205,105,386.33	1,417,884,490.89	1,634,253,573.6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8,958,824.17	19,123,710.25	13,116,617.67	13,021,938.49
二、主营业务利润	428,802,300.11	393,920,014.85	176,258,401.50	134,304,520.32
加：其他业务利润	5,026,428.01	1,036,923.12	-	-
减：营业费用	63,985,070.53	51,283,077.56	29,486,786.51	15,542,186.48
管理费用	86,121,860.52	40,529,205.61	20,268,552.03	22,564,797.44
财务费用	36,862,555.28	122,382,860.65	109,021,017.00	87,166,160.40
三、营业利润	246,859,241.79	180,761,794.15	17,482,045.96	9,031,376.00
加：营业外收入	125,248.94	5,600.75	-	-
减：营业外支出	7,517,345.75	186,029.45	337,864.00	226,565.00
四、利润总额	239,467,144.98	180,581,365.45	17,144,181.96	8,804,811.00
减：所得税	30,042,093.25	59,591,850.60	5,657,580.05	2,905,587.63
五、净利润	209,425,051.73	120,989,514.85	11,486,601.91	5,899,223.37
一、净利润	209,425,051.73	120,989,514.85		
减：1-7 月净利润		75,706,080.8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7,196,904.55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226,621,956.28	45,283,434.05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942,505.17	4,528,343.40		
提取法定公益金	10,471,252.18	2,264,171.70		
三、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195,208,198.93	38,490,918.95	-	-
减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0,942,505.17	4,528,343.4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196,904.55	16,765,671.00		
四、未分配利润	157,068,789.21	17,196,904.55	-	-

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246,986.89	68,903,994.23
应收票据	13,905,351.20	8,100,000.00
应收账款	94,215,925.67	145,901,293.03
其他应收款	9,424,340.23	11,920,142.97
预付帐款	15,765,995.25	7,363,755.90
存 货	601,505,464.38	473,120,565.79
待摊费用	691,318.58	748,167.79
流动资产合计	909,755,382.20	716,057,919.7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1,001,585,297.66	893,097,768.65
减：累计折旧	273,958,128.08	220,892,475.27
固定资产净值	727,627,169.58	672,205,293.38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006,690.82	
固定资产净额	720,620,478.76	672,205,293.38
在建工程	28,941,388.69	67,774,152.62
固定资产合计	749,561,867.45	739,979,446.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4,078,203.55	4,162,276.15
开办费		3,464,204.6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4,078,203.55	7,626,480.79
资产总计	1,663,395,453.20	1,463,663,846.50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0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68,000,000.00	542,000,000.00
应付票据	5,800,000.00	
应付帐款	275,484,799.75	375,383,102.61
预收帐款	25,755,993.93	30,996,326.84
应付工资	12,966,116.97	1,893,952.00
应付福利费	6,273,476.06	1,259,165.54
应付股利		16,765,671.00
应交税金	-16,634,562.07	10,682,688.97
其他应交款	2,703,747.25	
其他应付款	31,355,912.51	22,573,911.57
预提费用	1,055,050.00	3,702,256.35
流动负债合计	1,012,760,534.40	1,005,257,074.88
负债合计	1,012,760,534.40	1,005,257,074.88
股东权益：		
股本	279,427,850.00	279,427,850.00
股本净额	279,427,850.00	279,427,850.00
资本公积	150,461,158.57	150,461,158.57
盈余公积	63,677,121.02	11,320,858.50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735,423.88	2,264,171.70
未分配利润	157,068,789.21	17,196,904.55
股东权益合计	650,634,918.80	458,406,771.6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663,395,453.20	1,463,663,846.50

简要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1 年度	2000 年 8—12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20,416,118.65	1,245,147,708.3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04,182.47	61,094,188.36
现金流入小计	2,834,220,301.12	1,306,241,896.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45,707,791.75	1,072,014,502.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999,754.21	22,962,073.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550,473.74	47,360,149.2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60,493.54	14,419,728.66
现金流出小计	2,707,018,513.24	1,156,756,45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201,787.88	149,485,442.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6,934,412.17	29,601,095.20
现金流出小计	76,934,412.17	29,601,095.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34,412.17	-29,601,095.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25,000,000.00	572,0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1,325,000,000.00	572,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199,000,000.00	66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0,924,383.05	12,434,410.00
现金流出小计	1,269,924,383.05	673,434,410.00
筹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75,616.95	-101,434,41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342,992.66	18,449,937.18

(三) 经营业绩

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形成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1999 年度	199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088,649,365.30	2,618,149,111.43	1,607,259,510.06	1,781,580,032.47
其中：螺纹钢	1,413,333,264.76	1,049,302,415.87	556,939,222.20	698,892,527.447
线 材	899,928,601.39	799,899,301.46	623,681,625.50	690,262,188.29
圆 钢	381,179,316.36	257,263,553.95	238,350,189.08	230,444,522.18
钢 坯	4,159,242.80	146,002,764.45	8,733,817.08	10,501,974.45
其他规格	390,048,939.99	365,681,075.70	179,554,656.20	151,478,820.11
主营业务利润	428,802,300.11	393,920,014.85	176,258,401.50	134,304,520.32
营业利润	246,859,241.79	180,761,794.15	17,482,045.96	9,031,376.00
利润总额	239,467,144.98	180,581,365.45	17,144,181.96	8,804,811.00
净利润	209,425,051.73	120,989,514.85	11,486,601.91	5,899,223.37

主营业务收入 2000 年度较 1999 年度增加 1,010,889,601.37 元，主要由于 2000 年度钢材市场好转，售价回升。2000 年钢材平均售价 2,096.71 元比 1999 年平均

售价 1,876.88 元提高 219.83 元；同时公司钢材销售增长，2000 年公司钢材销售 120 余万吨比 1999 年销售量 80 余万吨增长近 50%。

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螺纹钢和线材。1999、2000 及 2001 年度，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607,259,510.06 元、2,618,149,111.43 元及 3,088,649,365.30 元，2000 年比 1999 年增长 62.30%，2001 年比 2000 年增长 17.97%。

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螺纹钢销售、线材销售。1999、2000 及 2001 年度，螺纹钢销售收入分别为 556,939,222.20 元、1,049,302,415.87 元及 1,413,333,264.76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34.65%、40.08%及 45.76%；线材销售收入分别为 623,681,625.50 元、799,899,301.46 元及 899,928,601.39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38.80%、30.55%及 29.14%。

本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包括：铁水、钢坯、废钢等。主营业务利润率近四年分别为 7.54%、10.97%、15.15%及 13.88%。

本公司的营业费用近四年分别为 15,542,186.48 元、29,486,786.51 元、51,283,077.56 元及 63,985,070.53 元。其中 1999 年度比 1998 年度增加 13,944,600.03 元，主要系公司在 1999 年度增设多个销售网点所致；2000 年度比 1999 年度增加 21,796,291.05 元，2001 年度比 2000 年度增加 12,701,992.97 元，主要系由于 2000 年度销售收入较 1999 年度销售收入大幅增加，相应增加销售费用所致。

本公司管理费用近四年分别为 22,564,797.44 元、20,268,552.03 元、40,529,205.61 元及 86,121,860.52 元。其中 2000 年度比 1999 年度增加 20,260,553.58 元，主要由于 2000 年本公司设立，重新建立一套管理机构并增加管理人员导致管理费用增加；2001 年度比 2000 年度增加 45,592,654.91 元，主要由于 2001 年本公司实行岗薪制工资改革，新增工资及相应附加费，员工的劳动保险费比 2000 年提高、公司 2001 年提取了存货跌价准备金等所致。

本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

本公司目前执行 33%的所得税税率。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2001 年 9 月 17 日《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减免所得税问题的批复》(新政办函[2001]104 号)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减征企业所得税的通知》(新地税所得字[2001]76 号)的规定：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所得税减按 15%征收，减征时间暂定 1 年。

此外，根据新疆地方税务局直属征收局新地税直征字[2001]207 号《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利用“三废”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通知》，本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余热蒸汽经过回收，用于厂区内供暖的经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三年，免征日期自 2000 年 8 月起至 2003 年 7 月 31 日。2001 年度公司因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可抵免的所得税金额为 4,023,613.44 元。

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对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新增精炼炉等技术改造项目购置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新地税二字[2001]65 号)：准予本公司新增精炼炉、连铸机 85 台(套)、新增连续轧机 1 套技术改造项目 2000 年度实际购置国产设备投资额的 40%，用于抵免 2000 年比 1999 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1999 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基数为 0)，不足抵免的部分可在以后四年内延续抵免。

(四) 资产

1、固定资产

公司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为 1,001,585,297.66 元，累计折旧 273,958,128.08 元，固定资产净值 727,627,169.58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年、元

固定资产	折旧年限	折旧方法	帐面原值	累计折旧	帐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40	年限平均法	287,063,721.97	61,611,188.35	225,452,533.62
机器设备	12-15	年限平均法	695,830,028.24	206,433,261.88	489,396,766.36
运输设备	12	年限平均法	11,943,089.98	4,257,610.41	7,685,479.57
电子设备	12-15	年限平均法	6,748,457.47	1,656,067.44	5,092,390.03
合计			1,001,585,297.66	273,958,128.08	727,627,169.58

注：(1)固定资产本期增加 93,598,587.20 元，增加比例为 10.48%，主要系在建工程完工转入 84,172,200.04 元所致；

(2)固定资产无用于抵押、担保情况。

本公司无对外投资。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形资产净值为 1,658,625,931.07 元(有形资产净值为总资产减无形资产、待摊费用及长期待摊费用后的余额)。

2、无形资产

本公司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余额为 4,078,203.55 元，全部为土地使用权，明细如下：

项目	原始金额(元)	取得方式	摊销年限及确定依据	期末摊余价值	剩余摊销期限
土地使用权	4,203,627.90	购买	50年(实际可使用年限)	4,078,203.55	48.5年

(五) 负债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负债总额为 1,012,760,534.40 元，全部为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帐款、预收帐款等。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性质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418,000,000.00	0
担保借款	250,000,000.00	542,000,000.00
合计	668,000,000.00	542,000,000.00

注：(1)无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短期借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126,000,000.00 元，主要是公司为满足生产需求增加流动资金借款导致。

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800,000.00	0

注：(1)应付票据期末比期初增加 5,800,000.00 元，系由于本期增加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所致；

(2)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股东单位欠款。

3、应付帐款

2001年12月31日余额为 275,484,799.75 元。

单位：元

种类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应付帐款	275,484,799.75	375,383,102.61

注：(1)应付账款期末比期初减少 99,898,302.86 元，主要系本期归还股东单位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欠款所致；

(2)应付账款中应付新疆八钢冶金安装有限公司货款 5,516,429.51 元，见关联方关系及其关联交易中的详细表述；

(3)欠持 5%以上(含 5%)股份股东单位款项金额 157,476,272.55，见关联方关系及其关联交易中的详细表述。

4、预收帐款

2001年12月31日余额为 25,755,993.93 元。

单位：元

项 目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预收帐款	25,755,993.93	30,996,326.84

注：(1)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账款金额为 2,799,305.57 元，均系近 200 名客户未结算购买钢材尾款；

(2)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股东单位款项。

5、应付工资

单位：元

项 目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应付工资	12,966,116.97	1,893,952.00

注：应付工资期末比期初增加 11,072,164.97 元，主要系 2001 年末公司依据年初制定的实现利润目标计划提取的 2001 年单项奖励，该奖励将在综合考评后全部发放。

6、应付股利

单位：元

单 位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400,671.00

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390,000.00
邯鄲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0,000.00
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		390,00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		195,000.00
合计	0.00	16,765,671.00

注：(1)公司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00 年末总股本 279,427,850.00 元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6 元，共计 16,765,671.00 元；

(2)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01 年度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自成立之日起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形成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股东依其所持股份享有。因此公司本期将前次分配后的 2000 年度剩余利润 17,196,904.55 元，按 2000 年末持股比例分配给公司股东。

7、应交税金

200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16,634,562.07 元。

单位：元

税 种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7,900,065.23	-11,827,741.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88,114.50	0
个人所得税	1,294,021.09	0
所得税	4,759,268.24	22,303,780.95
印花税	524,099.33	206,650.00
合计	-16,634,562.07	10,682,688.97

注：应交税金均属正常纳税期，无超过规定期限的欠税。

8、其他应交款

单位：元

项 目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教育费附加	2,703,747.25	0.00

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 目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31,355,912.51	22,573,911.57

注：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股东单位款项。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逾期贷款、或有负债、合同承诺的债务及其他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六) 股东权益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股本为 279,427,850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截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东权益为 458,406,771.62 元，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东权益为 650,634,918.80 元。

单位：元

项 目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股本	279,427,850.00	279,427,850.00
减：已归还投资		
股本净额	279,427,850.00	279,427,850.00
资本公积	150,461,158.57	150,461,158.57
盈余公积	63,677,121.02	11,320,858.50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735,423.88	2,264,171.70
未分配利润	157,068,789.21	17,196,904.55
合 计	650,634,918.80	458,406,771.62

注：(1)资本公积 150,461,158.57 元系公司 2000 年 7 月 27 日成立时各发起人按投入资本的 65%折算股本后产生的股本溢价。

(2)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 2000 年度税后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4,528,343.40 元，提取 5%法定公益金 2,264,171.70 元；依据公司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提取 10%任意盈余公积金 4,528,343.40 元。

(3)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 2001 年度税后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20,942,505.17 元，提取 5%法定公益金 10,471,252.18 元；依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提取 10%任意盈余公积 20,942,505.17 元。

(七) 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 2001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201,78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2,834,220,30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2,707,018,513.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34,412.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76,934,412.17
三、筹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75,616.95
筹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入	1,325,000,000.00
筹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出	1,269,924,383.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342,992.66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为 76,934,412.17 元；涉及现金收支的筹资活动：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25,000,000.00 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0,924,383.05，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199,000,000.00 元。

(八) 期后事项、重大关联交易、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期后事项

公司 200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上市的议案。

2、重大关联交易

(1) 原材料的采购

单位：元

品 种	企 业 名 称	2001 年	2000 年 8-12 月	定价政策
铁 水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41,780,926.21	393,392,851.85	成本加成
钢 坯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5,204,113.25	335,871,917.81	成本加成
大宗原材料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0,806,129.43	91,923,093.09	市场价格
辅助材料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857,019.79	35,371,295.79	市场价格
备品备件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6,120,343.44	22,771,659.66	市场价格
水、电、汽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4,887,732.25	19,161,804.74	市场价格
氧、氮、氩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323,301.50	28,255,788.74	成本加成
煤 气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647,725.78	25,388,318.15	市场价格
合 计		2,285,627,291.65	952,136,729.83	

(2) 产品销售

单位：元

品 种	企 业 名 称	2001 年	2000 年 8-12 月	定价政策
钢 切 头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8,301,912.94	25,793,974.36	市场价格
钢 材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331,898.81	15,356,667.64	市场价格
弹簧扁钢	新疆八钢板簧有限公司	21,033,569.45	7,503,873.71	市场价格
焊条钢	兰州新钢长河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5,597,247.76	778,686.09	市场价格
合 计		105,264,628.96	48,654,515.71	

(3) 接受劳务及其它

单位：元

项 目	企 业 名 称	2001 年	2000 年 8-12 月	定价政策
运输服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钢铁运输公司	17,952,309.52	10,081,056.64	市场价格
加工劳务	新疆八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4,060,118.32	2,119,325.72	成本加成
化 验 费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147,440.53	13,835,524.33	市场价格
工程维修	新疆八钢冶金安装有限公司	13,992,687.52	22,397,044.24	市场价格
合 计		97,152,555.89	48,432,950.93	

(4) 租赁

2000 年 12 月公司与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定《财产租赁合同》，租赁集团公司线材车间固定资产，期限自 2000 年 8 月 1 日至 2002 年 7 月 31 日，租金每年人民币 450 万元，于每年年底一次性支付当年租金。租赁集团公司办公楼一幢，期限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 月 1 日，租金每年人民币 30 万元，于每年年底一次性支付当年租金。公司 2001 年度已支付上述两项租金合计 480 万元。

(5) 后勤综合服务

2000 年 12 月公司与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定《综合服务合同》，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厂区绿化及治安服务，每年收取绿化费 200 万元，治安费 35 万元。绿化费、治安费年底已全部支付。

(6) 商标转让

2001 年 3 月，公司与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定了《“互力牌”注册商标转让合同》。经国家商标局核准，该转让事宜已办理完毕。

(7) 经营性资产委托管理

公司 200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电炉炼钢厂托管经营管理合同》、《炼铁分公司托管经营管理合同》。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公司对其拥有的炼铁分公司及电炉炼钢厂的生产经营性资产进行经营管理。该两项生产经营性资产形成的收益由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享有，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每年向公司支付托管费分别为炼铁分公司 286 万元，电炉炼钢厂 247 万元。公司 2001 年度已收取托管费 266.50 万元。

(8) 本公司与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项 目	关 联 方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帐款	兰州新钢长河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5,597,247.76	3,691,112.20
应付账款	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7,476,272.55	310,292,426.53
应付账款	新疆八钢冶金安装有限公司	5,516,429.51	
预付帐款	新疆中钢冶金进出口公司	7,159,624.64	

3、或有事项

- (1)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及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 (2) 公司报告期内无担保事项。
- (3) 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4、其他重要事项

(1) 200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八钢集团签署的《电炉炼钢厂托管经营管理合同》、《炼铁分公司托管经营管理合同》。八钢集团委托公司对其拥有的炼铁分公司及电炉炼钢厂的生产经营性资产进行经营管理。该两项生产经营性资产形成的收益由八钢集团享有，八钢集团每年向公司支付托管费分别为炼铁分公司 286 万元，电炉炼钢厂 247 万元。

(2) 2001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八钢集团为公司 25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3) 根据新疆华夏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新评所评报字[2000]第 022 号资产评估报告，并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局确认，主发起人拟投入本公司的 1999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 459,630,378.25 元，公司设立时，已根据评估报告进行了调账，调账日调账前后比较资产负债表见备考会计报表一---调账日调账前后比较资产负债表。

(4) 根据发起人协议的约定，评估基准日至公司设立日形成的利润由主发起人享有，已分配给主发起人。存货、固定资产是依据账面价值进行成本结转和分期摊销。存货评估增值系由于评估时将账面反映的存货跌价准备评估确认为零导致，存货的实际成本评估前后未发生变化。存货以帐面价值进行成本结

转不会导致出资人出资不实。固定资产评估减值 7,786.31 万元。固定资产根据帐面价值进行分期摊销亦不会导致出资人出资不实或影响公司资本保全。由于固定资产减值造成的影响，已由八钢集团在实际投资时以货币资金补足。

(5) 报告期发起人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连续盈利。

(6) 投资者如需了解公司设立当年设立日前后利润情况，请参见备考会计报表二---2000 年度利润表。

(7) 投资者如需了解公司设立后的现金流量情况，请参见备考会计报表三--2000 年 8-12 月现金流量表。

(8) 投资者如需了解公司设立当年的利润分配情况，请参见备考会计报表四---2000 年度利润分配表。

(9) 1998 年、1999 年主发起人会计报表与拟设立股份公司会计报表差异说明如下：

① 营业费用的剥离调整说明

1998 年度八钢集团发生营业费用 33,743,656.91 元。其中雅满苏矿发生 13,794,657.38 元，柴油车大修厂等其他单位发生 4,406,813.05 元，销售处发生 15,542,186.48 元。

1999 年度八钢集团发生营业费用 46,567,686.10 元。其中雅满苏矿发生 10,383,971.56 元，柴油车大修厂等其他单位发生 6,696,928.03 元，销售处发生 29,486,786.51 元。

因雅满苏矿、柴油车大修厂等其他单位发生的营业费用与八一钢铁销售业务无关，而销售处系相对独立核算单位，在八一钢铁改制设立时，其经营性资产已全部重组进入，因此营业费用剥离调整的配比原则销售处实际发生的销售费用报告期全部列入八一钢铁的营业费用。

② 管理费用剥离调整的说明

管理费用主要项目剥离调整表

项目	98 年八钢集团发生数	98 年剥离进入八一钢铁调整数	99 年八钢集团发生数	99 年剥离进入八一钢铁调整数
工资费用	17,282,984.10	2,635,655.07	18,653,548.16	3,257,045.96
暖气费	27,578,088.66	5,857,698.00	31,906,070.31	5,851,798.40
其他费用	18,729,445.31	14,071,444.37	15,257,397.48	11,159,707.67
合计	63,590,518.07	22,564,797.44	65,817,015.48	20,268,552.03

a. 对于“管理费用”中工资费用明细项目的剥离调整的说明

八钢集团是新疆地区最大的地方企业，在其发展历史上承担了较多的社会职能，并且肩负着新疆地区钢铁行业的行政管理职能，形成了众多的下属机构。八钢集团的管理机构设有集团组织部、钢铁行业管理部、集团人事部、集团宣传部、集团党委办公室、集团办公室、集团纪委监察室、集团工会、集团发展部、集团资产监管部、集团管理部、集团人民武装部、党校、经济研究中心、集团多种经营管理办公室、建设工程部、环境部、工人俱乐部、艺术团、能源办公室、情报室等数十个行政管理部门，拥有管理人员 800 多人。主要从事八钢集团内部所有子分公司的行政管理工作，承担着整个八钢地区的医院、教育、公安等社会公益行政职能。

1998 年度八钢集团发生的管理人员工资费用为 17,282,984.10 元，其中可

以辨明的与八一钢铁收入无关的有关管理部门人员费用为钢铁行业管理部、集团人民武装部、党校、经济研究中心、集团多种经营管理办公室、建设工程部、环境部、工人俱乐部、艺术团、能源办公室、新疆钢铁年鉴编制办公室、情报室等部门发生的人员费用 14,647,329.03 元。纳入股份公司的管理人員工资费用为 2,635,655.07 元。

1999 年度八钢集团发生的管理人員工资费用为 18,653,548.16 元，其中可以辨明的与八一钢铁收入无关的有关管理部门人员费用为钢铁行业管理部、集团人民武装部、党校、经济研究中心、集团多种经营管理办公室、建设工程部、环境部、工人俱乐部、艺术团、能源办公室、新疆钢铁年鉴编制办公室、情报室等部门发生的人员费用 15,396,502.20 元。纳入股份公司的管理人員工资费用为 3,257,045.96 元。

八一钢铁设立以后，八钢集团管理部门仍保留原有下属机构，执行各自与八一钢铁业务无关的职能，2000 年 7-12 月八钢集团共发生管理人員工资费用 10,699,909.43 元。因此八钢集团管理费用与八一钢铁主营业务收入没有配比关系，如果将这些费用按收入比例进行剥离调整，则按八一钢铁现实构架编制的公司设立以前年度的会计报表就不能够按配比原则反映该架构下的八一钢铁的经营成果。

b.对管理费用中暖气费项目剥离调整的说明

1998 年度八钢集团发生的职工暖气费为 27,578,088.66 元，系支付集团全部 22000 余名职工的暖气费。扣除退休职工和其他非生产人员及政府职能人员的暖气费 19,442,397.00 元，余额 8,135,691.66 元按收入比例 72%纳入股份公司的暖气费为 5,857,698.00 元。1999 年度八钢集团发生的职工暖气费 31,906,070.31 元，扣除退休职工和其他非生产人员及政府职能人员的暖气费 23,998,234.63 元，余额 7,907,835.68 元按收入比例 74%纳入股份公司的暖气费为 5,851,798.40 元。

c.对管理费用其他项目剥离调整的说明

管理费用中其他与收入有关项目的费用按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进行剥离调整。其中小型轧钢厂开办费和销售处的相关费用全部计入报告期八一钢铁的利润表。

③营业外支出剥离调整的说明

1998 年度主发起人八钢集团营业外支出 11,735,819.08 元，扣除教育处 10,293,804.36 元，雅满苏铁矿、医院、浅水河矿等单位 1,023,976.12 元，余额 418,038.60 元，扣除捐赠支出 140,000.00 元，其他与八一钢铁业务无关的支出 51,473.60 元，列入申报财务报表的营业外支出为 226,565.00 元，主要是公司职工子女教育经费。

1999 年度主发起人八钢集团营业外支出 20,838,969.55 元，扣除教育处 11,499,725.13 元，雅满苏铁矿、医院、浅水河矿等单位 9,001,380.42 元(99 年比 98 年增长主要系上述单位处理固定资产损失所致)，余额 337,864.00 元全部列入申报财务报表的营业外支出，主要是公司职工子女教育经费。

2000年1-7月主发起人八钢集团营业外支出11,270,399.80元,扣除教育处5,891,880.33元,雅满苏铁矿、医院、浅水河矿等单位4,041,535.64元,余额1,336,983.83元,系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支出,故未纳入股份公司利润表。

以上说明已经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

(九)公司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资产置换、重大购销价格变化的情况

(十)盈利预测

以下资料摘自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五洲会字[2002]8-039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本公司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不应过分依赖该项资料。

1、盈利预测报告

盈利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00年度已审实现数	2001年度已审实现数	2002年预测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261,814.91	308,864.94	313,860.80
减:主营业务成本	220,510.54	265,088.82	277,118.3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912.37	895.88	1,200.00
二、主营业务利润	39,392.00	42,880.23	35,542.43
加:其他业务利润	103.69	502.64	0.00
减:存货跌价损失			
营业费用	5,128.31	6,398.51	6,034.26
管理费用	4,052.92	8,612.19	5,425.78
财务费用	12,238.29	3,686.26	4,111.76
三、营业利润	18,076.18	24,685.92	19,970.63
加:投资收益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0.56	12.52	
减:营业外支出	18.60	751.73	0.00
四、利润总额	18,058.14	23,946.71	19,970.63
减:所得税	5,959.19	3,004.21	6,590.31
五、净利润	12,098.95	20,942.51	13,380.32

(1)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的预测以前三年同期实际销售量的历史资料、产销计划和2001年度已实现的盈利为依据,并充分考虑了主营业务销售的季节性。

销售价格的预测根据市场价格水平及合同价、供求关系等变化趋势,并遵循稳健性原则进行预测。

本公司 2000 年度主要钢材产品(扣除预测表中其他项目)的平均单价为 2,029.31 元,2001 年平均单价为 2,072.47 元,考虑到 2001 年下半年钢材市场已呈滑坡趋势,售价下降幅度较大,遵循稳健性原则,预测 2002 年平均单价为 2,024.91 元,较 2000 年下降了 0.22%,较 2001 年下降了 2.3%。

销售量的预测主要依据 1999 年、2000 年及 2001 年的销售量及本公司 2002 年的生产销售计划确定。

根据公司制订的生产销售计划,本公司 2002 年将加大市场需求较好建筑用钢材的生产和销售。本公司 2000 年度主要钢材产品销售量为 117.68 万吨,2001 年销售量为 150.0001 万吨,预测 2002 年销售量为 155.00 万吨,比 2000 年增长了 31.71%,比 2001 年增长了 3.33%。

本公司 2000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61,814.91 万元,2001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08,864.27 万元,根据上述销量和销售价格的预测,2002 年预测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13,860.80 万元,比 2000 年增长了 19.88%。

(2)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成本的预测根据制造成本构成要素及 2002 年不同品种产品的预测销售量确定。

产品单位成本根据 2001 年实际单位成本结合 2002 年的生产计划,合理确定直接材料成本、燃料动力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制造费用预测确定。本公司 2000 年主要钢材产品平均单位成本为 1,679.60 元,2001 年的平均单位成本为 1,784.46 元,2002 年预测的平均单位成本为 1,787.86 元,比 2000 年增长 6.44%,主要因素包括:

①原材料价格上涨;2000 年 8 月八一钢铁成立后从集团购入的原材料价格系按照市场价格确定,较公司成立前的集团公司内部结算价格有所上涨,同时由于钢材市场需求量的增大,废钢等原料的价格也相应上涨;

②直接人工成本增加;本公司 2001 年实行新工资制度后人均工资较 2000 年增长 30%,遵循稳健性原则,2002 各主要产品的直接人工也根据预测期间的变化趋势有所增长;

由于以上原因,公司 2002 预测的毛利率比 2000 年下降了 11%。

(3)营业税金及附加

根据本公司 2001 年和 2002 年预计的销售和采购所应缴纳的增值税及国家有关缴纳城建税、教育费附加的规定预测。

本公司 2002 年预测应缴纳城建税、教育费附加为 1,200 万元。

(4)期间费用

① 营业费用

营业费用的预测依据 2000 年及 2001 年的实际情况,结合本公司 2002 年销售计划适当确定。工资费用和其他销售费用均参照公司成立后的实际发生数,并结合 2002 年的实际情况作适当调整。

本公司 2000 年度实际发生营业费用 5,128.31 万元,2002 年营业费用的预测数为 6,034.26 万元,比 2000 年增长 17.67%,主要是 2002 年钢材销量上升,营业费用也相应增长。

②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的预测依据本公司 2000 年的经营情况,并结合本公司 2002 年的

经营计划和经营规模适当确定。管理费用中与工资相关的工会经费、职教费、劳动保险费等根据预测期间预计的工资支出和规定的价格标准逐项预测；其他各项摊提费用如税金、坏准准备，无形及递延资产摊销、存货跌价准备等均按规定的计提及摊销标准逐项预测。其他费用参照 2000 年及 2001 年实际发生数，结合 2002 年实际情况作了适当调整。本公司 2000 年度实际发生管理费用 4,052.92 万元，2002 年管理费用的预测数为 5,425.78 万元，比 2000 年增长 33.87%，主要是本公司 2002 年工资较 2000 年增长了 30%，相应增加了劳动保险、工会经费、职教经费等费用，同时随着经营规模和业务量的扩大，相应办公费、咨询费、新技术开发费等费用亦相应增加。

③财务费用

2002 年财务费用按预计占用借款的金额、利率、期限等因素测定出预计利息支出总额，扣减预测期间的利息收入测算。

本公司 2000 年度实际发生财务费用 12,238.29 万元，2002 年预测的财务费用为 4,111.76 万元，比 2000 年减少了 66.40%，其中 2000 年度财务费用较高，主要是由于 2000 年 1-7 月财务费用模拟数系按照营业收入剥离比例剥离确定，而集团借款数额较大，相应财务费用模拟数也较大所致。

(5)所得税

预测期间的所得税是根据预测的利润总额，按公司适用的税率进行测算，为遵循稳健性原则，2002 年按 33% 预测。

2、盈利预测的说明

(1)盈利预测编制基准：

本盈利预测是依据业经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本公司 1999 年度、2000 年度、及 2001 年 1-9 月经营业绩和公司 2001 年 10-12 月未审实现数，在充分考虑公司现时的生产经营能力、未来发展投资计划、生产计划和营销计划及在下列基本假设前提下，依据较稳健的原则编制的。编制本盈利预测所依据的会计政策及采用的会计核算方法同国家现行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及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预测期间 2002 年度。

(2)盈利预测的基本假设：

- ①本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法律、法规、财经政策无重大变化；
- ②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人民币币值等无重大改变；
- ③本公司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
- ④本公司目前执行的税赋、税率政策不变；
- ⑤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十一) 资产评估

本公司设立时由新疆华夏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评估，根据新评所评报字[2000]022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情况如下：

1、资产评估履行的程序

新疆华夏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按

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筹备设立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新体改字[2000]18号)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关于批复发起设立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立项的函》(新国评字[2000]147号)的规定，对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投入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而涉及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工作。该公司评估人员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委托评估的资产实施了实地查勘、市场调查与询证，对委估资产和负债在1999年12月31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作出了公允反映。

2、资产评估的方法

此次资产评估采用成本加和法，针对不同资产采用重置成本法。

(1)房屋建筑物采用重置成本法。以重置全价乘以成新率确认评估价值，功能性及经济性贬值在成新率中加以反映。重置全价由前期费用、综合造价、资金成本及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构成，以预决算调整法确认重置全价。对于缺乏工程预决算资料的采用价格指数调整法。成新率采用年限法、完损等级评分法，即对建筑物分为结构、装饰、设备三部分进行打分确定各部分完损分值，乘以评分修正系数确定成新率。

(2)机器设备采用重置成本法。以重置全价乘以成新率确认评估价值，功能性贬值在设备购买价中反映，经济性贬值反映在成新率中。重置全价由设备购买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资金成本、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车辆购置附加费及审验费等构成。成新率采用使用年限法确定，即评估人员确认设备实际已使用年限，综合判定设备尚可使用年限，以尚可使用年限除以实际已使用年限与尚可使用年限之和确定成新率，车辆成新率依据已行驶里程数和使用年限参照《汽车报废标准》确定。

(3)流动资产及负债以清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认评估值。

3、评估结果

评估结果如下：

资产、负债、净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199,110,331.79元、737,752,641.90元、461,357,689.89元，调整后账面值分别为1,199,110,331.79元、737,752,641.90元、461,357,689.89元，评估值分别为1,131,655,725.12元、736,766,716.55元、394,889,008.57元，评估减值分别为67,454,606.67元、985,925.35元、66,468,681.32元，减值率分别为5.63%、0.13%、14.41%。具体如下表(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流动资产	44,902.72	44,902.72	45,943.57	1,040.85	2.32
长期投资					
固定资产	75,008.32	75,008.32	67,222.01	-7,786.31	-10.38
其中：在建工程	109.48	109.48	109.48		
建筑物	25,589.93	25,589.93	23,517.41	-2,072.52	-8.1
设备	49,308.91	49,308.91	43,595.11	-5,713.79	-11.59
无形资产					
其中：土地使用权					
其他资产					
资产总计	119,911.03	119,911.03	113,165.57	-6,745.46	-5.63
流动负债	73,775.26	73,775.26	73,676.67	-98.59	-0.13
长期负债					
负债总计	73,775.26	73,775.26	73,676.67	-98.59	-0.13
净资产	46,135.77	46,135.77	39,488.90	-6,646.87	-14.41

4、评估减值的原因

(1) 固定资产

①国家银行贷款利率从 1996 年起七次降息，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按照现行利率，以均匀还贷的方法计算其资金成本；而公司固定资产的资金成本是以历史成本计算的。

②公司当年购置设备，其设备价格普遍较高。至评估基准日，其设备的市场价格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评估人员根据查阅《中国统计年鉴》，冶金行业工业品出厂价格指数平均每年下降 3% 左右。

由于上述原因，固定资产评估减值 7,786.31 万元，固定资产根据帐面价值进行分期摊销亦不会导致出资人出资不实或影响公司资本保全。由于固定资产减值造成的影响，已由八钢集团在实际投资时以货币资金补足。

(2) 流动资产

因公司存货中的备品备件在评估基准日时的购买价格低于成本，故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08.02 万元。在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上述备品备件均在生产中使用，并未直接对外出售，所生产出产品的市场价格已高于其构成成本，且在评估基准日后价格大幅上涨。评估人员认为存货的成本可以收回，故对存货跌价准备评估为零，造成评估增值 208.02 万元。至公司设立时，该存货的实际成本评估前后未发生变化，因此存货以帐面价值进行成本结转不会导致出资人出资不实。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计提坏帐准备 956.66 万元，在评估基准日时，评估人员须按应收帐款事实状况，当债务人破产或债权无法收回的证据发生时，才能将应收帐款评估减值。由于八钢集团在评估基准日应收帐款不存在上述事实的发生，故对坏帐准备评估为零，造成评估增值 956.66 万元。另外，本公司在评估基准日低值易耗品发生盘盈 123.83 万元，评估减值 123.83 万元。

(十二) 验资情况

本公司于 2000 年 7 月 27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279,427,850.00 元，新疆华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各发起人投入本公司的股本金进行验资，并出具华会所验字(2000)080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00 年 7 月 18 日止，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筹)已受到其发起股东投入的资本 429,889,008.57 元，其中股本 279,427,850.00 元，资本公积 150,461,158.57 元”；各发起人出资已经到位。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任何资本变动。此外，主发起人八钢集团投入本公司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

(十三) 财务指标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01 年	2000 年	1999 年	1998 年
流动比率	0.8983	0.7123	0.6063	0.5914
速动比率	0.3044	0.2417	0.3407	0.3710
资产负债率 (%)	60.89%	68.68%	61.61%	64.8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72	17.10	9.1624	8.8577
存货周转率（次）	4.9336	6.5538	7.4571	8.9654
净资产收益率（%）	32.19%	26.39%	2.50%	1.33%
每股收益（元/股）	0.7495	0.4330	—	—

报告期内，公司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为 0.3770 元；本次发行前以 2001 年度净利润计算每股收益为 0.7495 元、发行后以 2002 年盈利预测计算每股收益为 0.4788 元(盈利预测仍以 33% 税率计算)。

(十四) 假设报告期电炉炼钢厂、炼铁分公司、线材车间投入八一钢铁的备考财务信息

假设报告期内电炉炼钢厂、炼铁分公司、线材车间投入八一钢铁，报告期各年度备考财务信息编制如下：

1、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单位范围

公司在改制设立时，与八钢集团就线材轧钢厂的固定资产签定了《财产租赁合同》，租赁费按该固定资产的折旧费收取，因此报告期各年度八一钢铁的财务报告已含线材轧钢厂收益；2000 年 7 月八钢集团将原球团厂、选烧厂、炼铁厂组建为炼铁分公司，原球团厂在 1998 年底尚未建成投产；电炉炼钢厂自 2000 年 6 月底正式投产。

报告期各年度内炼铁分公司（原球团厂、选烧厂、炼铁厂）、电炉炼钢厂均系八钢集团下属的非法人分厂，企业自身无独立银行帐户，属于集团公司内部模拟市场核算单位，系成本考核中心。

2、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假设及原则

根据报告期各年度炼铁分公司、电炉炼钢厂的 actual 存续情况，对其收入、成本及其他各项目收入、支出分别按以下原则确认：

(1)原球团厂、选烧厂、炼铁厂属于集团公司成本考核中心，其 1998、1999 年、2000 年 1-6 月收入系按八钢集团内部制定的转移交易价格与交付下一生产环节的产品出库量而形成；炼铁分公司、电炉炼钢厂 2000 年 7-12 月、2001 年 1-9 月收入系按八钢集团与八一钢铁确定的关联交易价格与产品销售量而形成。由于集团公司内部转移价格主要是为了简便集团内部核算及结算而制定，并且在制定内部转移价格时学习了邯鄯钢铁公司经验，模拟市场成本价格，故与实际市场价格较为贴近。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基于该种事实的存在，将报告期内以内部转移价格形成的收入确认为其实现的收入。

(2)由于炼铁分公司、电炉炼钢厂仅是集团公司成本考核中心，其成本系厂内生产成本，主要由生产过程中发生的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燃料动力和制造费用构成。没有分摊集团公司发生的营业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

对于八钢集团在报告期发生的财务费用，在编制八一钢铁模拟报表时已按报告期列入八一钢铁利润表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其各相应期间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72.42%、73.78%)剥离给八一钢铁,另外自 98 年以来，八钢集团对其他企业（如煤焦化、板簧等）所投入技术改造资金借款较多，对炼铁分公司所投入

技术改造资金借款很少，而电炉炼钢厂又是 2000 年 6 月底才竣工投入使用，因此，可以不考虑财务费用对经营业绩影响。

(3)备考财务报表中，其他各项目收入、支出均根据报告期上述两单位实际发生数列示。

3、炼铁分公司、电炉炼钢厂报告期各年度利润情况见附表“简要备考利润表”。

1998 年简要备考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烧选厂	炼铁厂
一、主营业务收入	213,559,570.90	942,023,682.51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213,559,570.90	942,023,682.51
减：主营业务成本	206,084,214.71	932,071,920.78
二、主营业务利润	7,475,356.19	9,951,761.73
减：财务费用		-2,548.04
三、营业利润	7,475,356.19	9,954,309.77
加：营业外收入	650.00	2,250.00
减：营业外支出	70,150.00	89,660.10
四、利润总额	7,405,856.19	9,866,899.67
五、净利润	7,405,856.19	9,866,899.67

1999 年简要备考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球团厂	烧选厂	炼铁厂
一、主营业务收入	116,817,118.72	211,083,578.31	934,707,646.31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116,817,118.72	211,083,578.31	934,707,646.31
减：主营业务成本	108,903,564.10	208,541,416.44	914,044,326.92
二、主营业务利润	7,913,554.62	2,542,161.87	20,663,319.39
减：财务费用			-1,560.00
三、营业利润	7,913,554.62	2,542,161.87	20,664,879.39
加：营业外收入	28,698.28	162,755.62	393,624.45
减：营业外支出	5,150.00	98,996.06	3,586,497.86
四、利润总额	7,937,102.90	2,605,921.43	17,472,005.98
五、净利润	7,937,102.90	2,605,921.43	17,472,005.98

2000 年简要备考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00 年 1-6 月			2000 年 7-12 月	
	球团厂	选烧厂	炼铁厂	炼铁分公司	电炉炼钢厂
一、主营业务收入	66,436,297.85	110,013,352.62	446,925,525.00	489,019,475.46	384,585,678.96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66,436,297.85	110,013,352.62	446,925,525.00	489,019,475.46	384,585,678.96
减：主营业务成本	65,588,488.52	108,178,528.74	442,579,611.93	422,676,182.55	366,998,991.01
二、主营业务利润	847,809.33	1,834,823.88	4,345,913.07	66,343,292.91	17,586,687.95
减：营业费用				214,104.44	
三、营业利润	847,809.33	1,834,823.88	4,345,913.07	66,129,188.47	17,586,687.95

加：营业外收入		6,705.00		6,708.04	
减：营业外支出		97,016.30	1,466,798.06	2,708,960.45	10,750.00
加：内部利润				12,099,986.68	
四、利润总额	847,809.33	1,744,512.58	2,879,115.01	75,526,922.74	17,575,937.95
五、净利润	847,809.33	1,744,512.58	2,879,115.01	75,526,922.74	17,575,937.95

2001年简要备考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炼铁分公司	电炉炼钢厂
一、主营业务收入	941,780,926.21	905,204,113.20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941,780,926.21	905,204,113.20
减：主营业务成本	857,470,651.16	890,560,385.97
二、主营业务利润	84,310,275.05	14,643,727.23
加：其它业务利润	-197,566.07	
三、营业利润	84,112,708.98	14,643,727.23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10,287,569.00	
营业外收入	803,504.40	
减：营业外支出	2,406,476.65	297,408.00
加：内部利润	4,587,427.39	
四、利润总额	76,809,595.12	14,941,135.23
五、净利润	76,809,595.12	14,941,135.23

(十五)八钢集团98年、99年及2000年利润原报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00年	1999年	1998年
销售(营业)收入	2,768,270	2,178,401	2,460,214
销售(营业)净额	2,768,270	2,178,401	2,460,214
减：销售(营业)成本	2,105,886	1,833,175	2,139,985
销售(营业)费用	78,744	46,568	33,744
销售(营业)税金及附加	33,590	17,725	18,086
销售利润	550,050	280,933	268,399
加：代购代销收入		684	
主营业务利润	550,050	281,617	268,399
加：其他业务利润	112,463	63,641	49,553
减：管理费用	324,490	218,108	192,337
财务费用	252,654	147,765	120,362
营业利润	85,369	-20,615	5,253
加：投资收益	-3,132	6,866	1,313
补贴收入	20,873	18,837	
营业外收入	18,022	8,542	6,392
减：营业外支出	46,179	20,839	11,736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1,046	7,631	-1
利润总额	73,907	422	1,221
净利润	42,767	422	1,221

(十六) 公司管理层的财务分析

公司董事会成员和管理层结合过往三年经审计的相关财务会计资料作出如下财务分析：

1、关于经营成果、盈利能力及前景分析：

过往三年，公司以“学邯钢降成本”为主导思想，通过及时调整产品结构积极参与市场竞争，使公司的经营水平和盈利能力有了大幅度提高。2001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23,946.71万元，净利润20,942.51万元，主营业务利润42,880.23万元，资产净利润率为12.59%，净资产收益率为32.19%，每股收益为0.7495元，应收帐款周转次数为25.72次，存货周转次数为4.9336次。对比同指标2000年、1999年的模拟指标可以发现2000年指标比1999年有较大增长，2001年指标比2000年指标继续有所增长。其主要原因：一方面由于国家对钢铁行业实行限产政策，钢材价格较往年稳中有升，平均每吨钢材价格比往年有较大的上涨。另一方面政府“取缔关停小钢铁厂”“淘汰落后工艺和设备”等措施的到位，以及公司打击假冒伪劣钢材取得了显著成效，使得小钢厂产品及假冒伪劣钢材的市场大大萎缩，我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相应的有了显著提高。2001年公司主要产品继续保持了既有的市场优势地位，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有大幅增长，同时公司继续加强内部经营管理、严格控制消耗、依靠科技进步、强化成本管理，使得主营业务成本继续保持较低水平。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目前盈利能力稳定，主营业务突出，利润丰厚，产品质量过硬，市场占有率稳定，销售渠道不断拓展，可以保证公司盈利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公司利用自身的信用优势，进行举债经营，合理利用财务杠杆，不仅为股东带来稳定的回报，也从资金方面保证了盈利的连续性和稳定性。随着西部大开发政策的实施，西北地区重点工程及基建项目的启动，公司前景将更加美好。

2、关于本公司资产质量及资产负债结构

本公司2000年末资产负债率为68.68%，资产总额为1,463,663,846.50元，负债总额为1,005,257,074.88元。负债的主要构成为短期借款为542,000,000.00元占53.91%、应付帐款为375,383,102.61占37.34%。公司考虑到2001年钢材价格将继续攀升，决定在2000年第四季度采取产成品压库的经营策略，导致2000年末产成品库存较往年有较大提高为398,593,744.68元；为配合产成品压库的策略，公司将应付八钢集团的采购铁水、钢坯等原材料款延迟支付，截止2000年末公司应付八钢集团的货款为331,561,825.51元。由于上述两方面的影响导致2000年末资产负债率较高。

截止2001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为60.89%，每股净资产2.33元，公司2000年净资产收益率为26.39%，2001年的净资产收益率达到32.19%，而银行年贷款利率为5.85%，公司的资产收益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均远远高于同期的银行贷款利率；2001年度公司的流动比率为0.8983，速动比率为0.3044，对比同指标2000年、1999年模拟指标，可以发现公司的流动比率在不断改善，逐年提高，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但速动比率仍然不理想。

本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为存货、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截止200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存货、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分别占流动资产的66.12%、10.36%、1.53%，由于本公司生产工艺复杂，原材料在存货中所占比重较大，公司所处的

地域冬季时间长(10月份至次年3月)不宜基建项目的开工,同时根据营销策略的需要公司在四季度加大钢材库存。报告期内,存货期末比期初增加135,524,205.47元,主要是公司预计废钢价格上涨而增加储备。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是客户所欠货款,这些客户都是本公司长期合作伙伴,具有良好的信用。截止2001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84.75%,欠款时间三年以上的客户均系公司协议销售单位,近三年未发生购销业务,对前期欠款双方已达成还款及继续交易协议,同时公司已按照股东大会通过的计提比例提取了坏帐准备金。应收票据主要是由于本期较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所致。

综上所述,本公司流动资产质量较为优良,结构较合理;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均为本公司所拥有并已取得有关权属证明,为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须的资产,不存在不良资产。关于本公司资产的详细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附录。

截止2001年12月31日,本公司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6.68亿元,占负债总额的65.96%,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债务。

结合对本行业平均资产质量状况的分析,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资产质量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结构较为合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到位后,上述指标将进一步好转。

3、关于本公司现金流量及偿债能力

本公司2001年现金净流入达105,342,992.66元,每股净现金流量为0.377元,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为127,201,787.88万元,每股为0.455元。

到目前为止,公司从未有过逾期未还的债务及延迟付息情况。工行火车西站支行及建行钢铁支行对本公司的信用评级均为AA级,表明金融机构对本公司资产质量的认可。结合对本行业平均财务状况的分析,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的偿债能力较强,现金流量充足。

4、收购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的影响

本公司此次新股发行完成后拟用募集资金中的52,315.42万元收购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本次收购完成后,将彻底消除八钢集团在钢坯生产、销售环节上的同业竞争情况;其次由钢坯产生的关联交易也同时彻底消失。此外在收购完成后,该电炉炼钢厂中70吨超高功率直流电弧炉与八一钢铁现有的小型连续式棒材轧机生产线相匹配,将形成“电炉-炉外精炼-连铸-热轧”四位一体的超短流程生产线,这是一条国内为数不多的、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超短流程生产线。

根据中冶集团重庆钢铁设计研究总院出具的《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炉炼钢厂可行性研究报告》,在正常生产期内,该电炉炼钢厂年产钢坯60万吨,平均单位成本为1,525元/吨;根据《产品及原材料买卖合同》本公司目前向八钢集团采购钢坯价格为1,606元/吨;此次收购完成后,在正常生产期内本公司将降低成本4,860万元。

根据有关测算,电炉炼钢厂年平均流动资金占用量为62,00万元左右,本公司在收购完成后将承担该流动资金的资金成本为 $6200 \times 5.85\%$ 共计362.7万元。

因此本公司收购电炉炼钢厂的收益率为8.60%。

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拟用此次募股资金对该厂进行70t电炉续建工程项目,预计增加15万吨产量,该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提高本公司收购电炉炼

钢厂后产生的收益。

5、本公司工资改革情况

本公司成立以来，随着管理模式的不断创新和技术装备水平的不断提高，原有的以技能工资和岗位工资为主的结构工资制已不能适应现有生产力水平和企业改革与发展的步伐，同时也不能更充分调动全体员工的生产积极性和创造性。为了更好的发挥工资分配对职工的激励作用，更合理地体现岗位责任、技能、强度、环境与劳动者报酬的一致性，弥补原结构工资的不足，增强工资分配的合理性，对工资分配制度进行了改革。

改革后的岗薪制工资是由岗薪工资、年功工资、津贴三个工资单元构成。与旧工资制度比较有以下几个特点：①体现按劳分配的原则。根据岗位承担责任大小、技能要求高低、工作强度大小、劳动环境不同，其工资待遇也不同。②体现以岗定薪的原则。以岗定薪，岗变薪变，充分发挥其积极性和创造性，追求先进的劳动生产率。③体现工资制度、人事制度、培训制度、考核制度相结合的原则。在加强动态劳动管理、合理劳动组织、提高效率、提高员工队伍整体素质等方面充分发挥的作用。本公司决定从2001年1月1日起实行岗薪制工资，已于2001年10月开始发放。

实行岗薪制后，公司员工工作积极性大幅度提高，2001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与2000年同期大幅度增加，公司2001年利润总额达到23,946.71万元、较2000年全年利润总额18,058.14万元增长32.61%。公司年工资支出总额约为6,190万元，比改革前增加1,380万元，相关附加费全年发生额为1,891.76万元，比改革前增加636.90万元，在不考虑其他成本因素变动的情况下全年使企业成本升高2,016.90万元，吨材成本升高12.85元/吨。公司财务部从2001年1月开始，对于工资上涨部分已进行了预提，并在编制2002年盈利预测时，已考虑此因素。

本公司在推行工资分配制度改革的同时，将继续加大学部钢降成本的力度，依靠科技进步，挖潜增效，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将工资增长与企业经营业绩紧密挂钩，使公司继续保持良好的经济效益。如企业经济效益出现负增长，将相应扣减岗薪工资中绩效收入，以此降低工资增长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6、关于本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情况

本公司98年、99年、2000年及2001年的净资产收益率为1.33%、2.50%、26.39%及32.19%。本公司自2000年以来净资产收益率实际较98、99年提高较快。主要原因一是98、99年、2000年1-7月公司财务报告中的财务费用模拟数采用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剥离确定为8,716.62万元、10,902.10万元、10,848.97万元，而2000年8-12月、2001年公司财务费用实际发生额为1,389.42万元、3,686.26万元，这种财务费用的确定引起2000年、2001年净利润大幅度增加导致本公司2000年、2001年净资产收益率大幅度提高。

其次在净资产规模未发生变化情况下，由于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长引起净利润大幅度增加导致本公司2000年、2001年净资产收益率大幅度提高。

本公司2000年主营业务收入较99年增加62.90%，较98年增加47.00%；2001年主营业务收入较99年增加92.17%，较98年增加73.37%。自2000年以来我国钢铁企业迎来良好的市场机会，钢材需求量的大幅增加以及钢材价格的大幅上涨导致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往年有明显增加。

(1)小型材、线材和中型材是本公司最主要的产品,其中小型材占 50%,线材占 30%。2001 年 1-6 月份,国内钢材市场累计表观消费钢材 8,127 万吨,比 2000 年同期增长 21.57%,比 2000 年平均增长水平高出 12.97 个百分点,为“九五”以来历史最高(《冶金经济内参》2001.7.21, P.6)。其中消费小型材同比增加 425 万吨,增长 26.8%;消费大中型材同比增加 118 万吨,增长 39.8%;消费线材同比增加 121 万吨,增长 9.51%(《冶金经济内参》2001.8.7,P.7-9)。1-5 月,全国优质钢型材产量同比增加了 68.53 万吨,增长了 24.41%,需求的增长速度是近 7 年来前所未有的(《冶金经济内参》2001.6.26.P.9)。

(2)钢铁价格自 2000 年以来有较大幅度上涨。本公司的主要产品是建筑类钢材产品,主要包括线材、螺纹钢,其中螺纹钢是本公司的拳头产品。截至 2001 年 4 月底,线材价格较年初平均上涨 120 元/吨左右,螺纹钢价格平均上涨 100 元/吨左右(《冶金经济内参》2001.7.17, P.23)。

7、公司税收政策

(1)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2001 年 9 月 17 日《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减免所得税问题的批复》(新政办函[2001]104 号)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减征企业所得税的通知》(新地税所得字[2001]76 号)的规定: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所得税减按 15%征收,减征时间暂定 1 年。

根据该政策,本公司 2001 年度利润总额为 23,946.71 万元,按 15%所得税计算净利润为 20,354.70 万元,比按 33%所得税计算净利润的 16,044.30 万元增加 26.87%,即 4,310.4 万元。

(2)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对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新增精炼炉等技术改造项目购置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新地税二字[2001]65 号):准予本公司新增精炼炉、连铸机 85 台(套)、新增连续轧机 1 套技术改造项目 2000 年度实际购置国产设备投资额的 40%,用于抵免 2000 年比 1999 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1999 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基数为 0),不足抵免的部分可在以后四年内延续抵免。

公司 2000 年至 2001 年实际购置国产资产投资金额 36,372,643.37 元,2001 年度可以减免的所得税税额为 14,549,057.35 元,占公司 2001 年利润总额的 5.76%。

(3)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利用企业“三废”所得税免征企业所得税的通知》:同意对本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余热蒸汽经过回收,用于厂区内供暖的经营所得,给予免征企业所得税三年的照顾,免征日期自 2000 年 8 月起至 2003 年 7 月 31 日止。

公司 2001 年度利用余热蒸汽总量为 276,480 吨,可降低成本 12,192,768.00 元,2001 年度可抵免的所得税税额为 4,023,613.44 元,占公司 2001 年利润总额的 1.68%。

(4)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对上市公司所得税进行减征的批复》(新政函[2000]137 号文),本公司上市后所得税按应征税额减征 55%(实际按应征税额的 45%征收),实际税赋为 14.85%。

根据该政策，本公司上市后将在 2002 年－2005 年期间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盈利预测报告》2002 年净利润预测按 33% 所得税计算为 13,380.32 万元，根据上述政策本公司如在 2002 年上市后实际税赋为 14.85%，当年净利润为 17,004.99 万元，较原盈利预测增加 27.09% 即 3,624.67 万元。

8、关于八钢集团独立生存能力的说明

作为新疆地区最大的地方经济实体，从八钢集团的历史情况及现在转型情况来看，八钢集团在剥离钢铁业务之后仍完全能够独立生存并健康发展。

(1)八钢集团目前概况

八钢集团自 95 年 10 月组建以来，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以市场为导向，以资本为纽带，以产权制度改革为突破口，凭借资金、技术、管理优势，加大资本运营力度，发挥大集团的优势，通过收购、兼并、联合、重组等方式组建了焊条、碳素制品、汽车修理配件、水泥、针织等多家企业，进一步壮大了集团的规模和实力。八钢集团已经从一个单纯的钢铁生产企业发展成为融钢铁、矿山、建筑安装、房地产、公路铁路运输、工程设计、冶金科研、信息网络、纺织、化工、机械、水泥等产业的，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跨所有制经营的大型企业集团。

(2)八钢集团分离社会负担情况

根据“精干主体，剥离辅助”的改革要求，八钢集团已实施分离企业办社会职能的改革方案，考虑到自治区财政紧张因素，已将公安局从八钢集团分离，移交当地政府管理；由于八钢集团已实行医疗保险统筹和教育自费等改革，将医院、教育、幼儿园等具有社会化的服务部门推向社会，实行自负盈亏、自我发展的独立实体。因此，八钢集团目前及未来企业经营发展中社会负担支出将逐步减少，最终完成市场化。

(3)八钢集团兼并的企业也走入良性发展

凭借八钢集团资金、技术、管理优势，经过近两年的管理整合，八钢集团兼并的新疆地区企业已逐步走入良性发展的道路，企业的产品已获取消费者的认可，市场占有率稳步升高，经济效益逐步提高，已由亏损变为获利，并给八钢集团带来投资收益，随着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这些企业将具有更广阔的市场前景和发展后劲。

(4)八钢集团目前有能力和正在调整自身发展战略

八钢集团在发起设立八一钢铁公司之前，就已积极调整自身发展战略，通过收购、兼并、联合、重组等方式组建了焊条、碳素制品、水泥、针织、汽车配件制造等多家企业；同时八钢集团积极向资本市场和金融信托领域拓展，参股“新疆屯河（600737）”为第二大股东，参股新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第二大股东，上述投资为八钢集团带来了良好的投资回报。目前，八钢集团目前正策划入股新疆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并拟与其他发起人共同组建西部基金。

另外，此次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一钢铁”）首次发行股票，八钢集团将利用出售电炉炼钢厂净资产所得资金主要用于以下项目的建设，以保证八一钢铁持续发展后劲，同时壮大集团公司整体实力和主营业务顺利转型。

a. 矿山建设

①根据国家计委计产业[2000]521 号文《国家计委关于新疆钢铁(集团)公司

磁海铁矿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建设年产 80 万吨元矿的露天采矿和年产 80 万吨的矿石破碎干选设备，项目总投资 17984 万元，其中国定资产投资 17582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02 万元。

②建设蒙库铁矿项目，设计年产原矿 60 万吨-100 万吨，项目总投资约 5000 万元。该项目批文正在申请中。

③建设雅满苏铁矿井下开采工程，设计年产 30 万吨，项目总投资约 3500 万元。该项目批文正在申请中。

b.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贸委新经贸函[2001]157 号文《关于新疆八一钢铁（集团）公司 6000 立方米/时制氧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新建一套 6000 立方米/时制氧机，项目总投资 4338 万元。

c.根据国经贸投资[2001]1000 号文《关于印发第二批国家重点技术改造双高一优项目导向计划的通知》建设两台 2.5 万千瓦发电机组（与 2*130t 蒸汽锅炉配套）的热电联产供热技改项目，项目总投资 19621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18500 万元。

d.根据自治区计委新计市场[2001]357 号文《自治区计委关于新疆八钢（集团）公司北站生产资料市场建设项目立项的批复》在乌鲁木齐北站建设生产资料市场，项目总投资 11370 万元。

e.在集团公司厂区建设污水处理厂一座，总投资约 2400 万元。

f.投资下属全资子公司新疆八钢板簧有限公司技改项目，增加板簧生产能力、技术含量、工艺质量等，总投资约 3800 万元。

g.加大对乌鲁木齐及周边地区房地产开发力度，利用股份公司丰富的生产资料和雄厚的经济实力，成立了新疆八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业已进军乌鲁木齐市房地产市场，集团公司正加大投入力度，约需 10000 万元投资。

h.在云南、福建、四川投资建立花卉、蔬菜基地，在新疆建立瓜果基地，并陆续建设冷库、购买冷藏车等等，利用新疆与内地生活资源优势互补，解决安置集团公司富余职工就业，培养集团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总投资约需 3000 万元。

i.投资 2000 万元参股西部基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进军金融领域，实现集团公司主营业务转型。

经自治区批准，根据八钢集团“十五”发展规划，集团公司在十五期间将发展成为新疆最大的实业投资控股型大型企业集团，保证了八钢集团在剥离钢铁业务之后能够独立生存并健康发展。根据八钢集团战略布署，与钢铁有关的一切生产经营活动将均由八一钢铁负责实施，集团公司对钢铁的投资主要体现在对八一钢铁的股权投资上。

9、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市场价格交易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在八一钢铁与八钢集团发生的关联交易项目中，铁水、钢坯、氧气、氮气、氩气、加工劳务采取成本加成方式定价，其他关联交易均采用市场定价方式。氧气、氮气、氩气、加工劳务关联交易发生额较小；铁水、钢坯关联交易发生额在 2000 年 8 月至 2001 年底期间占到原材料采购的总额的 41.24%和 38.33%，占当期全部关联交易总额的 37.64%和 34.99%。铁水、钢坯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将直接决定八一钢铁的经营业绩。

由于铁水、钢坯是钢铁冶炼行业的中间产品，市场交易量极小，因此铁水

和钢坯的关联交易不存在可比的市场价格。我们选取同行业的平均工艺成本，采取成本加成的方法，作为公平市场价格，来计算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品种	关联交易单价	2000年八钢集团的工艺成本	同行业水平
铁水	998元/吨	909.49元/吨	903.15元/吨
钢坯	1606元/吨	1592.56元/吨	1521.07元/吨

（注：同行业水平根据冶金经济发展研究中心“成本信息网”所提供的《钢铁企业成本数据交流资料》中的数据计算而得，均为工艺成本，不包含期间费用等。）

铁水：按照同行业平均工艺成本，加上合理的期间费用，按5%的利润率，铁水交易价格约为991元/吨，比八一钢铁该项关联交易定价低0.7%。

钢坯：按照同行业平均工艺成本，加上合理的期间费用，按5%的利润率，钢坯交易价格约为1639.05元/吨，比八一钢铁该项关联交易定价高2.06%。

按照上述价格，2001年度八一钢铁主营业务成本将增加8,748,346.02元，较实际发生数增加0.39%，因此导致的公司当期利润状况变化如下：

项 目	实际发生数	按新价格计算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3,088,649,365	3,088,649,365.30
减：主营业务成本	2,650,888,241.02	2,662,910,829.65
二、主营业务利润	428,802,300.11	416,779,711.48
三、营业利润	246,859,241.79	234,836,653.16
四、利润总额	239,467,144.98	227,444,556.35
减：所得税	30,042,093.25	28,238,704.96
五、净利润	209,425,051.73	199,205,851.40

按照同行业平均水平进行成本加成确定的交易价格，八一钢铁2001年度利润总额将减少5.02%，净利润将减少4.88%。

10、八钢集团向八一钢铁让利问题

(1)八一钢铁与八钢集团关联交易情况

八一钢铁与八钢集团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见“第六章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其中铁水、钢坯、氧气、氮气、氩气、加工劳务采取成本加成方式定价，其他关联交易均采用市场定价方式。氧气、氮气、氩气、加工劳务关联交易发生额较小；铁水、钢坯关联交易发生额在2000年8月至2001年底期间占到原材料采购的总额的41.24%和38.33%，占当期全部关联交易总额的37.64%和34.99%。铁水、钢坯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将直接决定八一钢铁的经营业绩。

(2)八钢集团向八一钢铁提供铁水和钢坯的盈利状况

根据备考财务报表，八钢集团炼铁分公司和电炉炼钢厂2001年1-9月份模拟利润状况如下：（详细信息请参见招股说明书“九、财务会计信息”中“（十四）、假设报告期电炉炼钢厂、炼铁分公司、线材车间投入八一钢铁的备考财务信息”）

项 目	炼铁分公司	电炉炼钢厂
主营业务收入	720,868,770.91	670,804,566.36
利润总额	70,356,865.32	11,770,145.42

八钢集团炼铁分公司、电炉炼钢厂在 2001 年 1-9 月实现利润总额分别为 70,356,865.32 元、11,770,145.42 元。

(3)铁水和钢坯的定价

在 2000 年 8 月至 2001 年底期间占到原材料采购的总额的 41.24%和 38.33%，占当期全部关联交易总额的 37.64%和 34.99%。2001 年，铁水和钢坯采购额占到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 69.68%。因此，铁水和钢坯的交易定价对八一钢铁的利润影响是全部关联交易中最显著的。

品种	关联交易单价	2000 年八钢集团的工艺成本
铁水	998 元/吨	909.49 元/吨
钢坯	1606 元/吨	1592.56 元/吨

铁水、钢坯关联交易价格根据八一钢铁《关联交易定价政策》第四条制定，即“没有上述三项标准或价格，服务项目可根据提供服务的实际成本及合理利润率，确定收费标准，但不应高于市场同类服务的平均收费标准，产品参照不超过行业平均完全成本价格加 5%以内利润确定。并且由关联交易独立审价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出具意见”。

2000 年八钢集团炼铁分公司铁水生产的工艺成本为 909.49 元/吨，加上期间费用以及合理利润率，销售给八一钢铁的价格定为 998 元/吨；

2000 年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钢坯生产的工艺成本为 1592.56 元/吨，加上期间费用以及合理利润率，销售给八一钢铁的价格定为 1606 元/吨。

11、公司设立时电炉炼钢厂未进入而以募集资金按评估增值后价格收购问题

(1)改制设立八一钢铁时，八钢集团未将电炉炼钢厂投入原因

在改制设立八一钢铁时，八钢集团未将电炉炼钢厂资产投入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设立于 2000 年 7 月 27 日，设立资产重组方案于 2000 年 5 月 19 日经新疆体改委新体改[2000]18 号文《关于同意筹备设立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的批准，相关的资产重组工作早已完成；此时电炉炼钢厂资产规模较大，尚未完工属于在建工程，短期内难以产生经济效益，难以对公司产生利润贡献，若将其投入公司，会使公司资产项目中在建工程过大，资产结构不尽合理，将严重摊薄八一钢铁的收益水平；另外，根据冶金行业的特殊性，新建的大型技术项目在管理、技术、设备等都有一段时期的磨合期，特别是在生产技术上摸索出符合该设备的经济技术参数后，达到生产最优化，实现正常的经济效益。基于以上考虑，在设立公司将电炉炼钢厂暂时留在八钢集团。

(2)八一钢铁收购电炉炼钢厂评估结果情况

经公司 200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八一钢铁以部分募集资金收购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收购价格按评估确认后的金额确定。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委托新疆华夏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该资产进行了

评估，评估结果已经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确认。

根据新疆华夏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华评评报字[2001]022 号评估报告,以 2001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结果如下:

资产项目	账面价值 (万元)	调整后账面值 (万元)	评估价值 (万元)	增(减)值 (万元)	增(减) 率%
流动资产	286.08	286.08	286.08	--	--
固定资产	48,574.22	48,574.22	50,828.45	2,254.23	4.64
其中: 建筑物	10,589.04	10,589.04	10,695.39	106.35	1.00
设 备	37,985.18	37,985.18	40,133.06	2,147.88	5.62
长期待摊费用	925.00	925.00	1,393.92	468.92	50.69
资产总计	49,785.30	49,785.30	52,508.45	2,723.15	5.47
流动负债	302.40	302.40	193.03	-109.37	-36.17
负债总计	302.40	302.40	193.03	-109.37	-36.17
净 产	49,482.90	49,482.90	52,315.42	2,832.52	5.72

①建筑物评估增值主要原因是由于电炉炼钢厂房屋建筑物的折旧年限比其实际耐用年限短所致。

②设备评估增值主要原因是由于电炉炼钢厂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比其实际耐用年限短所致。

③长期待摊费用增值主要原因:

截止评估基准日,企业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9,250,000.03 元,包括公司待摊销的供电贴费,评估人员对电力贴费抽查了相关凭证,确认其发生的真实性及余额的正确性。根据《国家计委、国家经贸委关于调整供电贴费标准等问题的通知》(急计价格[2000]744 号),现行企业适用的供电贴费收费标准为 165 元/KVA,企业的总装机容量为 84480KVA,评估时以现行标准计算得出供电贴费评估价值为 13,939,200.00 元。

12、本公司的主要财务优势及困难

依据本公司过往三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与现金流量情况,本公司的财务优势如下:

(1)公司是新疆最大的钢铁生产企业,产品在新疆以及西北、西南地区有着较高的知名度,同时有着稳定的市场占有率,销售情况良好,产销率保持在 90% 以上。本公司还不断开发高附加值的新产品,以满足更多的消费群体,积极拓展市场,谋求更高的利润,这保证了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及发展。

(2)公司作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功勋企业,与当地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建立了密切的银企合作关系,公司信用等级为 AA,本公司将继续保持和加强这种合作关系,保证了公司稳定持续的融资渠道。

虽然本公司拥有上述优势,但从以往的业务经营与现金流量情况看,本公司发展所需资金基本上通过自有流动资金解决。基于本公司发展的需要,这种完全依靠自我滚动发展取得营运资金的方式,将会大大制约本公司的进一步发展。为此,本公司决定采取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这种从资本市场直接获取资金的方式来满足本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需求。

十、业务发展目标

(一) 公司当年及未来两年内的发展计划

1、 本公司当年及未来两年内战略目标

(1)2002 年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31.3 亿元；至 2003 年预计销售收入达 40 亿元。

(2)每年净资产收益率大于 10%。

(3)钢产量 2002 年钢产量预计达 165 万吨、钢材达 155 万吨，优质品种钢占钢材总生产量的 30%以上。

(4) 加强“三废”资源综合利用和污染治理，推行清洁生产活动，实现预定的环保目标和环保指标。将公司建成环境优美、清洁文明的花园式工厂，进入自治区级文明单位。

2、 产品开发计划

积极实行“产、学、研”相结合的研究开发方式，跟踪国际上技术的最新发展动态，加快推进企业科技成果的转化，提高企业的自主开发能力。

(1)提升建筑钢材的档次，将建筑用钢材做强，以强劲之势占领新疆市场，辐射西北市场，挺进中亚国际市场。目标是在 2002 年全部生产三级螺纹钢，在 2003 年将四级螺纹钢投放市场；

(2)实施新产品开发战略，形成生产一代、开发一代、研制一代、储备一代的产品开发机制。产品开发的重点是将弹簧钢、焊条钢、抽油杆钢形成三大系列产品，如：减震弹簧用钢、铁路提速用弹簧紧固件、焊丝钢等。

3、 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1)加大技术改造力度

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逐步增加研究开发费用，公司将紧紧围绕增加品种、改进质量、防治污染，提高效益和扩大出口进行技术改造，大力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不断提高企业的技术装备水平和工艺水平。目标是：

①用 3~5 年的时间建成电炉—精炼—连铸—连轧为一体的具有国内一流水平的紧凑式的短流程清洁生产线。形成生产优质品种钢的独特优势。

②用 3~5 年的时间建成转炉—精炼—连铸—高速线材为一体的具有国内一流水平的紧凑式的生产线，形成生产普优钢的优势，并使优钢比例逐步达到 30%以上。

(2)加强现代信息技术应用。

密切跟踪信息技术的发展，在产品开发、设计、制造以及物资采购、市场营销过程中，应积极采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通过将经实际验证可行的预算管理整合体系与计算机技术应用的结合，形成具有企业自身特点的类似于企业资源计划(ERP)的计算机管理系统，实现企业内部管理的信息化、高效化、规范化。同时，要借助网络技术实现商务信息的传输与共享，探索电子商务等新的贸易方式。

(3)加强科技队伍建设。

公司将采取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等多种形式吸引优秀科技人才和关键技术人

才。对科技人员实行项目成果奖、新产品新增利润提成、技术折价入股或实行股票期权等分配办法。适应现代科学技术发展和产品更新换代的要求，对科技人员开展继续教育、与大专院校联合培训、不断更新科技人员的知识。

4、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1)确立新的目标市场

①将营销视野由钢铁企业扩展到钢铁行业，将新疆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扩展到新疆市场对钢铁行业产品的需求。

②将企业的目标市场由扩大公司钢材的市场占有率扩展到扩大新疆市场所需钢材的占有率。（由2000年的30%提升到2005年的40%）

③既要把营销目光盯在国内市场上，还要盯在周边国家的中亚市场上，积极参与国际贸易的竞争。（五年内出口钢材3~5万吨/年）

④要充分发挥八钢大企业的优势，积极与政府部门、流通企业联手，在乌市火车站投资建造新疆最大的钢材交易市场，把企业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利用新的市场大平台，实现最大限度地占领新疆市场的目标。

(2)制定新的营销策略。

①从产品策略转向用户策略。

②从定价策略转向成本策略。

③从分销渠道策略转向便利性策略。

(3)建立营销新体制

①强化销售部管理职能。销售部的主要职能是研究企业的营销战略、市场预测，进行市场信息资源的分析和利用，对公司的销、产、存、运的资源平衡、决定市场价格、协调生产与市场的关系。

②组建冶金产品销售总公司，公司对其实行总体承包、买断经营、自负盈亏、利润分成。

5、管理创新战略

(1)目标：用2~3年的时间，建立适应现代企业的现代化管理新模式——以预算管理为中心的企业内部管理整合。

透过预算体系，以价值和价值实现为核心，对企业内部管理实行全面整合，以价值作为联结各项业务活动、管理活动的基础，以利润或企业价值最大化作为企业各项业务活动、管理活动的目标。在对企业内部管理以价值为核心整合的基础上，进一步对预算体系赋予一种机制作用，形成预算机制。这一机制透过企业各部门、各岗位权、责、利的安排，达到管理活动的协调一致，它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①对企业的业务体系进行全面分析。

②按照权、责、利对等的原则，将预算与部门、岗位的权、责、利确定融为一体。

③将企业业务体系运行状况和预算体系运行状况的信息进行整合，形成一个完整的信息体系。

上述三者的关系：业务体系是预算体系的基础，信息体系是预算体系的保障。它们都以预算体系为核心来形成。

(2)通过管理整合，构建本公司新的管理体系和体制。并在此基础上，开发相应的计算机软件，最终实现计算机管理下的自主运行管理体系。

6、人力资源开发计划

(1) 用 3~5 年的时间，选拔培养 50 名工程技术专家，50 名经营管理专家和 50 名高级操作技能人才。

(2) 用 3~5 年的时间，使本公司 40% 的职工接受中等教育培训，20% 的职工接受高等教育培训。

7、再融资计划

本公司将利用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良好时机，走生产经营和资本经营相结合的发展道路，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充分的信息披露制度；加快项目的建成投产，保持良好的经营业绩，为全体股东带来更好的回报，不断增强再融资能力。在未来三年内，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利用资本市场等金融资源促进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包括通过发行可转换债、增发新股或向老股东配售新股等方式，筹集资金加快本公司的发展。

8、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

本公司预计“十五”期间将通过自有资金或下次通过资本市场再融资时收购八钢集团“炼铁分公司”。炼铁分公司主要由选矿、烧结、球团、炼铁组成，系与本公司相配套的辅助生产设施。上述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形成从选矿、铁水冶炼到钢材轧制、加工的生产体系，并将大量减少本公司与八钢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

9、国际化经营的规划

本公司在立足国内市场的前提下，积极开展全球化的业务经营，深入拓展国际销售渠道，特别是针对与新疆接壤的周边国家和地区，公司将积极开拓市场，扩大合作范围，促进业务量的稳步增长。

10、深化改革和组织结构调整的规划

(1)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①提高董事会的决策能力，确立董事会决策中心地位；

②加强监事会的监督力度

③经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并负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2)人事制度改革：

①对公司下属二级单位及部室的管理者采取公开招聘、党委考察推荐、竞争上岗、任前公示的机制，形成管理者能上、能下的用人机制。

②对机关管理人员采取公开选拔、招聘，笔试、面试相结合的方式，在全公司选聘。对机关管理人员采取绩效评估、末位淘汰的机制，使所有管理人员有压力、有动力。

③重新测评岗位

根据岗位测评，对每天工作不足 6.5 小时的管理和操作岗位实行撤岗、并岗，实现人力资源配置合理化、效益最大化。全面推行大区域工种、操检结合的用工制度。全面推行工业工程管理，使岗位设置、作业程序科学化、合理化。

④改革岗位设置：

岗位分为管理、专业技术、操作维护三大类。岗位设置实行因事设岗，以

岗选人，岗变薪变的管理原则。

(3)分配制度改革：

对经营者实行年薪制和期权制：经营者年薪制是短期利益和长期激励的有效结合，年薪制可按基本薪金+奖励年薪+模拟股权考虑，实行年薪制，必须把经营者责、权、利三者结合起来。

对职工实行岗薪制：根据岗位劳动条件，劳动量、劳动时间、劳动技能的测评，重新确定岗位系数，按岗付酬，岗变薪变，真正体现按劳分配原则。

对公司级专家、技术操作能手、现场管理(作业长)实行岗位津贴制；对科技人员实行重大科技成果贡献、技术创新和革新创造奖励制。

(4)组织机构改革：

建立适应现代企业制度的管理新体制，实行“集中一贯”的管理，按照精干、高效的原则设置公司机构，各分厂不设科室，实行专业工程师负责制；取消车间一级机构，按照生产工艺衔接程序实行作业长负责制。

(二) 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本次发行能在 2002 年中期，募股资金在 2002 年下半年到位。

本公司所在行业及领域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下，没有出现重大的市场突变情形。

本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并没有对公司发展将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的现象发生。

(三) 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在较大规模资金运用和公司生产规模较大增长的背景下，公司在战略规划、机制建立、资源配置特别是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专业人才，特别是高级管理人才、高级技术人才的聘用将存在一定的困难。

(四) 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关系及合作

前述业务发展计划是在公司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按照规模化等发展战略要求的再发展。公司现有业务是该发展计划的基础，发展计划主要从纵向上增强了业务深度，扩大了生产、经营规模，从横向上使公司产品向多元化发展，从总体上提高了公司的经营及管理水平。

(五) 本次募股资金运用对发展计划的作用

本次募股资金对本公司实现前述业务目标具有关键作用。本公司股票发行募股资金用于收购电炉炼钢厂、增资高速线材、建设优钢精整线及其他技改项目。收购电炉炼钢厂完成后，本公司将形成一条国际一流水平的短流程、全连铸生产线；增资高速线材项目完成后将取代公司目前落后的普通线材生产；建设优钢精整线以及其他技改项目完成后，将大幅度提高公司产品技术含量及附加值。

此外公司募股成功后，对公司发展计划还体现在以下几点：

- 1、为实现业务发展目标提供了充足的资金来源，保证公司的规模化经营，同时也为公司下一步再筹资建立了与资本市场的桥梁；
- 2、此次发行完成后，使本公司由非公众公司变为公众公司，并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等，实现了公司体制的升级，将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和业务目标的实现；
- 3、本次募股将极大地增强本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和保持，提高公司的人才竞争优势，从而有利于公司业务目标的实现；
- 4、本次公开发行将极大的提高本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对实现本公司业务目标极具作用。

十一、募股资金运用

(一) 本次发行募股资金总量及其依据

本公司本次发行为股东大会决定的首次增资发行。

本次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社会公众股共 13,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 7.38 元，预计本次发行可募股资金净额 92,094 万元。

(二) 募股资金投向项目资金需求情况及使用计划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拟投入募集 资金(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万元)	
			2001-2002年	2002-2003年
收购电炉炼钢车间项目	52,302.65	52,302.65	52,302.65	
电炉炼钢车间70t电炉续建项目	4,982.09	4,982.09		4,982.09
注资控股新疆八钢高速线材有限责任公司	24,393	24,393	19,418	4,975
中型材轧钢厂节能改造项目	2,458	2,458	1,458	
建设优钢精整线项目	2,263.55	2,263.55	1,263.55	
小型材厂引进无头轧制EWR高新项目	3,995	3,995	1,995	
转炉炼钢厂1#连铸机高效化改造项目	2,580	2,580	1,580	
公司信息化管理整合项目	3,512.63	3,512.63	2,012.63	
转炉炼钢厂烟气净化及煤气回收项目	3,515	3,515	1,515	
补充流动资金需要	5,000	1,578.08	592.08	
合计	105,001.92	92,094.00	82,136.91	9,957.09

(三) 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本次募股资金投向项目的重要意见

本公司全体董事声明：均认真阅读了本公司编制的募股资金运营的可行性分析，并确信本次募股资金投资项目是切实可行的。

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或股东代表(代表本次发行前本公司 100%股份)均出席了本公司 200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全票表决通过本次募股资金投向项目并产生了相应决议。

(四) 募股资金运用对重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股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增加 13,000 万股流通股，总股本将由 27,942.785 万元增加至 40,942.785 万元；同时本公司净资产将由 65,063.49 万元增加至 157,157.49 万元，相应的每股净资产由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 2.33 元增加至 3.84 元；资产负债率将由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 60.89% 降至 39.18%；2001 年 32.19% 的净资产收益率也将因此摊薄至 13.32%。本次募股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将增加本公司的产品品种，进而大大增加本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五) 募股资金投向项目的基本情况

项目一、收购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并续建项目

1、收购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

本项目已经公司 200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1) 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情况简介

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前身系 70 吨超高功率直流电弧项目，该项目是国家“九五”规划中技术改造重点工程之一。该项目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改[1997]168 号文《关于新疆钢铁公司八一钢铁总厂电炉车间技术改造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批准立项，并经国务院同意，国家经贸委以国经贸投资[1998]593 号文《印发〈关于审批新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炼钢厂电炉车间技术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的通知》批准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 1998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00 年 6 月正式投产，设计能力为年产钢 60 万吨，主要钢种为弹簧钢、合金结构钢、碳素结构钢和低合金钢等。

电炉炼钢厂主要设备为从国外引进的 70t 超高功率直流电弧炉一座、70t 钢包精炼炉一座和全弧型两点矫直四流合金钢方坯连铸机一台。

直流电弧炉采用当今世界上最先进的超高功率直流电弧炉冶炼工艺设备，续流二极管整流装置，全液压传动，偏心底出钢，德马克水冷底电极、活炉座、水冷炉壁、炉盖，设有各种联索和锁紧装置，采用德国 BSE 炉门碳氧枪。

钢包精炼炉采用德马克惰性气体水冷式包盖和德马克单电极臂、双车单工位、全液压传动。

合金钢方坯连铸机采用全弧型两点矫直，带称重的蝶式大包回转台，无氧化保护浇注，T 型大容量中间罐，结晶器液面自动控制，伺服电极自动浇注，抛物线型结晶器铜管，汽水雾化冷却，高架式拉矫机，刚性引锭杆，去毛刺火焰切割机，钢坯自动称量，计算机管理系统等当代连铸机设备先进技术。

与全国先进交直流电弧炉协作网资料比较，2000 年电炉炼钢厂的经济技术指标中：电极消耗 2.1kg/t，电耗为 399.6kwh/t，冶炼时间为 64.89min，均名列全国同类企业第三；炉衬寿命 528.6 炉，属全国先进水平；最高班产 28 炉，属全国先进水平；人均产钢 1,552.4 吨，属全国先进水平；钢铁料消耗 1104.8kg/t，合格率 99.62%，钢包寿命 44.5 炉，日历利用系数 15.199MVA/t，处全国中游水平。

2001 年的生产经营情况如下：产量方面，总产量已达到 562,724.34 吨，同年计划 48 万吨相比，超产 82,724.34 吨；质量方面，综合合格率达到 99.75%，其中普碳钢的综合合格率为 99.94%，电炉没有发生一起化学废品事故，通过优

化工艺,钢水内在质量得到极大提高,连铸坯外观质量得到极大改善;品种方面共生产品种钢 45,828.19 吨,其中高附加值的抽油杆钢产量达 7,757.78 吨,根据发展需要试制了 400Mpa 级螺纹钢,并取得了较好的效果;技术经济指标方面各项指标同去年相比均得到大幅提高,特别在生产作业率上、综合生产能力上达到了一个新的水平,与国内同类型钢铁企业相比,部分指标居于前列;安全、文明生产方面没有发生重大伤亡事故和设备事故,安全生产一直处于严格受控状态。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电炉炼钢厂共有员工 217 人,其中中高级职称 12 人,大中专以上文化程度 71 人,管理人员 11 人,技术人员 61 人,生产人员 156 人。

(2)收购方案

本公司就收购电炉炼钢厂事宜已与八钢集团签订了《电炉炼钢厂净资产收购合同》,合同对收购范围、收购价格、资产交接、收购款项支付等事项进行了规定。依照合同,公司将收购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的经营性资产,收购价格以经评估确认的电炉炼钢厂净资产数额为基数,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公开发行股票募股资金到位后并已实际接收该资产时,本公司将支付合同价款的 40%,3 个月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52%,预留合同价款的 8%在合同约定资产交接日后 6 个月结算一次并至 12 个月时结清。资产评估基准日至公司实际接收资产期间产生的收益及损失由八钢集团享有和承担。该收购方案已经公司 2001 年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根据新疆华夏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华评评报字[2001]022 号评估报告,以 2001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经评估的电炉炼钢厂流动资产为 286.08 万元,固定资产 50,828.45 万元,其他资产 1,393.92 万元,资产总额为 52,508.45 万元,流动负债 193.03 万元,负债总计 193.03 万元,净资产为 52,315.42 万元。以上评估结果已经新疆自治区财政厅新财企[2001]50 号文《关于对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炉炼钢厂被收购资产评估项目审核意见的批复》的批准。

本公司在对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实施收购的同时,以出让方式获得电炉炼钢厂的土地使用权。根据新疆国地不动产评估有限公司新国地[土]估字[2001]175 号《土地估价报告》,电炉炼钢厂的土地面积为 64,168.9 平方米,单位地价为每平方米 54.55 元,总地价为 3,500,413.50。该评估报告已经新疆乌鲁木齐市土地管理局出具的乌市土管字[2001]572 号文《关于对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炉炼钢厂及新疆八钢高速线材有限责任公司土地估价报告备案的复函》确认。公司将在股票发行募股资金到位的 3 个月内将上述土地出让金一次性支付给乌鲁木齐市土地管理局。

(3)效益分析

本次收购完成后,该 70 吨超高功率直流电弧炉与八一钢铁现有的小型连续式棒材轧机生产线相匹配,将形成“电炉-炉外精炼-连铸-热轧”四位一体的超短流程生产线,这是一条国内为数不多的,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超短流程生产线。

公司拟用募股资金 52302.65 万元收购电炉炼钢厂。该次收购的完成将有力地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全面提升公司的竞争实力。

公司收购八钢集团电炉炼钢厂有利于减少公司与八钢集团的关联交易。由于该电炉炼钢厂生产的钢坯全部供应本公司,由此与公司产生了大量的关联交易。2001 年,电炉炼钢厂向本公司提供钢坯共计 905,204,113.25 元,占公司同期主

营业务成本的 34.15%。公司对电炉炼钢厂实施收购后,此关联交易将不再产生。

根据经国家经贸委批准的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电炉炼钢厂达产期为 2 年，第一年达到设计能力的 60%，第二年达到设计能力。达产后，年销售收入 8.61 亿元，年增税后利润 1.29 亿元，税后内部收益率 14.83%，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8.08 年(含建设期 2 年)。

2、电炉炼钢厂 70 吨电炉续建项目

该项目已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贸委新经贸投函[2001]121 号文《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70t 电炉续建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批准。

该项目主要投资续建电炉炼钢厂的预留项目，增加一台废钢配料行车；对电炉进行扩容改造，增设氧燃烧嘴、二次燃烧系统等；对钢包进行扩容改造；增设真空脱气装置；对电炉、精炼炉进行延伸、扩建；对连铸、控制等系统进行现代化工艺改造等等。

现有电炉炼钢系统经过扩容改造之后将达到年产 75 万吨钢的生产能力，增加产量 15 万吨。其主要产品为低合金结构钢、碳素结构钢、合金结构钢和弹簧钢等。

该项目总投资为 4,982.0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4,598.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83.29 万元，建设期为一年。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投资利润率为 26.46%，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则为 22.51%，投资回收期将为 5.43 年。

项目二、注资控股新疆八钢高速线材有限责任公司项目

本公司拟以本次募股资金中的 24,393 万元，用于注资控股新疆八钢高速线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线公司”)。本项目已经公司 200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1、高线公司概况

该公司系八钢集团全资拥有的国有独资企业，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 26 日，注册资金 2000 万元。该公司法人代表为周忠华，董事会成员为周忠华、杨三福、周春；监事会成员为姜登奎、谢斌、地里夏提。该公司主营范围：直径 5-20 毫米的圆钢、螺纹钢及其他冶金产品的生产、销售；地址为新疆乌市头屯河区八钢 1 号公路西侧。根据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五洲会字[2001]8-374 号审计报告，该公司截至 2001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222,437,219.21 元，净资产为 20,000,000 元；该公司为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先期向银行贷款 1.6 亿元。

2、注资方案

根据本公司与八钢集团签订的《新疆八钢高速线材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书》，本公司将以现金方式作为对高线公司的出资，按 1:1 比例折成新的股份，成为该公司控股股东；注资后双方的出资认缴注册资本的比例为：本公司 24,393 万元占注册资本 26,393 万元的 92.42%，八钢集团本次不再增加投资，其原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58%。

根据该《增资协议》，八钢集团保证其原投入高线公司的资产合法有效，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抵押、质押或重复投资、对外担保等设置其他权利的情形，亦不存在法律诉讼及或有诉讼等情形，并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况。

本公司将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公开发行股票募股资金到位后 30 日内实施注资。

本公司在对新疆八钢高速线材有限责任公司实施注资控股后,以出让方式获得该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根据新疆国地不动产评估有限公司新国地[土]估字[2001]176 号《土地估价报告》,高速线材公司的土地面积为 63,509.7 平方米,单位地价为每平方米 55.83 元,总地价为 3,545,746.55 元。该评估报告已经新疆乌鲁木齐市土地管理局出具的乌市土管字[2001]572 号文《关于对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炉炼钢厂及新疆八钢高速线材有限责任公司土地估价报告备案的复函》确认。公司将在股票发行募股资金到位的 3 个月内将上述土地出让金一次性支付给乌鲁木齐市土地管理局。

此次注资高速线材公司 24393 万元,主要用于新建高速线材生产线及其配套工程。

3、高线公司工程现状

八钢集团于 2000 年 7 月 31 日、2000 年 8 月 11 日分别获得有关建设高速线材项目的新疆自治区经贸委新经贸技函字[2000]116 号文《关于新疆八钢集团公司线材车间节能技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及新经贸技函[2000]152 号文《关于新疆八一钢铁(集团)公司高速线材车间配套改造项目可行性报告的批复》批准文件。八钢集团于 2000 年 12 月 26 日为高速线材项目组建了新疆八钢高速线材有限责任公司。目前高速线材项目正在建设中,高线公司向银行贷款 1.6 亿元,已先期完成有关厂房等土建工程,有关关键设备正在采购中;高线公司按照北京首钢设计院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项目实施进度。我国钢材自去年开始由于国家钢铁政策的调整引起钢材价格恢复性上涨,专家预计我国钢材市场今后将不断好转,在此宏观背景下,本公司注资控股高速线材公司更加刻不容缓,预计本公司实施注资后将加快高速线材项目的建设进度,以期早日产生效益。

4、高速线材市场分析

(1)全国线材生产的现状与展望

近几年全国线材情况如下表:

年份	线材生产量	高速线材生产量	高线/线材
1996	1,834 万吨	667 万吨	36.4%
1997	1,953 万吨	767 万吨	39.3%
1998	2,100 万吨	942 万吨	44.8%

专家预计 2000 年线材总需求量为 2355 万吨,2005 年线材需求量将达到 2876 万吨。可以看出线材产量呈逐步增长趋势,其中高速线材产品量的比重也逐年增加。

我国拥有各类线材轧机 810 套,其中高速线材轧机约 32 套,目前仍有大量产品由复二重线材轧机生产。高速线材轧机的产品盘重大,产品精度高,机械性能均匀、稳定,表面氧化铁皮少且易于去除,是开拓金属制品市场理想原料。国家建设部推广的冷轧带肋钢筋也是用高速线材产品作为原料的。我国线材生产发展必将淘汰复二重轧机,其市场也将由高速线材产品占领。

(2)西北及新疆地区线材生产的现状与展望

目前新疆乃至西北地区只有甘肃一家企业拥有设计年产量 40 万吨的高速线

材轧机，其余钢材生产厂家均为复二重及横列式轧机。从产品需求看，1996年西北地区线材消费量为100万吨，2000年为144万吨，到2005年预计达到191万吨，可见线材产品缺口将越来越大。

新疆市场对高速线材的需求从1998年开始增加，占到线材市场的1/3。由于本公司不生产高速线材导致在新疆线材市场占有率的下降。此外新疆毗邻中亚，中亚地区的卡拉干达钢铁公司(哈萨克斯坦)和乌兹别克钢铁厂尚无线材轧机，本公司可借助地理优势利用欧亚大陆桥开拓中亚市场。

综上所述，高速线材轧机取代复二重轧机是必然的，同时也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公司通过注资控股高速线材公司，将有助于调整公司的产品结构，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同时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5、注资项目投向

(1)新建高速线材生产线

该项目已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贸委新经贸技函字[2000]116号文《关于新疆八钢集团公司线材车间节能技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批准。自治区经贸委已经国家经贸委投资函[2000]322号文《关于授权审批限额以上技术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授权。

该项目建设一条连续无扭高速线材生产线及连铸坯热装热送及其辅助设施。该项目计划投资轧钢设备、工业炉及辅助设施。轧钢设备全线采用28架轧机，实行全连续轧制工艺，保证轧制速度85m/s，其中粗轧机组6架；中轧机组8架，为平立式交替布置二辊轧机，直流电机单独传动；预精轧机4架，为平立式交替布置的紧凑式悬臂轧机，直流电机单独传动；精轧机10架。为45°顶交摩根型轧机，由三台串联的直流电机集体传动。工业炉为步进梁式加热炉，设计小时产量为80吨，年工作6000小时。辅助设施主要由轧辊加工及机修间、检化验、电气自动化、水处理设施、热力、采暖通风、总图组成。

该项目完成后，由于采用全连续的高速线材轧机，公司可增加产品规格，提高产品质量；采用控制冷却工艺可改善产品的金相组织，并可减少线材表面的氧化铁皮，提高产品的机械加工性能，提高产品的合格率从而进一步降低消耗；通过改造用高速线材生产线替代原复二重线材车间，与转炉车间配套，实现连铸坯热送一火成材，提高成材率、减少能耗；利用混合煤气作燃料，将原放散的高炉煤气加以充分利用，节省大量燃油。

该项目完成后，本公司将达到年产30万吨热轧圆钢盘条的生产能力。主要生产的产品为普碳钢、优质碳素结构钢、低合金钢及弹簧钢。

该项目总投资为19,420.9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7,801.3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619.64万元，建设期为两年。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可实现年新增销售收入61200万元，新增税后利润3,223.39万元，财务内部投资收益率(税后)为17.63%，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税后)7.30年。

(2)高速线材车间配套改造项目

该项目已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贸委新经贸技函[2000]152号文《关于新疆八一钢铁(集团)公司高速线材车间配套改造项目可行性报告的批复》批准。

该项目主要投资于购置无头轧制对焊机、减定径机组等设备及安装工程；进行主电室、操作室、辅助设施及设备基础等土建工程；购置车间电气设备、自动化仪表等设备及安装工程。

该项目完成后，将年产直径为4.5-20mm的光面圆钢盘条和直径为8-

12(14)mm 的螺纹钢盘条 30 万吨。主要钢种为碳素结构钢、优质碳素结构钢、低合金钢、焊条钢、冷镦钢及弹簧钢。

该项目完成后，采用的减定径轧机能使产品精度进一步提高，实现精密轧制，并可提高轧机作业率、扩大小规模生产范围由 $\Phi 6.5$ 缩小到 $\Phi 4.5$ ；通过更换或调整减定径轧机的轧辊，可以由单一进料尺寸生产多种规格的产品，从而实现自由规格轧制，提高小规格线材的产量，使产品的终轧速度也得以进一步提高，进一步可实现特殊品种的低温控制轧制；采用的无头焊接轧制工艺增加了生产量，减少了直接费用，同时减少了轧废的损失。

该项目总投资为 4975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457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00 万元，建设期为一年。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投资利润率为 23.68%，财务内部投资收益率(税后)为 28.16%，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税后)5.76 年。

项目三、中型材轧钢厂节能改造项目

该项目已经新疆自治区经贸委新经贸投函[2001]140号文《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型材厂节能技改项目可研报告的批复》批准。

本项目计划对中型材轧钢厂现有的 2#推料式加热炉进行更新改造，改建为一座 80t/h 步进梁式加热炉，该炉采用蓄热式烧嘴或设 12 个空气蓄热室，12 个煤气蓄热室。空气蓄热室设置在侧墙内，每侧墙内设 6 个空气蓄热室。煤气蓄热室设置在侧墙外，每侧墙外设 6 个煤气蓄热室。

该项目完成后将增加混合煤气供应总量，并且降低能耗，提高经济效益，同时清除目前生产低合金钢、弹簧钢时存在的加热缺陷，从而满足中型材厂生产弹簧钢和优质品种钢的需要。

该项目采用了先进可靠的工艺技术和装备，污染物排放量小、能耗低，并使用低热值混合煤气或纯高炉煤气，减少高炉煤气的放散，降低排放污染。环保设计以“三同时”及“污染物最小量化”为原则，做到控制与综合利用相结合，其污染物的排放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要求，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该项目总投资为 2,458 万元，建设期为半年。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可实现年新增税后利润 873.80 万元，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税后)3.90 年。

项目四、建设优钢精整线项目

该项目已经新疆自治区经贸委新经贸投函[2001]119号文《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优钢精整线建设项目可研报告的批复》批准。

该项目新建一条年产 15 万吨与现有的 70 吨直流电弧炉、炉外精炼和连续棒材生产线相配套的优钢精整线及配套设施，从而确保本公司的产品结构顺利实现战略性调整，在现有的生产规模不做大的调整基础上，增加产品的附加值，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使本公司的优钢生产向着规模化、专业化、系列化发展。该项目主要投资购置退火炉、抛丸机、全剥皮圆钢修磨机、精磨机等优钢精整设备，新建钢结构厂房及其他配套设施。

该项目建成后将年生产优钢产品 15 万吨，比目前增产 10 万吨。

该项目总投资为 2263.55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22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9.55 万元，建设期为一年。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可实现年新增销售收入 1,500 万元，项目的投资利润率为 28.92%，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则为 23.75%，投资

回收期将为 5.17 年。

项目五、小型材轧钢厂引进无头轧制(EWR)高新技术项目

该项目已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贸委新经贸投函[2001]122号文《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小型材轧钢厂无头轧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批准。

该项目主要引进意大利 DANILE 公司无头焊接机械设备和电气设备，对棒材轧机进行连铸坯无头焊接连续轧制的技术改造，并对加热炉炉内辊道进行改造。

棒材线轧机一般都采用连续式无扭布置，用长度在 10-12 米之间的 120-160mm² 的连铸方坯，单根坯重在 1.5-2t 之间，与传统的横列式棒材轧机和复二重线材轧机相比，具有控制水平高、产量大、产品精度质量好、各项技术经济指标高等优点。国家产业政策上也要求用棒线材连续连轧机取代横列式和复二重棒材轧机。由于棒材连轧机连续化作业水平高，对各个工序的要求也不断提高，虽然采用棒材连轧机和 90-120 米长倍尺冷床，但由于工艺要求在每根坯料都要切头尾，成材率就在一定程度上受影响，并影响连续化作业及增加职工的劳动强度。而连续无头焊接轧制技术可以将出加热炉后进轧机前的连铸方坯在运行中将其焊接成一根连续的连铸方坯，从而避免切头尾和短尺的产生，不仅可提高成材率，对整个工序管理也提供了便利。

该项目总投资为 3995 万元，均为固定资产投资，建设期为一年。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可实现年新增税后利润 1277 万元，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税后)4 年。

项目六、转炉炼钢厂 1#连铸机高效化改造项目

该项目已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贸委新经贸投函[2001]124号文《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转炉炼钢厂 1#连铸机高效化改造工程可研报告的批复》批准。

该项目对转炉炼钢厂 1#连铸机进行技术改造，实现较为先进的“三位一体”短流程生产工艺，进一步提高装备及自动化水平。主要投资于引进关键设备，对大包回转台、中间罐车、结晶器振动、拉矫机、切割车、输送辊道、移钢车、液压系统进行进一步技术改造。

该项目完成后，改造后的 1#连铸机采取“三机三流”工艺，年产连铸坯 50 万吨，产品规格可以达到定尺 12 米 150x150、120x120 方坯的较高要求。改造后的 1#连铸机将与现有的 2#连铸机作为炼钢系统的主力机型与 20 吨转炉相匹配。

该项目总投资为 2,58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35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30 万元，建设期为一年。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可实现年新增税后利润 410 万元，投资利润率为 23.11%，财务内部投资收益率(税后)为 19.31%，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税后)6.14 年。

项目七、公司信息化管理整合项目

该项目已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贸委新经贸投函[2001]120号文《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EPR管理系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批准。

公司信息化整合主要包括工业基础自动化、管理信息系统和网络系统三部分内容。本项目计划通过建立公司生产和经营管理计算机网络，在对整个公司的生产和经营管理进行现代化整合的基础上，对公司的整个生产、经营、管理体系进行信息化、网络化的改造，从而在公司的各个经营环节推行先进的信息化、电子化管理模式，以提高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

该项目完成后本公司管理状况预期如下：能作业分解，将实现企业总目标所需要的每一项作业落实到每一个岗位；量化和价值化业绩评价，形成岗位指标保证部门指标、部门指标保证企业目标的联动机制；实现业务流程再造和标准化作业；通过岗位规范，明确每个岗位的责权利，使员工充分发挥主动性和创造性，从岗位业绩中实现自我价值和自我发展；将专业管理的要求融于岗位规范之中，使专业管理落到实处；在业务流程再造的基础上通过信息整合，形成融于业务流程之中的信息体系，实现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全面性。

该项目主要投资于管理咨询费用、系统集成费用和计算机信息管理系统。该项目总投资为 3,512.63 万元，建设期为一年。项目建成后，预计可实现年降低费用支出 1,899.59 万元，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税后)2.85 年。

项目八、转炉炼钢厂烟气净化及煤气回收项目

该项目已经新疆自治区经贸委新经贸技函[2001]123 号文《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转炉炼钢厂烟气净化及煤气回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批准。

该项目主要对转炉炼钢厂 2 座 20 吨转炉烟气除尘进行技术改造及新增转炉煤气回收系统。本项目主要投资于新增汽化冷却活动升降烟罩；煤气回收设施的主要设备，三通切换阀、水封逆止阀、煤气柜、电除尘器及煤气加压机等；新增采用 DCS 统一而完整的电气仪表控制系统。

本次改造采用成熟、适用的先进技术，提高除尘系统的装备水平，使转炉煤气得到回收、烟气得到治理。转炉烟气大量排空既造成烟气污染又浪费能源，进行煤气回收，既取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又节约了能源。

该项目总投资为 3515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3,2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15 万元，建设期为一年。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可实现年新增税后利润 475.50 万元，财务内部投资收益率(税后)为 16.89%，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税后)6.78 年。

项目九、补充生产性流动资金

本公司主要从事钢铁冶炼、轧制、加工，属技术及资金密集行业。由于行业特点，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占用大量的流动资金，截至 2001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流动资金贷款为 5.59 亿元，占公司总资产的 37.26%；公司产品按照行业经营惯例，一般流动资金周转需 60-90 天，由于自有资金不足，公司的流动资金一直处于紧缺状态，因此需补充 5,000 万元流动资金，以确保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转。

上述项目的其他情况

1、以上财务数据测算依据本公司所得税为 33%，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新政函[2000]137 号文《关于同意对上市公司所得税进行减征的批复》规定，本公司上市后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额减征 55%(实际按应纳税额的 45%征收)，预计以上项目的利润将有所提高。

2、项目轻重缓急的说明

项 目	项目总投资（万元）
收购电炉炼钢厂项目	52,315.42
新建高速线材生产线新建项目	19,418
高速线材车间配套改造项目	4,975
中型材轧钢厂节能改造项目	2,458
优钢精整线项目	2,263.55
小型材轧钢厂引进EWR高新项目	3,995
转炉炼钢厂1#连铸机高效化改造项目	2,580
公司信息化管理整合项目	3,512.63
转炉炼钢厂烟气净化及煤气回收项目	3,515
电炉炼钢车间70t电炉续建项目	4,982.09
补充生产性流动资金	5000
合计	105,001.92

上述项目根据披露顺序依次由重到轻、由急到缓，本公司根据上述次序优先安排募股资金。

4、环境保护情况

自治区环保局出具的《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拟建项目符合环境保护要求的说明函》认为：“经我局审查、研究，你公司此次募集资金投向所涉及到的转炉炼钢厂烟气净化及煤气回收等九个建设、技改项目，主要是对现有的生产工艺加以改进，以进一步提高产品的质量，同时节能降耗，为企业创造更大的效益，符合我区产业政策和结构调整方向。经环境评价，符合国家和自治区环境保护的要求，同意这九个项目建设。”

5、项目选址情况

项目一、项目二项目选址土地处置情况见前文项目介绍。

项目三、项目五、项目六、项目七及项目八均为在原址上的技术改造或不存在项目选址情况，均不存在新的选址问题。

项目四根据项目可行性报告项目选址在公司转炉炼钢厂用地。

十二、发行定价及股利分配政策

(一) 发行定价

1、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考虑的主要因素

为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发行人与主承销商考虑了众多方面的因素，主要如下：发行人的实际生产经营状况；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量；发行人未来的盈利能力；近期股票二级市场的走势及同行业上市公司二级市场股价走势；公司股票的内在价值；向部分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等。

2、定价方法、过程及结果

采用“NPV 现金流量折现法”对本公司股票内在价值进行了测算，然后根据“近期新股发行市盈率比较法”及“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法”对本公司股票的市场价值进行了分析；同时综合当前股票二级市场的走势及发行人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根据《证券法》第 28 条关于发行价格的规定，“发行价格由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协商确定”；综合上述公司股票发行定价的因素，并通过对机构投资者的询价，经本公司和主承销商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协商确定发行价格为 7.38 元，发行市盈率为 9.85 倍(发行上年度 2001 年每股赢利计算)，共计募股资金净额 92,094 万元。

(二) 股利分配政策

1、本公司将依照同股同利的原则，按各股东所持有股份数分配股利。

2、股利分配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 (3) 提取法定公益金百分之五至十；
- (4) 提取任意公积金；
- (5) 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上述股利分配政策在本公司股票发行后不会发生变化。

(三) 历次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2000年度8-12月实现净利润45,283,434.05元,根据2001年4月24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提取5%的法定公益金和10%的任意公积金后,以2000年末公司总股本27942.78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60元,共计支付股利16,765,671元。按上述顺序分配后,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7,196,904.55元,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2001年度实现净利润209,425,051.73元,根据2002年4月22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提取5%的法定公益金和10%的任意公积金后,本年度利润不分配,也不用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57,068,789.21元,结转下一年度。

上述股利分配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预计股票发行后首次股利将于2003年12月31日之前派付。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成立之日起至2000年12月31日形成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发起人股东依其所持股份享有;本次发行如能按计划完成,公司2001年1月1日以后形成的可供分配的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共享。

(四) 预计2001年度利润分配政策

本公司预计在2003年12月31日前进行上市后的第一次利润分配。在原未分配利润的基础上,计划将2001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30%以上用于2001年度的利润分配,分配方式为派发现金或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或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现金股息占股利分配的比例在20%以上。

该项股利分配政策需由董事会提交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后才能实施,本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其作出相应的调整。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关于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计划

1、发行人信息披露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本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主要内容摘录如下：

信息披露的原则：

(1) 公司披露的信息应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送证券监管部门（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交易所）。

(2) 公司的全体董事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应保证承担连带责任。在公司重要公告中必须作出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不得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配合他人操纵证券交易价格。

(4) 公司董事会及其成员及其他知情人员在公司的信息公开披露前，应当将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使投资者有均等机会同时了解公司信息。

(5) 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应当在至少一种由证监会指定的报纸上公告，在其他公共传媒披露的信息不得先于指定报纸。公司不能以新闻发布或答记者问等形式代替公司的正式公告。

(6) 公司有充分理由认为披露某一信息会损害公司的利益，且该信息对其股票价格不会产生重大影响，经上市交易所同意，可以免于披露。

(7) 公司认为拟披露的内容可以导致其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应当向上市交易所报告并陈述不宜披露的内容及理由；确有法律依据的，经上市交易所同意，可以免于披露。

信息披露制度：

(1) 招股说明书及上市公告书

① 公司获准公开发行股票后，应当在承销期开始前 2 至 5 个工作日内将招股说明书概要刊登在至少一种由证监会指定的全国性报刊上，并将招股说明书放置在公司所在地、拟挂牌交易的证券场所、各承销机构及发售网点，供公众查阅，并且在发售网点全文张贴，同时报送证监会，以供备案和投资公众查阅。

② 公司在股票挂牌交易首日的 5 日前，至少应在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全国性报刊上，刊登简要上市公告书全文或不超过一万字的上市公告书概要，并将上市公告书备置于指定场所，供公众查阅。

③ 在股票公开发行期间，与发行有关的、应当公开的信息，例如抽签结果、缴款的地点与时间等，也应在至少一种证监会指定的全国性报刊上及时公告。

(2) 定期报告的披露

① 公司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编制完成年度报告，并在

指定报纸披露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披露。

②公司在年度报告经董事会批准后，应当分别向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报送年度报告正本，经交易所登记后，在至少一种指定报纸上刊登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年度报告。

③公司在办理年度报告披露手续时，按交易所要求报送文件。

④公司出现《上市规则》所述的财务状况异常，应在收到年度审计报告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审计报告报送交易所。

⑤上市公司应当于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编制完成中期报告并在指定报纸披露。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如有错误、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情况，因在收到审核意见的 2 个工作日内，在同一报刊上刊登补充公告。

(3)临时报告的披露

①董事会会议的披露

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应当在会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董事会决议和会议纪要报送交易所备案。公司董事会决议涉及须经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和收购、出售资产、关联交易及交易所规定的其他重要事项时以及其他交易所认为必要公告的事项时，必须公告。

②监事会决议的披露

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应当在会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监事会决议和会议纪要报送交易所备案，经交易所审查后，在指定报纸上公布。

③股东大会决议的披露

公司在股东大会结束后，应当在会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文稿、会议记录和全套会议文件报送交易所，经交易所审查后在指定报纸上刊登决议公告。股东大会因故延期或取消，应当在原定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5 个工作日之前发布通知。如属延期，通知中应当说明原因及延期后的召开日期。股东大会对董事会预案做出修改，或对董事会预案以外的事项做出决议，或会议期间发生突发事件导致会议不能正常召开的，公司应当向交易所说明原因并公告。

2、为投资者服务计划

(1)人员安排

本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联系的部门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沈东新先生，咨询电话为：0991-3890166。

(2)本公司为投资者服务的电话有专人接听、记录和答复。

(3)建立完善的资料保管制度，收集并妥善保管投资者有权获得的资料。保证投资者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能够及时获得需要的信息。

(4)本公司将选择适当的时机安排本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在公司网站 (<http://www.bygt.com.cn>)及有关证券网站解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重要合同

1、《电炉炼钢厂委托经营管理合同》

本公司与八钢集团于 2001 年 3 月 31 日签订《电炉炼钢厂委托经营管理合同》。根据该合同，八钢集团委托本公司经营管理电炉炼钢厂生产经营性资产，合同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至电炉炼钢厂的生产经营性资产以收购方式进入本公司之日或依据该合同约定终止条件成立时；双方同意，八钢集团每年支付的托

管费为电炉炼钢厂资产总额的千分之五即 247 万元。

2、《炼铁分公司委托经营管理合同》

本公司与八钢集团于 2001 年 5 月 31 日签订《炼铁分公司委托经营管理合同》。根据该合同，八钢集团委托本公司经营管理炼铁分公司生产经营性资产，合同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双方同意，八钢集团每年支付的托管费为炼铁分公司资产总额的千分之五即 286 万元。

3、《电炉炼钢净资产收购合同》

本公司与八钢集团于 2001 年 7 月 10 日签订《电炉炼钢净资产收购合同》。根据该合同，双方约定购买电炉炼钢资产范围以 2001 年 6 月 30 日新疆华夏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华评评报字(2001)第 022 号《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炉炼钢厂整体资产评估报告书》及明细表载明的资产范围；购买价格为上述评估报告的 52,315.42 万元；该合同实施条件具备后，本公司将先支付八钢集团合同价款的 40%，3 个月后再支付 52%，预留该合同 8% 的价款将在合同约定资产交接日后 6 个月内结算一次并至 12 个月时结清；如违约应当向对方支付本合同给付金额 10% 的违约金并赔偿损失；任何一方对合同有争议并经双方协商未形成一致意见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由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借款合同

(1) 公司于 2001 年 7 月 19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乌鲁木齐市火车西站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2001 年借字第 84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以信用保证方式向中国工商银行乌鲁木齐市火车西站支行借款 4,500 万元，用途为购买原材料。借款月利息为 4.875‰，自实际提款日起按日计算，按月结息，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01 年 7 月 19 日至 2002 年 7 月 18 日。

(2) 公司于 2001 年 7 月 31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乌鲁木齐市火车西站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2001 年借字第 8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以信用保证方式向中国工商银行乌鲁木齐市火车西站支行借款 5,600 万元，用途为购买原材料。借款月利息为 4.875‰，自实际提款日起按日计算，按月结息，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01 年 7 月 31 日至 2002 年 7 月 30 日。

(3) 公司于 2002 年 2 月 7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乌鲁木齐市火车西站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2002 年借字第 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以信用保证方式向中国工商银行乌鲁木齐市火车西站支行借款 5,000 万元，用途为购买原材料。借款月利息为 4.65‰，自实际提款日起按日计算，按月结息，借款期限为 6 个月，自 2002 年 2 月 7 日至 2002 年 8 月 6 日。

(4) 公司于 2002 年 4 月 10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乌鲁木齐市火车西站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2002 年借字第 20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以信用保证方式向中国工商银行乌鲁木齐市火车西站支行借款 4,000 万元，用途为购买原材料。借款月利息为 4.20‰，自实际提款日起按日计算，按月结息，借款期限为 6 个月，自 2002 年 4 月 10 日至 2002 年 10 月 9 日。

(5) 公司于 2002 年 5 月 9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乌鲁木齐市火车西站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2002 年借字第 2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以信用保证方式向中国工商银行乌鲁木齐市火车西站支行借款 4,600 万元，用途为购买原材料。借款月利息为 4.20‰，自实际提款日起按日计算，按月结息，借款期限为 6 个月，自 2002 年 5 月 9 日至 2002 年 11 月 8 日。

(6) 公司于 2001 年 7 月 30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乌鲁木齐钢铁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2001 年借字第 016 号《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以信用保证

方式向中国建设银行乌鲁木齐钢铁支行借款 4,000 万元，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月利息为 4.875‰，自实际提款日起按日计算，按季结息，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01 年 7 月 30 日至 2002 年 7 月 29 日。

(7)公司于 2001 年 8 月 6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乌鲁木齐钢铁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2001 年借字第 018 号《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以信用保证方式向中国建设银行乌鲁木齐钢铁支行借款 4,000 万元，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月利息为 4.875‰，自实际提款日起按日计算，按季结息，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01 年 8 月 6 日至 2002 年 8 月 5 日。

(8)公司于 2002 年 4 月 10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乌鲁木齐钢铁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2002 年借字第 01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以信用保证方式向中国建设银行乌鲁木齐钢铁支行借款 5,000 万元，用途为生产周转。借款月利息为 4.20‰，自实际提款日起按日计算，按季结息，借款期限为 5 个月，自 2002 年 4 月 10 日至 2002 年 9 月 9 日。

5、《综合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八钢集团于 2000 年 12 月 28 日签订了 2001-2010 年度《综合服务合同》，向八钢集团购买生铁、钢坯、水、电、工业用气并由八钢集团负责本公司厂内货物的运输、计量；由八钢集团为本公司提供厂区绿化、卫生、治安承包等服务；由八钢集团承接本公司新疆钢铁柴油车大修厂加工焊管、非标配件、加工废钢铁。

6、《产品及原材料买卖合同》

本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 28 日与八钢集团签订了《产品及原材料买卖合同》，向新疆八钢板簧有限公司销售弹簧扁钢；向兰州新钢长河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销售焊条钢材；向八钢集团供应分公司销售部分生产维修用钢材。

7、钢材购销协议

1) 2002 年 4 月 2 日，八一钢铁与新疆伊犁仲正发展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签署了《供货协议》约定：该公司 2002 年向八一钢铁采购钢材 10,000 吨，结算按提货日八一钢铁的出厂价现款现货，棒材、线材开票价格下浮 70 元/吨，双方对运输方式、交货地点、质量、计量标准、订货要求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2) 八一钢铁于 2002 年 5 月 15 日、2002 年 6 月 18 日与新疆泽阳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供货协议》约定：该公司购买八一钢铁线材、圆钢、螺纹钢合计 7,650 吨，双方对单价及价格优惠、计量和质量技术标准、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验收标准和方法及提出异议地区期限、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3) 八一钢铁于 2002 年 5 月 13 日、2002 年 6 月 21 日与乌鲁木齐铁路局工会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分别签署了《供货协议》和《补充协议》约定：该公司向八一钢铁采购钢材 10,000 吨，该公司以支票方式结算，按提货日八一钢铁的出厂价价格优惠 135 元/吨，现款现货，双方对运输方式、交货地点、质量、计量标准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4) 八一钢铁于2002年2月20日、2002年4月9日、2002年5月26日,与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协议书》、《供货协议》,约定:该公司向八一钢铁采购钢材4万吨,该公司以承兑汇票(承兑期6个月)方式结算,双方对单价及价格优惠、运输方式、交货地点、质量、计量标准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5) 2002年1月15日,八一钢铁与新疆友好(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钢材购销协议》约定:该公司向八一钢铁采购钢材10,000吨(按实际用量结算),该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以承兑期3个月为限,按提货日八一钢铁的出厂价优惠70元/吨,双方对质量、计量标准、运输方式、保证金、交货地点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6) 2002年6月24日,八一钢铁与新疆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供货协议》约定:该公司向八一钢铁采购钢材23,000吨,该公司以支票或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按提货日八一钢铁的出厂价优惠100元/吨,双方对质量、计量标准、运输方式、保证金、交货地点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7) 2002年4月18日,八一钢铁与新疆新能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协议书》约定:该公司向八一钢铁采购钢材20,000吨,该公司以现款方式结算,双方对价格优惠、运输方式、交货地点、质量、计量标准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8) 2002年3月6日,八一钢铁与新疆七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钢材购销协议》约定:该公司向八一钢铁采购钢材2,000吨,该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承兑期3个月)方式结算,按提货日八一钢铁的出厂价价格优惠70元/吨、双方对运输方式、交货地点、质量、计量标准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9) 2002年5月14日,八一钢铁与新疆亚鑫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供货协议》约定:该公司向八一钢铁采购钢材,该公司以支票或银行承兑汇票(承兑期3-6个月)方式结算,双方对价格优惠、运输方式、交货地点、质量、计量标准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10) 2002年2月24日,八一钢铁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签署了《协议》约定:该局向八一钢铁采购钢材3,000吨,该局以支票或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按提货日八一钢铁的出厂价优惠70元/吨,双方对运输方式、交货地点、质量、计量标准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11) 2002年6月25日,八一钢铁与乌鲁木齐市天都工贸有限公司签署了《供货协议》约定:该公司向八一钢铁采购钢材3,500吨,该公司以支票或承兑汇票方式结算,双方对价格优惠、运输方式、交货地点、质量、计量标准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12) 2002年3月1日,八一钢铁与新疆标准件总厂签署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该厂购买八一钢铁500万元的圆钢,双方对单价及变动、质量标准、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验收标准和方法及提出异议地区期限、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13) 2002年1月21日,八一钢铁与兰州良志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该公司购买八一钢铁圆钢、螺纹钢合计8,000吨,双方对单价、用途、质量技术标准、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验收标准和方法及提出异议地区期限、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14) 2002年2月6日,八一钢铁与陕西吐哈工贸中心乌鲁木齐经营部签署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该公司购买八一钢铁1,400万元的各种钢材合计5,000吨,双方对单价及优惠、质量技术标准、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验收标准和方法及提出异议地区期限、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15) 2002年3月1日,八一钢铁与新疆天山石化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该公司购买八一钢铁2,800万元的各种钢材合计10,000吨,双方对单价及优惠、质量技术标准、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验收标准和方法及提出异议地区期限、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16) 2002年3月25日,八一钢铁与新疆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该公司购买八一钢铁1,472万元的线材、圆钢、螺纹钢合计6,000吨,双方对单价、质量技术标准、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验收标准和方法及提出异议地区期限、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17) 2002年3月13日,八一钢铁与新疆地钢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该公司购买八一钢铁769.08万元的热轧卷板计3,120吨,双方对规格型号、单价、质量技术标准、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验收标准和方法及提出异议地区期限、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18) 2001年12月8日,八一钢铁与兰州铁路局工务材料段签署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该公司购买八一钢铁2,927万元的弹簧圆钢、圆钢、轨距挡板钢,双方对规格型号、单价、通知、质量技术标准、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验收标准和方法及提出异议地区期限、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19) 2002年3月1日,八一钢铁与乌鲁木齐石化物资装备公司签署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该公司购买八一钢铁2,800万元的各种钢材合计10,000吨,双方对单价及优惠、质量技术标准、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验收标准和方法及提出异议地区期限、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20) 2002年2月19日,八一钢铁与乌鲁木齐北铁木材厂签署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该厂购买八一钢铁钢材3,000吨,双方对单价及优惠、质量技术标准、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验收标准和方法及提出异议地区期限、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21) 2002年2月28日,八一钢铁与新疆兵团第六建筑公司签署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该公司购买八一钢铁各种钢材合计8,000吨,双方对单价及优惠、质量技术标准、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验收标准和方法及提出异议地区期限、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22) 2001年12月24日,八一钢铁与石家庄市特种电焊条厂签署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该公司购买八一钢铁线材18,000吨,双方对单价、供货进度、质量技术标准、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验收标准和方法及提出异议地区期限、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23) 2002年3月21日,八一钢铁与新疆兵团第四建筑安装工程公司签署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该公司购买八一钢铁钢材合计3,000吨,双方对单价及优惠、质量技术标准、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验收标准和方法及提出异议地区期限、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24) 2002年3月29日,八一钢铁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运输公司签署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该公司购买八一钢铁1,300万元的各种钢材合计5,000吨,双方对单价及优惠、质量技术标准、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验收标准和方法及提出异议地区期限、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25) 2002年5月15日,八一钢铁与新疆泽阳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签署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该公司购买八一钢铁线材、圆钢、螺纹钢合计4,650吨,双方对单价、质量技术标准、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验收标准和方法及提出异议地区期限、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8、重大项目中标事项

(1) 2001年7月,本公司委托青海信捷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在青藏铁路一期工程的JW2001-8号物资采购招标当中中标,中标价格总额为7,743,840元。

(2) 2001年7月,本公司委托西宁钢源集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在黄河公伯峡水电站工程钢材采购招标当中中标。

(三)公司建帐日调帐依据

本公司建帐日调帐系根据新疆华夏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新评所评报字[2000]022号评估报告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局新国评字[2000]157号文件为依据进行调帐。

(四) 2001年9月17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根据国发[2000]33号文件的有关规定,批准发行人自2001年1月1日起,企业所得税减按15%征收,减征时间暂定1年。

(五) 诉讼或仲裁事项

本公司存在尚未了结的诉讼案件如下：

本公司在改制设立时，八钢集团重组进入公司的应收帐款为：24,807.80 万元，并办理了有关的债权转让手续。公司成立时，相关债务人对债务的偿还情况较好。为维护本公司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对限期催要未还款的一家债务人依法提出了起诉，一起诉讼案的情况如下：

新疆金属线材制品厂的诉讼情况介绍

2000年9月7日，本公司(以下简称原告)以欠款纠纷为由，将新疆金属线材制品厂(以下简称被告)诉至乌市头屯河区法院，要求被告偿还货款 359,549.03 元，利息 40,217.835 元，并承担诉讼费。2000年9月30日，原被告双方在法院的调解下，达成协议：(1)被告偿付原告货款 359,549.03 元，于 2000年10月10日付 50000 元，同年 11月30日付 309,549.03 元；(2)被告线材制品厂支付原告钢铁公司利息 10,000 元，于 2000年11月30日付清；(3)如被告线材制品厂未于 2000年11月30日付清上述(1)、(2)项欠款，仍需支付利息 30,000 元；(4)本案诉讼费、保全费计 10,824.47 元，由被告承担。至 2000年12月底，因被告线材制品厂未按调解协议履行，原告于 2001年2月向乌市头屯河区人民法院要求强制执行。因被告线材制品厂生产经营较为困难，难以一次付清所欠款项，且乌市中鸿基公司与被告商谈兼并之事，故被执行人会商法院待有关兼并事宜确定后向八一钢铁偿还欠款，本案仍在执行过程中。

根据八钢集团出具的承诺，因上述案件欠款无法收回而出现的损失将由八钢集团承担。

除上述事项外，到目前为止，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全体董事、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都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未受到各有关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也不存在因过去违法行为而受刑事诉讼的可能性。

十四、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字：赵峡、刘毅民、梁建国、王友三、谢志华、王学斌、傅宜东
杨小玲、殷瑞钰、康敬成、艾力.巴拉提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2年7月26日

2、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李彤、钱锋

公司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王珠林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2年7月26日

3、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保证由本所同意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金山、杨有陆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金山

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
2002年7月26日

4、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会计师保证由本所同意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已经本所审计，盈利预测已经本所审核，引用的验资报告核查意见已经本所审阅，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军、于雳、李志刚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陈军

天津五洲联合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2002年7月26日

5、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保证由本机构同意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数据已经本机构审阅，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赵期月、王卫华、栾伟义、黑永刚

资产评估机构单位负责人：邱四平

新疆华夏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02年7月26日

6、土地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保证由本机构同意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土地评估数据已经本机构审阅，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土地评估师：李华珍、周文君、田集丽、李超英、黄薇、彭晔

土地评估机构单位负责人：李华珍

新疆国地不动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02年7月26日

十五、附录和备查文件

1、附录：

附录一、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全文

附录二、发行人编制的盈利预测报告及注册会计师的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2、备查文件：

- (1) 招股说明书及摘要
- (2)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全文
- (3) 盈利预测报告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 (4) 法律意见书
- (5) 本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本次发行的决议及授权董事会处理有关事宜的决议
- (6) 本次募股资金运用方案及股东大会文件
- (7) 有权部门对固定资产投资的批准文件
- (8) 本公司全体董事签字的募股资金运用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 (9) 批准公司设立的文件、发起人协议
- (10) 本公司法人营业执照、发起人法人营业执照
- (11) 公司章程草案及股东大会批准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
- (12) 发行公告、发行方案、股票发行定价分析报告
- (13) 主要商标、土地使用权证书
- (14) 本公司创立大会会议记录、历次股东大会决议
- (15) 本公司成立以来重大事项的董事会决议等文件
- (16) 有关重大关联交易的合同
- (17) 省级环保部门的确认文件
- (18) 本公司有关获奖证书
- (19) 本公司各年度纳税申报表及完税证明
- (20) 有关本公司税收、财政补贴优惠政策的证明文件
- (21)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房屋产权权属证书或相关租赁协议
- (22) 本公司的重大商务合同
- (23) 最近三年八钢集团的原始财务报告
- (24) 原始财务报告与申报财务报告的差异比较表
- (25) 本公司历次资产评估报告(含土地评估报告)、历次验资报告
- (26) 主承销商和本公司签定的承销协议
- (27) 各中介机构及签字人员的证券从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 (28)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材料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3:30、下午 15:00-19:00(发行人工作时间)或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7:00(主承销商工

作时间), 于下列地点查询上述文件:

1、发行人: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新疆自治区头屯河区新钢路
联系人: 沈东新、陈海涛
电话: 0991-3890166 0991-3890266
传真: 0991-3890266

2、主承销商: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上海浦东南路 500 号新建设大厦 22 层
联系人: 钱峰、鲁元金
电话: 021-58765380
传真: 021-58765439